



重慶三峽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THREE GORGES BANK COMPANY LIMITED

2022 年年度報告

二〇二三年四月

目 录

重要提示.....	1
释义.....	2
董事长致辞.....	3
1. 本行简介.....	7
2. 本行会计及业务数据摘要.....	10
3. 本行业务概要.....	15
4.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7
5.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0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7
7. 公司治理.....	81
8. 重要事项.....	110
9. 财务报告.....	113
10. 备查文件目录.....	113
附件.....	120

重要提示

1.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

4. 本行董事长刘江桥、行长王良平、财务负责人但晓敏，声明并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数据的真实、准确、完整。

5.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行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6. 经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2 年末股份总额 5,573,974,960 股为基数，每 10 股以现金方式派发红利 0.3 元（含个人所得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7,219,248.80 元。

7. 本报告中如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释义

在本年报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文中	释义
本行、公司、本公司、三峡银行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章程、公司章程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央行、中央银行、人行	中国人民银行
银保监会、中国银保监会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重庆银保监局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
报告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货币种类	除特别说明外均为人民币

董事长致辞

2022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极为重要的一年。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描绘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宏伟蓝图。重庆三峡银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在主管监管部门关心指导下，积极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保持了稳健发展态势。

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2629.14亿元，负债总额2417.30亿元，各项存款余额1729.64亿元，各项贷款余额1363.78亿元。存贷款增速均呈两位数增长，大幅超过全市平均水平。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公布的“2022年全球银行1000强”榜单中位列第418位，在中国银行业协会发布的2022年中国银行业100强榜单中位列第93位。

一年来，重庆三峡银行坚持党的领导，推动党建工作与公司治理深度融合，将党的领导贯穿于经营管理各个方面，全面推进从严治党，持续构筑坚强战斗堡垒，不断锻造过硬人才队伍，全力服务地方经济、服务中小企业、服务城乡居民，为重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了金融力量。

我们聚焦国家战略，服务大局不遗余力。这一年，我们时刻心怀“国之大者”，从全局谋划一域，以一域服务全局，始终与国家战略和重大决策部署同频共振、同向而行。我们着力服务“双城”战略，与川

渝高竹新区等8个区县达成战略合作，投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贷款余额达到853.68亿元；**积极践行“双碳”战略**，深度参与重庆绿色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落地全市首笔“林业碳汇预期收益权质押融资贷款”，绿色信贷余额达到124.74亿元，主动服务乡村振兴，涉农贷款余额达到236.52亿元；**主动融入“双循环”战略**，加入中新（重庆）互联互通示范项目金融服务联盟，积极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贸易融资服务便利性大幅提升。

我们聚焦实体经济，稳企纾困精准有力。这一年，我们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天职，进园区、进企业、进社区，倾听客户心声，引涓涓金融活水，润泽实体经济。我们**全力服务小微企业**，推动普惠业务增量扩面、提质降本，服务小微企业达到1.43万户、普惠贷款余额达到178.98亿元；**全力服务重点产业**，强化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等重点产业信贷支持，助力全市打造经济增长新引擎，制造业贷款余额达到88.48亿元；**全力服务社会民生**，赋能美好生活，落地全市首笔“保交楼”专项借款配套贷款，在全市率先推出新市民专属贷款产品“新渝贷”，率先上线全国校外教育培训监管与服务综合平台，率先落地全线上化“活体抵押”贷款融资。同时，主动帮助客户解难纾困，与客户并肩抗疫、同心前行。

我们聚焦树标对标，改革创新迸发活力。这一年，我们深化改革，持续增强行稳致远的内生动力，围绕制约发展的痛点、难点、堵点精准施策，为高质量发展注入了新活力。我们**大步推进机构改革**，完成自成立以来规模最大、范围最广的组织架构改革，构建起主城支行新

的管理体系；**大步推进科技创新**，成功打造新一代数字银行分布式智能化核心信息系统，奠定了未来10到15年发展的坚实 IT 基础；**大步推进国企改革三年行动**，“铃响交卷”，18项任务全部高质量完成。

我们聚焦合规经营，风险防控全面发力。这一年，我们把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作为金融工作的永恒主题，切实提高风险防范的前瞻性、敏感性、针对性，严格落实好风险防控主体责任。我们**聚焦内控合规**，深入开展“内控合规管理提升年”活动，持续加强内控合规网格化管理，逐步构建起“抓党建、强合规、防风险、促发展”四位一体责任体系；**聚焦风险防控**，持续培育稳健风险文化，扩大风险限额指标范围，健全应急管理体系，强化风险识别评估，全面风险管理扎实有效，重点风险总体可控。

成绩殊为不易，值得倍加珍惜。重庆三峡银行的稳健发展得益于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得益于主管监管部门的关心指导，得益于股东、客户及社会各界的鼎力支持，得益于全行员工的团结奋斗和辛勤付出。我谨代表重庆三峡银行致以诚挚的谢意。

新征程已经开启，新蓝图已经绘就。2023年，重庆三峡银行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坚守城商行服务地方经济、服务中小企业、服务城乡居民“三个定位”，聚焦落实双城、双碳、双循环“三大战略”，积极布局大零售、大数据、大产业“三大领域”，着力打造研究型、创新型、生态型“三型银行”，强力

推进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三项任务”，守正创新、踔厉奋发，担当新使命、发展新金融，着力打造西部地区现代化一流城商行，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重庆交出金融服务高分报表。

刘江桥

2023年4月7日

1. 本行简介

1.1 法定中文名称：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重庆三峡银行）

1.2 法定英文名称：CHONGQING THREE GORGES BANK
CO.,LTD.

1.3 法定代表人：刘江桥

1.4 董事会秘书：姚姜军

1.5 注册地址：重庆市万州区白岩路3号

邮政编码：404000

互联网网址：www.ccqtgb.com

客服电话：（023）96968

1.6 信息披露报纸：上海证券报

年度报告登载网址：www.ccqtgb.com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总行营业部、各分支行营业大厅

1.7 联系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江北城汇川门路99号东方国际广场B栋28楼

联系电话：023-88890985

传真电话：023-88890022

1.8 注册登记情况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8年2月1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17116939742

1.9 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1.10 报告期内获奖情况

奖项名称	评奖机构
2021年反洗钱风险评估及研究表现优秀机构	人行重庆营管部
2021年度重点可疑交易报告及配合反洗钱调查优秀机构	人行重庆营管部
“我为群众办实事”风险中性最佳推广银行奖	重庆市银行外汇与跨境人民币业务自律机制
2021年度重庆银行业保险业监管统计工作先进单位	重庆银保监局
2021年存款保险宣传工作先进银行	人行重庆营管部
2021年度先进组稿单位三等奖	重庆市金融学会
2021年度支付系统运行维护先进集体	人行重庆营管部
2021年绿色金融优秀创新案例评优秀案例奖	重庆市金融学会
2021年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试点贡献单位	重庆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A型和谐劳动关系企业	重庆市万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风控创新优秀案例奖 场景金融创新优秀案例奖 IT架构创新优秀案例奖	中小金融机构数智化转型优秀案例评选组委会
年度社会责任先进单位（绿色金融奖）	重庆市银行业协会
重庆市第五届金融行业劳动和技能竞赛先进集体三等奖	人行重庆营管部、重庆市总工会
十佳全民阅读推广示范单位	重庆市委宣传部
2022年重庆市“企业主要负责人话安全”短视频展示优秀单位	重庆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重庆金融城域网网络攻防演练三等奖	人行重庆营管部
2022年重庆金融系统银行理财业务技能竞赛团体三等奖 2022年重庆金融系统银行理财业务技能竞赛最佳组织奖	重庆金融工会、重庆市银行业协会
重庆金融系统2022年文文艺汇演云展播最佳艺术奖	中国金融工会重庆工作委员会

奖项名称	评奖机构
最佳团队奖 最佳实践奖	2022HRTechChina 中国人力资源科技年度 峰会组委会
数据治理最佳实践奖	国际数据管理协会
十大网络影响力优秀案例奖 营销创新优秀案例奖 金融科技创新优秀案例奖	城银清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前瞻案例奖	人力资源数字化转型前瞻案例评选组委 会
2022 年度卓越金融机构 2022 年度乡村振兴特别贡献奖	重庆新闻频道
2022 年度重庆社会责任典型项目	重庆市委宣传部、市科技局、市经信委、 市国资委、市工商联、重庆日报报业集团
川渝银行业保险业 2022 年清廉金融文化知识竞赛 优秀组织奖	重庆银保监局
2022 年度银行家问卷调查工作二等奖	人行重庆营管部
2022 年重庆市银行机构存款保险知识竞赛第二名	人行重庆营管部
优秀案例	重庆日报报业集团

2. 本行会计及业务数据摘要

2.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业绩指标

(单位：千元)

项目	报告期
营业收入	4,606,176.71
营业支出	3,187,754.44
营业利润	1,418,422.27
营业外收支净额	-4,536.00
利润总额	1,413,886.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9,166.68

2.2 报告期末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营业收入	4,606,176.71	5,246,815.78	4,543,405.06
利润总额	1,413,886.27	1,862,867.71	1,915,844.75
净利润	1,193,052.72	1,497,349.03	1,503,510.78
资产总额	262,913,803.77	240,365,503.15	236,763,108.19
负债总额	241,729,556.59	219,940,216.16	217,580,345.9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9	0.25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9	0.25	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3	8.33	9.24
股东权益	21,184,247.17	20,425,287.00	19,182,762.26
每股净资产(元)	3.32	3.18	2.96

2.3 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涉及金额

(单位：千元)

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5,873.19
政府补助	1,056.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4,536.00
所得税影响额	-8,098.44
合计	24,295.31

2.4 报告期末前三年主要业务信息及数据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吸收存款本金	172,963,509.49	147,684,228.95	151,802,097.46
其中：个人活期储蓄存款	9,403,772.17	7,711,467.77	6,685,696.24
个人定期储蓄存款	76,380,218.06	63,788,577.87	52,767,874.05
企业活期存款	39,832,564.36	33,798,191.85	36,147,262.58
企业定期存款	32,803,790.65	31,639,390.33	41,008,729.29
保证金存款	12,790,539.05	8,192,155.44	12,956,200.53
财政性存款	1,740,000.00	2,290,000.00	1,750,000.00
其他存款	12,625.20	264,445.69	486,334.77
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	136,377,655.66	120,017,310.43	102,734,346.85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86,361,764.69	63,881,888.19	60,345,781.86
个人贷款	32,392,474.78	36,719,329.21	38,305,123.75
贴现	17,623,416.19	19,416,093.03	4,083,441.24

附注：贴现包括直贴、转贴现，数据口径为贴现资产的公允价值。贴现面值余额 2020-2022 年依次为 4,138,191.14 千元，19,689,231.11 千元，17,760,418.45 千元。

2.5 报告期末前三年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资产利润率	0.47	0.63	0.68
资本利润率	6.59	8.75	9.42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不良贷款率	1.77	1.33	1.30
拨备覆盖率	150.59	202.41	172.38
拨贷比	2.66	2.69	2.24
成本收入比	29.42	26.63	28.23
最大单家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余额与资本净额的比例	6.35	5.68	6.11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37.00	32.09	34.86
正常贷款迁徙率	7.82	4.27	2.91
关注贷款迁徙率	28.16	12.52	18.52
次级贷款迁徙率	66.96	47.52	35.57
可疑贷款迁徙率	4.12	5.26	37.24
流动性比例	74.52	92.25	109.74
净稳定资金比例	115.67	119.22	113.10

2.6 报告期末前三年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资本净额	23,163,480.00	25,884,347.70	24,047,978.40
核心一级资本	18,484,247.20	17,725,287.00	16,482,762.30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241,661.70	213,411.00	128,976.00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8,242,585.50	17,511,876.00	16,353,786.30
其他一级资本	2,700,000.00	2,700,000.00	2,700,000.00
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	-	-
一级资本净额	20,942,585.50	20,211,876.00	19,053,786.30
二级资本	2,220,894.50	5,672,471.70	4,994,192.14
二级资本扣减项	-	-	-
二级资本净额	2,220,894.50	5,672,471.70	4,994,192.14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61,585,496.00	155,329,003.40	155,822,733.40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6,422,443.30	4,245,861.90	3,846,310.90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8,904,352.30	8,926,283.50	8,007,417.80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176,912,291.60	168,501,148.80	167,676,462.1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31	10.39	9.75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84	12.00	11.36
资本充足率	13.09	15.36	14.34

2.7 报告期末前三年杠杆率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杠杆率 (%)	7.41	7.94	7.25
一级资本净额	20,942,585.50	20,211,876.00	19,053,786.30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282,587,954.84	254,501,273.79	262,980,523.48

2.8 报告期末流动性覆盖率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报告期末
流动性覆盖率 (%)	126.00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36,210,756.80
未来 30 天现金净流出量的期末数值	28,739,472.20

2.9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	5,573,974.96	-	-	5,573,974.96
其他权益工具	2,700,000.00	-	-	2,700,000.00
资本公积	2,969,026.53	-	-	2,969,026.53
其他综合收益	-80,048.27		84,533.54	-164,581.81
盈余公积	1,396,861.75	119,305.27	-	1,516,167.02
一般风险准备	3,233,152.25	413,799.33	-	3,646,951.58
未分配利润	4,632,319.77	1,193,052.72	882,663.60	4,942,708.89
少数股东权益	-	-	-	-
合计	20,425,287.00	1,726,157.32	967,197.14	21,184,247.17

2.10 报告期末大额风险暴露情况

(单位: %)

项目	报告期末
最大单家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占比	6.35
最大单家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占比	8.82
最大单家非同业集团或经济依存客户风险暴露占比	7.59
最大单家同业单一客户或集团客户的风风险暴露占比	10.73

3. 本行业务概要

3.1 本行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承兑及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自营及代客外汇买卖（自营外汇买卖仅限于办理即期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和国家外汇管理机关批准的其他业务（以上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2 本行主要业务情况

3.2.1 公司金融业务

本行紧紧围绕“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坚守城商行服务地方经济、服务中小企业、服务城乡居民“三个定位”，主动扛起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和重大决策部署落地的责任。

服务双城经济圈建设。围绕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成渝共建西部金融中心，制定了本行“树标对标”工作方案，助力重庆落实重大战略部署。与川渝高竹新区等 8 个区县达成战略合作，与农行重

庆分行等 5 家银行同业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投向成渝双城经济圈建设贷款余额 853.68 亿元、较上年增长 23.07%。

服务实体经济发展。坚持新发展理念，大力引导金融资源向实体经济领域倾斜，为实体经济特别是制造业领域注入“活水”，全年累计投放公司贷款 348 亿元，净增贷款 202 亿元，重点支持各区县先进制造业、基础设施建设、工业园区开发以及重点国有企业和优质民企融资需求。

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围绕成渝现代高效特色农业带建设和重庆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质效提升，积极支持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农业特色支柱产业、农业领域制造业产业和农村物流配送企业发展，加强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种业发展、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农产品加工、乡村建设等领域金融服务。

服务三峡库区发展。立足库区生态资源、旅游资源丰富的特点，聚焦当地支柱产业和特色产业，融入“产业绿色化，绿色产业化”进程，围绕乡村振兴、农文旅融合、森林碳汇等重点领域发力，着力发展绿色金融和特色化产业金融，因地施策，支持了忠县农旅融合示范项目等一批库区生态修复及产业提升项目。

3.2.2 个人金融业务

本行以战略转型为引领，优化升级业务发展模式，提升客户服务质量，零售各项业务稳健开展，业务规模取得进一步突破。截至报告期末，全行个人客户数达到 268.79 万户，其中优质个人客户 34.84 万户，较年初新增 4.59 万户。

报告期内，本行围绕运营能力强化，财富管理能力提升，综合服务能力打造等重点工作领域，加快流程、科技与服务创新，促进业务高质量发展。以智能设备为载体，智能厅堂为目标，不断重塑网点运营模式。移动作业系统、CRM系统、客户360画像系统支撑能力显著提升，数字化应用赋能大零售发展提质增效。充分聚焦“双碳”目标愿景，以碳普惠制为核心，首创金融机构与第三方合作探索个人碳金融模式，完成低碳活动场景开发。

报告期内，本行以数字化转型为方向，以场景化建设为重点，不断丰富产品体系，进一步提升综合化、体系化的服务能力。首推新市民专属信贷产品“新渝贷”，有效延伸按揭获客场景，打造“法拍贷”产品，零售贷款业务体系进一步优化。自管理财销售总额持续增长，发行多款节日专享理财产品。推进三代社保卡发卡工作，与35个区县签订合作协议，累计发卡数达到6.69万张，批量获客成效明显。广泛联合第三方服务商，以创新的思维、严格的标准，开展了一系列特色鲜明、重点突出的增值服务活动，客户服务水平和满意度得到进一步提升。

3.2.3 普惠金融业务

本行始终以数字化、特色化为着力点，全方位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质效，助力小微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全面完成“两增”及“普惠型涉农”等监管考核指标。

践行金融初心，倾力服务小微企业。克服疫情反复、经济增长乏力等不利影响，聚焦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实体经济，努力稳住发

展基本盘。报告期小微企业新增首贷户比例为 17.34%，显著高于同类机构；信用贷款 7.71 亿元，占比较上年提升 0.48 个百分点。

扛起责任担当，助力客户纾困。本行下调普惠小微业务定价，主动为小微企业减费让利，将政策红利惠及小微客户。截至报告期末，全年累计发放普惠小微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5.06%，较上年同期保持平稳；减免三峡付及全景商户收款手续费，共为 6.9 万户商户补贴手续费等约 7000 万元；为 435 户小微企业办理贷款延期 8.18 亿元；为 1.43 万户小微企业返还贷款利息 3379.33 万元；取得支小再贷款、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资金 36.34 亿元。

构建普惠金融生态，创新普惠金融产品。加强渠道拓展，深入推进银政、银担合作。截至报告期末，银政合作业务规模 1.4 亿元，取得创业担保贷款经办银行资格，推出小微担保“见贷即保”批量担保业务，发放贷款 6.34 亿元。强化科技赋能，积极推出“活体智慧贷”“三峡福贷”“惠企贷”等数字普惠新产品，新增小额抵押贷 20 年循环授信功能，修订完善“房 e 贷”操作规程，通过创新优化普惠金融产品和模式，不断提升客户获贷体验。

3.2.4 资金运营业务

金融市场业务聚焦主业，准确把握国家政策方向，以“专业、高效、赋能”的职业品质，为实体经济发展、地方经济转型贡献金融力量。强调资源共享、互利共赢，构建同业生态圈；强调资产负债均衡发展，保障流动性安全，提升资金运营效能；强调人才立行，培育人才市场化体系，助推业务向市场化、专业化、创新化发展；强调风险

管控积极有效，守牢风险底线，护航高质量发展。

理财业务围绕财富管理理念，提升“三峡财富”品牌价值，坚持以客户需求为中心，深耕客户细分市场，打造特色化精品资管，针对差异化的投资需求构建精细化的理财产品及服务体系。报告期内，本行累计发行成立理财产品 150 款，发行规模 311.39 亿元，年末存续理财产品余额 177.37 亿元，持续推出各类“惠享”、“尊享”、“新享”、“悦享”以及专享理财产品，针对疫情形势推出“抗疫专享”系列产品，募集规模 6.43 亿元，获得了客户和市场的高度认可。在报告期四季度普益标准银行理财能力排名中，理财综合能力在全国 113 家城商行中排名第 30 名，运营管理能力排名第 9 名，在全国城商行中位于第一梯队。

投资银行业务始终坚持以打造本行自身品牌为核心，以产品创新和项目落地为导向，以银行间市场债券承分销业务为抓手，整合市场同业资源，切实为债券发行人提供综合金融服务，推动债券分销规模持续增长，打造稳定的中间业务收入来源。同时，抢抓宽松货币市场环境下信用类债券发行契机，积极协调银行间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交易所市场公司债券以及跨市场发行企业债券的发行人在本行开立资金监管专户，强化债券资金监管，实现全行效益最大化。

3.2.5 数字金融业务

本行扎实推进数字化转型，推动科技、数据与业务深度融合，谋求实效，重点在场景金融、产品创新、线上渠道、数据赋能上发力，打造新服务、新模式、新业态，筑牢“数字银行”基础。

聚焦场景拓展，快速响应市场。推出全景平台，助力商户业务发展，服务商户7万余户，吸收商户时点存款53.42亿元，开展商户手续费减免营销活动，降低市场主体经营成本。打造教培行业解决方案，在重庆本地率先上线全国校外教育培训监管与服务综合平台，助力22个区县实现校外教育培训管理。

产品创新与合规经营并重，培育发展驱动力。自主研发数字化零售消费贷款产品体系，实现在线获客、秒批秒贷、差异化风险定价和全流程的数字化运营管理，具备可复制、迭代快等优势。

优化线上服务渠道，提升用户体验。优化手机银行，上线数字人民币、医保电子凭证、外汇牌价等重要功能，关怀版提供大字体、智能客服等无障碍适老服务。

创造数据价值，赋能业务发展。打造由传统数据仓库和 Hadoop 分布式数据库融合而成的企业级数据平台，优化信贷交易双擎风控体系。提升数据治理能力，获 DAMA 中国2022年度“数据治理最佳实践奖”。自主研发阵地营销平台，辅助经营机构解决“获客难”、“找客难”、“知客难”的营销痛点，获2022年度城市金融服务“营销创新优秀案例奖”。

3.2.6 国际业务

本行积极抢抓“国内国际双循环”和“西部陆海新通道”等重大战略机遇，发挥“本外币一体化”总部优势，联动境内外渠道资源，助力重庆内陆开放高地建设。

坚守地方法人银行主责主业，切实支持本土企业用好境内外两个

市场、两种资源，促成本行首笔客户境外上市资金募集归行，落地本行首笔专精特新企业跨境融资便利化外债业务。发挥总部优势，为外贸企业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RCEP 成员国分别办理跨境结算业务 6090 万美元、11371 万美元。积极赋能中小型外贸企业保订单、稳生产，活用订单融资、进出口押汇、信用证等贸金工具，主动贯彻下调套保保证金比例等减费让利措施，有力推动外贸高质量发展。持续加强数字化建设，上线企业网银外汇业务模块，实现账户结汇、线上汇款等多项功能，全面提升国际业务服务质效。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国际结算量 10.67 亿美元，其中跨境人民币 47.89 亿元。

3.3 绿色金融开展情况

本行积极践行“负责任银行原则”，大力发展绿色金融。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绿色信贷余额 124.74 亿元，同比增长 30.41%。

强化组织架构建设。本行从“治理层、管理层、执行层”搭建了至上而下的完善绿色金融组织体系，通过优化激励考核措施，充分调动全行参与绿色金融实践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建立了总分行两级绿色金融专营机构，开展绿色金融探索和研究，报告期内总行公司金融部获监管认定授牌为绿色金融事业部。

加强政策制度举措。本行出台了《授信客户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办法》，将环境和社会风险作为信贷决策的重要依据贯穿 5000 万元以上新增资产业务的贷前、贷中、贷后全过程。

高度重视产品创新。本行推出了长江生态保护贷、温室气体自愿

减排、林业碳汇质押融资、产业绿色低碳转型贷款等一系列绿色金融产品，创造多个国家和市级“首个”“首贷”。报告期内，本行落地了重庆市首笔林业碳汇押融资，支持仙女山实施乡村振兴环境美化、生态维护项目建设，入选“2022年度重庆社会责任典型项目”。

强化自身运营管理。积极倡导绿色办公理念，积极开展绿色公益活动。本行员工正在从生活的方方面面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绿色办公、绿色公益活动等“绿色因子”已融入到员工的日常生活。

积极参与国际合作。本行持续从企业文化、公司治理、业务发展、产品创新、办公运营等几个方面提升自身的环境和社会表现，不断融入国际绿色金融发展。报告期内，顺利通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融倡议组织对本行《负责任银行原则》实施情况的首次审验。

3.4 信息科技发展情况

本行强化创新引领，全面推动信息科技赋能业务发展，不断提升全行科技智能化水平、信息科技服务水平。

坚持创新引领，新一代核心系统顺利投产。系统采用“双中心双活”+“分布式”+“微服务”技术架构，突破传统架构性能瓶颈；系统业务处理能力由 100 笔/秒提升至 4,500 笔/秒，提升 45 倍；支持亿级客户量及账户数，系统性能名列同等规模城商行前列，为本行大零售转型、数字化转型提供有力技术支撑，并荣获“金融科技创新优秀案例”。

聚焦数字化转型，保障全行数字化转型重点项目建设。成功上线新一代网点服务平台，实现企业客户线上预约电子填单，缩短客户办

理业务整体时长，进一步提升客户体验。如期投产分布式应用服务管理平台，实现传统架构和微服务架构的集成融合。顺利投产人力资源管理系统，进一步提升人力资源配置效率和管理能力，并荣获“数字人力资源科技实践奖”、数字化转型“前瞻案例奖”殊荣。快速完成活体智慧贷产品开发投产，助力乡村振兴，在重庆率先实现全线上化“活体抵押”贷款融资服务，并获得中小金融机构数智化转型场景金融创新十佳优秀案例。积极支持国际结算线上业务开展，提高客户业务办理便利性，增强客户体验。投产创业担保贷，更好地支持小微企业、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投产“惠企贷”产品，更加便捷、精准地为产业链上下游客户服务，更好地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和经营发展。

强化科技基础支撑，提升运维管理水平。完成手机银行、网上银行等 7 套重要信息系统同城灾备演练、二代支付等 5 套系统本地高可用切换演练、金融 IC 卡等 4 套系统同城系统级灾备部署，进一步提升本行应急响应与处置能力。持续优化统一监控系统及业务性能监控系统，进一步拓展监控覆盖面，实现重要信息系统运行性能变化态势感知。引入 VMware vSAN 分布式存储技术，实现数据文件多副本存放，极大提高各系统底层架构健壮性。实现数仓数据库跨平台、跨版本升级，批处理性能较升级前提升 200% 以上，极大地提升了 I/O 处理能力，提高了数据处理效率。积极贯彻“碳中和、碳达峰”能源方针，践行绿色金融理念，加强数据中心暖通系统能耗分析，及时调整各设备设施运行参数，降低能耗占比，持续节能减排，并积极申报国家绿

色数据中心认证。

加强网络安全管理，筑牢网络安全防线。圆满完成了党的二十大网络安全保障任务，实现系统零故障、工作零差错、安全零事件目标。深入开展网络安全自查评估，提高基础防护能力。持续加强资产管理，有效收窄互联网暴露面，开展重要信息系统渗透测试，进一步提高系统抵抗各种安全攻击的能力。加强网络安全风险监测，持续提升应急处置能力，持续开展互联网重大安全风险信息预警、排查及处置整改，强化互联网重大安全风险监测，提升安全防护能力。强化网络安全培训与宣贯，常态化开展全行网络安全风险警示教育，不断提升全行员工和外包人员网络安全意识。

持续加强综合管理水平，不断提升管理能力。全面建立完善信息科技制度体系，促进流程优化和标准提升，有效提升工作效率。强化外包管理，全面细化人力外包准入管理、日常管理、服务评价管理、调级管理、离场管理、信息安全管理等工作规范及作业流程，持续提升供应商及外包人员服务质量，为外包管理数字化奠定基础。强化质量管理，优化项目质量管理体系，提升项目管控能力，完善质量监控指标，构建技术测试能力，强化技术测试与功能测试的相互联动，提高自动化测试案例覆盖度。

3.5 核心竞争力

（一）战略思路的引领力

本行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积极将金融服务融入社会主

义现代化国家建设宏伟蓝图，提出坚守城商行服务地方经济、服务中小企业、服务城乡居民“三个定位”，聚焦落实双城、双碳、双循环“三大战略”，积极布局大零售、大数据、大产业“三大领域”，着力打造研究型、创新型、生态型“三型银行”，强力推进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三项任务”发展思路，推动银行高质量发展的措施更加精准有力。

（二）精准定位的推动力

作为发源于三峡库区的城市商业银行，本行始终坚守“立足库区、服务重庆”的定位使命，重组至今，分支机构覆盖重庆所有区县，在深度服务地方经济的同时，与全市各级政府、部门以及相关企业建立了深厚合作关系。本行紧密围绕重庆“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紧抓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乡村振兴等重大战略机遇，将自身发展方向、业务重心与全市发展大局紧密结合，在持续助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同时实现了自身更高质量发展。

（三）产品服务的竞争力

始终坚持“一切为你着想”服务理念，致力打造综合金融服务商，并以此为目标，不断深化服务理念，拓展服务渠道，创新服务模式和金融产品，提升服务水平，推出“财富存”“全球全免费”“新渝贷”“活体抵押贷”“林业碳汇预期收益权质押融资贷款”等一系列受到市民认可、企业赞许的特色产品和服务品牌。

（四）科技赋能的支撑力

持续推进数字化转型，以灵活、智能、敏捷、合作、安全的科技

自主战略为依托，重点强化敏捷交付能力、科技创新能力、自主研发能力、开放输出能力和大数据风控能力等核心基础能力建设，全面推进自主研发。成功打造新一代数字银行分布式智能化核心信息系统。

（五）风险管理的控制力

逐步构建起高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在明确的风险管理政策和风险偏好指引下，制定了符合本行实际的限额管理体系，对主要风险进行充分识别、评估、计量、监测、报告和控制，打造“横到底，纵到边”的矩阵式风险管理体系，确保了风险管理水平与本行的业务发展相适应，全行各类风险可管可控，稳健经营基础持续夯实。

（六）人才队伍的驱动力

本行坚持精准引才、多维育才、科学用才，人才队伍呈年轻化、高素质化发展趋势，截至报告期末，员工平均年龄35.9岁，本科及以上学历达95%。职务能上能下、人员能进能出、收入能增能减的“六能”机制高效运行，考核激励健全有效，干部员工干事创业的内驱力持续增强，全行高质量发展的人才基础不断夯实。

4.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4.1 经营情况概述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在主管监管部门关心指导下，积极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经营发展保持稳健态势。

存贷规模持续上升。截至报告期末，各项存款余额1729.64亿元，各项贷款余额1363.78亿元。存贷款增速均呈两位数增长，大幅超过全市平均水平。个人存款大幅上升，达到857.84亿元，占全行总存款49.60%，连续4年实现超120亿元增长，大零售转型成效显著。投向成渝双城经济圈建设、绿色、涉农、普惠、制造业等重点领域贷款快速增加，贷款余额分别达到853.68亿元、较上年增长23.07%，124.74亿元、较上年增长30.41%，236.52亿元、较上年增长29.27%，178.98亿元、较上年增长19.32%，88.48亿元、较上年增长6.41%。

服务创新持续发力。创新发放全市首笔林业碳汇项目授信业务、首笔“保交楼”专项借款配套贷款业务；率先落地全线上化“活体抵押”贷款融资、推出新市民专属贷款产品“新渝贷”；创新推出“阳光快贷”“科技成长贷”“惠企贷”等特色信贷产品；担保公司类业务实现全线上化，建立“见贷即保”合作模式。

银行改革持续推进。推进国企改革三年行动，18项任务全部高质

量完成。完成自成立以来规模最大、范围最广的组织架构改革，构建起主城支行新的管理体系。

风控合规持续强化。持续提升全面管理风险管理能力，认真抓好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声誉风险等单项风险管理工作，全行风险管控有力有效。深入开展“内控合规管理提升年”活动，逐步构建起“抓党建、强合规、防风险、促发展”四位一体责任体系。

品牌价值持续提升。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公布的“2022年全球银行1000强”榜单中，排名第418位，较2021年提升3位；在中国银行业协会发布的2022年中国银行业100强榜单中，位列第93位，综合实力不断增强。

4.2 主营业务分析

4.2.1 主要利润表项目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营业收入 46.06 亿元，实现净利润 11.93 亿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减少 12.21% 和 20.32%。报告期内本公司利润表主要项目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
一、营业收入	4,606,176.71	5,246,815.78	-12.21
其中：利息净收入	3,953,275.98	4,233,250.49	-6.6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65,373.71	460,049.52	-42.32
二、营业支出	3,187,754.44	3,381,045.69	-5.72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1,355,294.17	1,397,010.01	-2.99
三、营业利润	1,418,422.27	1,865,770.09	-23.98
四、利润总额	1,413,886.27	1,862,867.71	-24.10
五、净利润	1,193,052.72	1,497,349.03	-20.32

4.2.2 报告期各项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的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贷款利息收入和债权投资利息收入。全年实现业务收入 109.90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10%。下表列出报告期本行各项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	同比增减 (%)
一、利息收入	10,286,750.97	93.60	-2.04
其中：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7,585.78	0.43	93.2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2,257.45	1.66	1.01
拆出资金	727,238.36	6.62	-0.40
发放贷款及垫款	6,547,601.93	59.58	4.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9,437.45	2.00	19.22
债权投资	2,281,467.38	20.76	-20.41
其他债权投资	281,162.62	2.56	7.26
二、手续费收入	353,112.19	3.21	-33.00
三、其他收入	350,597.28	3.19	-36.57
合计	10,990,460.44	100.00	-5.10

4.2.3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利息净收入 39.53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61%，是本行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利息净收入减少的主要因素是受市场利率下行影响，金融投资的资产收益率下降。报告期内本行利息净收入构成及增长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一、利息收入					
其中：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7,585.78	0.46	24,623.40	0.23	93.25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 增减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2,257.45	1.77	180,427.48	1.72	1.01
拆出资金	727,238.36	7.07	730,151.96	6.95	-0.40
发放贷款及垫款	6,547,601.93	63.65	6,253,275.58	59.55	4.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9,437.45	2.13	184,062.74	1.75	19.22
债权投资	2,281,467.38	22.18	2,866,563.36	27.30	-20.41
其他债权投资	281,162.62	2.73	262,128.95	2.50	7.26
收入小计	10,286,750.97	100.00	10,501,233.47	100.00	-2.04
二、利息支出					
其中：向中央银行借款	85,428.93	1.35	90,329.86	1.44	-5.4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8,369.29	1.08	54,517.53	0.87	25.41
拆入资金	131,813.84	2.08	113,384.87	1.81	16.25
吸收存款	4,610,779.69	72.80	4,443,563.07	70.89	3.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86,211.88	2.94	169,206.07	2.70	10.05
应付债券	1,185,249.38	18.71	1,338,746.94	21.36	-11.47
再贴现	6,619.36	0.10	7,759.37	0.12	-14.69
其他	59,002.61	0.93	50,475.29	0.81	16.89
支出小计	6,333,474.99	100.00	6,267,982.98	100.00	1.04
三、利息净收入	3,953,275.98		4,233,250.49		-6.61

4.2.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65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2.3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行上年根据资管新规将发行的非净值型理财产品全部过渡为净值型理财产品，本行对已结束的理财产品账户进行全面清理，将余额在上年一次性确认收入，该影响因素在本年消失，造成本年理财业务手续费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报告期内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代理业务	3,704.02	26,700.93
—理财业务	300,999.98	439,539.36
—保函及承诺业务	13,048.51	11,733.52
—结算与清算业务	17,408.66	23,630.81
—其他	17,951.01	25,390.12
小计	353,112.19	526,994.7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7,738.48	66,945.2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65,373.71	460,049.52

4.2.5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行业务及管理费支出13.55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99%；成本收入比29.4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受本年度利润下降影响，与利润相关的员工薪酬等人力成本相应减少。

下表为本行业务及管理费构成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人工成本	721,076.84	880,550.69
固定资产折旧	55,316.90	39,962.77
无形资产摊销	34,265.97	22,220.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268.88	12,307.28
业务运营及管理费用支出	534,365.58	441,969.06
合计	1,355,294.17	1,397,010.01

4.3 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4.3.1 概览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资产总额2,629.14亿元，较年初增加225.48

亿元、增幅 9.38%；负债总额 2,417.30 亿元，较年初增加 217.89 亿元、增幅 9.91%；股东权益 211.84 亿元，较年初增加 7.59 亿元、增幅 3.72%。

主要资产负债情况见下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增减幅度 (%)
存放央行及现金	15,112,512.55	15,100,435.09	0.0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8,569,611.05	33,909,002.60	13.74
贷款及垫款净额	133,443,212.26	117,167,755.43	13.89
金融投资	70,901,502.73	70,607,767.52	0.42
资产总计	262,913,803.77	240,365,503.15	9.38
吸收存款	175,846,931.86	149,344,188.94	17.75
-公司存款	87,179,519.26	76,184,183.31	14.43
-储蓄存款	85,783,990.23	71,500,045.64	19.98
-应计利息	2,883,422.37	1,659,960.00	73.70
同业及货币市场融入	26,592,654.17	26,120,048.25	1.81
应付债券	34,341,253.93	37,488,725.53	-8.40
负债总计	241,729,556.59	219,940,216.16	9.91
股东权益合计	21,184,247.17	20,425,287.00	3.72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262,913,803.77	240,365,503.15	9.38

4.3.2 主要资产项目

一、贷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贷款总额 1,363.78 亿元（未含应计利息），较年初增长 13.63%。

（一）报告期末，贷款总额（未含应计利息）的行业分布情况

(单位：千元)

行业	账面余额	占比 (%)
农、林、牧、渔业	1,134,013.74	0.83
采矿业	774,693.33	0.57
制造业	8,251,864.55	6.05

行业	账面余额	占比 (%)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3,108,016.56	2.28
建筑业	9,437,970.38	6.9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660,367.73	1.95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595,374.32	0.44
批发和零售业	11,285,666.62	8.28
住宿和餐饮业	425,178.55	0.31
金融业	225,000.00	0.16
房地产业	10,287,510.11	7.5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0,964,137.82	15.37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187,490.00	0.1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4,721,689.26	10.79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05,830.00	0.08
教育	737,538.13	0.54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341,643.59	0.25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117,780.00	0.82
贴现	17,623,416.19	12.92
个人贷款	32,392,474.78	23.75
贷款合计	136,377,655.66	100.00

(二) 报告期末，贷款总额（未含应计利息）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单位：千元)

担保方式	账面余额	占比 (%)
信用贷款	4,779,187.88	3.50
保证担保贷款	39,819,978.15	29.20
抵押贷款	62,497,194.60	45.83
质押贷款	11,657,878.83	8.55
贴现	17,623,416.19	12.92
合计	136,377,655.66	100.00

（三）全行前十名贷款客户情况

（单位：千元）

客户	期末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	占资本净额百分比 (%)
A	1,470,000	1.08	6.35
B	844,190	0.62	3.64
C	818,000	0.60	3.53
D	810,000	0.59	3.50
E	809,500	0.59	3.49
F	800,000	0.59	3.45
G	790,000	0.58	3.41
H	780,000	0.57	3.37
I	730,000	0.54	3.15
J	719,800	0.53	3.11

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 173.17 亿元，较年初增加 29.42%。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商业汇票	1,995,304.84	862,272.29
债券	15,311,144.75	12,508,078.00
—政府债券	8,358,723.61	10,337,377.10
—企业债券	-	-
—金融债券	6,952,421.13	2,170,700.90
应计利息	10,231.79	9,379.52
合计	17,316,681.37	13,379,729.81

三、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 102.64 亿元，较年初减少 17.97%。主要原因是本行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卖出或到期后，转而

加大了其他债权投资的投资力度。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金融债券	911,789.44	1,345,414.64
企业债券	1,168,641.76	643,946.93
同业存单	4,012,782.23	1,195,489.80
货币基金	-	3,412,570.00
债券基金	1,445,028.92	1,702,621.82
股票	272,008.66	-
理财产品	1,378,971.70	1,702,808.06
资管产品	-	1,344,302.02
信托计划	1,074,633.40	1,164,659.86
合计	10,263,856.11	12,511,813.13

四、债权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债权投资余额 494.57 亿元，较年初减少 0.89%。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债券投资（按发行人分类）		
其中：政府债券	13,380,718.13	12,904,505.30
企业债券	18,709,440.43	15,906,217.26
金融债券	12,391,063.64	10,989,343.57
应计利息	841,981.28	830,444.04
小计	45,323,203.47	40,630,510.17
其他投资		
其中：资产管理计划	-	523,984.29
信托产品	380,000.00	380,000.00
私募债	-	781,821.68
定向债务融资	4,127,320.00	8,581,920.00
应计利息	27,097.99	58,869.42
小计	4,534,417.99	10,326,595.38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减：减值准备	401,107.08	1,054,368.50
合计	49,456,514.38	49,902,737.06

五、其他债权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其他债权投资余额 109.04 亿元，较年初增加 37.83%，主要原因是本行加大了金融债券的投资。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债券投资（按发行人分类）		
其中：政府债券	694,155.25	1,296,834.35
企业债券	1,784,478.56	1,689,127.34
金融债券	8,257,034.32	4,775,460.93
应计利息	168,158.21	149,399.44
合计	10,903,826.34	7,910,822.06

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 2.77 亿元，较年初减少 1.8%，主要原因是股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权益投资（按投资性质分类）		
其中：股票	246,208.74	259,831.60
公司股权	31,097.17	22,563.68
合计	277,305.91	282,395.28

4.3.3 主要负债项目

一、存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存款余额（未含应计利息）1729.64 亿元，较年初增长 17.12%；其中储蓄存款 857.84 亿元，较年初增长 19.98%，占全部存款的比重为 49.60%；单位存款 871.80 亿元，较年初增长 14.43%，占全部存款的比重为 50.40%。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个人活期储蓄存款	9,403,772.17	7,711,467.77
个人定期储蓄存款	76,380,218.06	63,788,577.87
企业活期存款	39,832,564.36	33,798,191.85
企业定期存款	32,803,790.65	31,639,390.33
保证金存款	12,790,539.05	8,192,155.44
财政性存款	1,740,000.00	2,290,000.00
其他存款	12,625.20	264,445.69
存款本金余额小计	172,963,509.49	147,684,228.95
应计利息	2,883,422.37	1,659,959.99
合计	175,846,931.86	149,344,188.94

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截至报告期末，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余额 46.40 亿元，较年初减少 22.33%。主要原因是本行境内非银机构的存款吸收规模下降。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境内银行存放	1,600,683.30	1,700,665.81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存放	3,037,265.36	4,251,263.84
应计利息	1,897.79	21,502.44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合计	4,639,846.17	5,973,432.09

三、应付债券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应付债券余额 343.41 亿元，较期初减少 8.40%，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业存单	22,134,227.51	27,150,551.41
二级资本债券	998,640.81	3,994,507.31
三农金融债券	-	999,687.88
绿色金融债券	5,999,831.92	999,668.74
其它债券	5,052,011.00	4,181,313.00
应计利息	156,542.69	162,997.20
合计	34,341,253.93	37,488,725.53

4.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4.4.1 公允价值计量相关内部控制制度

本行建立有《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市场风险管理办法》及《重庆三峡银行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划分办法》等规章制度，相关部门就公允价值数据源、结果进行收集整理和确认，经核对无误后，进行账务处理。

4.4.2 公允价值计量依据和政策

本行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进行公允价值计量。

本行以活跃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

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即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行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行以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本行划分为第二层级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等。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的估值技术。

4.4.3 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

（单位：千元）

项目		公开市场价格（第一层级）	估值技术—可观察到的市场变量（第二层级）	估值技术—不可观察到的市场变量（第三层级）	合计
2022年持续的公允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2,008.66	7,538,242.35	2,453,605.10	10,263,856.11
	其他债权投资	-	10,903,826.34	-	10,903,826.34
	以公允价值计	-	-	17,623,416.19	17,623,416.19

项目		公开市场价格（第一层级）	估值技术—可观察到的市场变量（第二层级）	估值技术—不可观察到的市场变量（第三层级）	合计
价值计量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6,208.74	-	31,097.17	277,305.91
	金融资产合计	518,217.4	18,442,068.69	20,108,118.45	39,068,404.55
2021年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644,345.20	2,867,467.93	12,511,813.13
	其他债权投资	-	7,910,822.06	-	7,910,822.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	19,416,093.03	19,416,093.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9,831.60	-	22,563.68	282,395.28
	金融资产合计	259,831.60	17,555,167.26	22,306,124.64	40,121,123.50

4.5 对外持有股权情况

（单位：千元，万股）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期末持股数（万股）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城银服务中心	250.00	25.00	250.0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80,649.56	10,343.74	163,431.06	-	-52,753.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建信信托-彩蝶5号财产权信托计划信托受益权	35,461.37	-	30,847.17	-	8,533.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35,640.73	1,404.02	42,260.96	-	-3,033.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海南航空控	40,516.72	2,178.32	40,516.72	-	-	其他权益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期末持股数(万股)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股份有限公司						工具投资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1,316.94	10,342.53	272,008.66	-9,308.28	-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 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建有87家分支机构，其中：万州分行及下辖支行15家，总行营业部、总行直管及下辖支行72家。具体有关情况如下表：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1	总行营业部	重庆市江北区江北城汇川门路99号东方国际广场 B 幢2楼
2	龙头寺支行	重庆市北部新区泰山大道东段62号附96号
3	大坪支行	重庆市渝中区长江二路88号
4	弹子石支行	重庆市南岸区腾龙大道56号
5	万盛支行	重庆市万盛经开区万盛大道21号4幢1-4、1-5、1-6、2-1
6	九龙坡支行	重庆市九龙坡区杨家坪西郊三村1号
7	回龙湾支行	重庆市经开区青龙路94号附1号、附2号、附3号
8	梁平支行	重庆市梁平区双桂街道金桂路5号2#楼1-64、1-65、1-66、1-67、1-68、1-69
9	梁山支行	重庆市梁平区梁山街道名豪商贸区29幢1-8号
10	石柱支行	重庆市石柱县南宾镇万寿大道99号一、二楼
11	科学城支行	重庆市西永微电子园2号楼
12	巫山支行	重庆市巫山县巫峡镇广东中路427号
13	大渡口支行	重庆市大渡口区松青路1005号
14	南岸支行	重庆市南岸区南坪西路58号（上海城二期 AB 区裙楼）
15	陈家湾支行	重庆市沙坪坝区陈家湾渝碕路119号（文星大厦）
16	忠县支行	重庆市忠县忠州街道红星梯道1号附6、7、11号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17	两江支行	重庆市北部新区金渝大道85号汉国中心（B座）裙楼商场1-09、2-09、3-09
18	回兴支行	重庆市渝北区双湖路9号附1号、2号、3号、4号（第一层），双湖路9号房屋（第二层）。
19	两江名居支行	重庆市北碚蔡家蔡顺路76号
20	和平支行	重庆市铜梁区巴川街道办事处和平路30号1-2层
21	铜梁支行	重庆市铜梁区东城街道中兴东路621号、623号、625号、629号
22	鱼复支行	重庆市江北区鱼嘴镇永和路51号附2号、附3号
23	大足支行	重庆市大足区棠香街道办事处五星大道280、282、284、286号和268号东城汽车站1幢裙楼单元2-4号
24	南桥寺支行	重庆市江北区南桥寺福居路12号光华可乐小镇B区1-42、43、44号及2-40、41、42号
25	高新支行	重庆市九龙坡区科园二路137号1层19号
26	茶园支行	重庆市南岸区通江大道89号附27号、附26号2-1
27	北滨路支行	重庆市江北区金源路47号
28	江津支行	重庆市江津区几江街道武城大道138号
29	白沙支行	重庆市江津区白沙镇滨湖路2号“如意天地”巴渝风情街A区1幢
30	南川支行	重庆市南川区南园路4号附16号、17号、18号
31	龙宝支行	重庆市万州区龙都大道218号
32	江南支行	重庆市万州区江南大道万州区行政中心后勤服务中心办公大楼
33	移民广场支行	重庆市万州区静园路775号、777号
34	北山支行	重庆市万州区北山大道339号
35	万州分行	重庆市万州区南滨大道1999号1幢B座
36	未来城支行	重庆市万州区王牌路1446号
37	万州青羊宫支行	重庆市万州区白岩路3号1层商业房2
38	高笋塘支行	重庆市万州区高笋塘84号
39	金狮支行	重庆市万州区白岩路265号附4号第一层
40	太白路支行	重庆市万州区太白路123号门面房
41	天城支行	重庆市万州区福建大街79号1层
42	王牌路支行	重庆市万州区王牌路409号（万宝公寓）1/14-16轴A-C
43	五桥支行	重庆市万州区（五桥）上海大道189号/幢1层/单元1室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44	新城路支行	重庆市万州区新城路112号3.4号门面
45	白岩路支行	重庆市万州区白岩路216号第一层
46	永川支行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大道259号、261号、263号、265号和229号附20、21号
47	渝中支行	重庆市渝中区民权路107号
48	奉节支行	重庆市奉节县永安镇夔州路466号
49	荣昌支行	重庆市荣昌区昌州街道向阳路170号附2.3.4.5号
50	开州支行	重庆市开州区开州大道（东）1250号
51	二郎支行	重庆市九龙坡区火炬大道99号附1、2、3负1号
52	璧山支行	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双星大道66号、68号、70号、72号、74号
53	界石支行	重庆市巴南区界石镇石美大道519号附20号、石美大道519号附21号、石美大道519号附1号、石美大道517号、石美大道521号
54	綦江支行	重庆市綦江区文龙街道通惠大道20号红星美凯龙生活广场2幢附102-110号及2幢93号2-4
55	南州支行	重庆市綦江区文龙街道开发区九龙大道37号
56	巫溪支行	重庆市巫溪县柏杨街道丰益路184号
57	酉阳支行	重庆市酉阳县桃花源大道北路6号龙腾盛世生态小区4号楼一、二层
58	双福经开支行	重庆市江津区双福街道南北大道北段710号、712号、714号
59	沙坪坝支行	重庆市沙坪坝区凤天路29号
60	凤城支行	重庆市长寿区凤城向阳路3号附3号
61	城口支行	重庆市城口县葛城街道东大街16号
62	李家沱支行	重庆市巴南区巴南大道2号附27号、附28号
63	冉家坝支行	重庆市渝北区龙山街道百灵路6号兴茂盛世北辰5幢1层商1
64	武隆支行	重庆市武隆区芙蓉街道芙蓉西路44号2楼1号
65	江北支行	重庆市江北区洋河东路8号
66	红锦支行	重庆市渝北区红金街2号
67	北部新区支行	重庆市渝北区青枫南路33、35、81、83号
68	长寿支行	重庆市长寿区桃源大道8号
69	涪陵支行	重庆市涪陵区体育南路1号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70	北碚支行	重庆市北碚区嘉陵风情步行街云清路173/175/177号和163号附1号
71	巴南支行	重庆市巴南区巴滨路1号8幢1-2、1-3、1-4、1-5号
72	空港支行	重庆市渝北区双龙湖街道胜利路92号金港国际1/2/3/4幢裙楼幢1-8、1-9、1-10、1-11、2-6、2-7号
73	锦江支行	重庆市渝北区洪湖西路18号（上峰上座）
74	巴国城支行	重庆市九龙坡区创新大道11号附2-1、2-2、2-3、2-4号
75	福利社支行	重庆市南岸区南坪东路45号第5-6、5-7、5-8、5-E号
76	奥园支行	重庆市经开区北区金童路116号1幢1楼
77	潼南支行	重庆市潼南区桂林街道办事处兴潼大道96号
78	合川支行	重庆市合川区南津街523号
79	云阳支行	重庆市云阳县云江大道1132号
80	丰都支行	重庆市丰都县平都大道西段180号
81	垫江支行	重庆市垫江县桂溪街道凤山西路九中丽苑第1、2层
82	黔江支行	重庆市黔江区城西街道新华大道西段438、440、442号
83	秀山支行	重庆市秀山县中和街道渝秀大道130号
84	彭水支行	重庆市彭水县汉葭街道文庙街58号10幢附1号、附2号、附3号、10幢2-1号、2-2号、2-3号
85	黄杨路支行	重庆市九龙坡区谢家湾工农四村58号24幢1-5、1-6、1-7号
86	鸳鸯支行	重庆市北部新区经开园金开大道1115号11幢1层
87	金开支行	重庆市渝北区金州大道66号

注：2023年1月13日，电报路支行更名为未来城支行；2023年2月15日，西永支行更名为科学城支行；2023年3月15日，渝北支行更名为红锦支行。

4.7 资产质量情况

4.7.1 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 24.13 亿元，较年初增加 8.19 亿元；不良贷款比例 1.77%，较年初增加 0.44 个百分点。全行贷款五级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资产类别	2022年		2021年		本期变动 (+、-)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正常类	125,533,172	92.05	112,699,882	93.90	12,833,290
关注类	8,431,186	6.18	5,723,023	4.77	2,708,163
次级类	2,119,092	1.55	790,923	0.66	1,328,169
可疑类	239,622	0.18	588,832	0.49	-349,210
损失类	54,584	0.04	214,650	0.18	-160,066
合计	136,377,656	100.00	120,017,310	100.00	16,360,346

4.7.2 重组及逾期贷款情况

(单位：千元)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本期变动 (+、-)	占比 (%)	变动原因
逾期贷款	3,251,872	4,613,296	1,361,424	3.38	受宏观经济不景气以及新冠疫情持续影响。
重组贷款	200737	37172	-163565	0.03	贷款核销和收回。

注：逾期贷款是指本金或利息逾期的贷款余额。

4.7.3 贷款减值准备金计提和核销情况

一、贷款减值准备金计提的依据和方法

本行采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为基础，基于客户违约率、违约损失率等风险量化参数，结合宏观前瞻性调整，评估贷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损失准备。

本行按照贷款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来判断是否确认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当贷款在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时，本行按照相当于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来计提损失准备；当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时，本行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来计提损失准备。

一般地，预期信用损失为本行根据贷款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本行预期将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并按初始确认时的实际利率进行折现。

二、报告期内，本行贷款减值准备金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贷款损失准备余额 37.33 亿元。准备金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期初余额	3,266,876.67
本期计提	2,089,054.95
本期核销	-1,101,291.28
本期转出	-585,341.66
本期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11,676.73
本期收回已核销	75,579.08
期末余额	3,733,201.04

注：以上为本行口径数据。

4.7.4 针对不良贷款采取的措施

本行紧紧把握经济发展态势，高度重视风险聚集，多措并举，压实责任，持续推进不良贷款处置化解工作。一是管控增量，从源头准入、从过程管控中做实风险识别、风险预警、风险防范和风险处置，保持底线思维，优化资产结构，全面提升资产质量。二是管好存量，用好用活纾困政策，早研究、早谋划、早预测，对小额不良贷款化解做出策略性、创新性安排；聚焦重点行业、重点区域和重点客户，建立重点管控项目风险化解名单，进一步发挥特殊资产管理专业化优势，提升诉讼与执行质效，加速不良贷款出清。三是深挖核销，充分发挥核销在不良处置中的积极作用，有效稳定资产质量。同时不断提

升已核销贷款持续管理和清收处置，通过积极清收创造价值。四是加大合规检查力度，严肃问题整改与问责，增强问责震慑力和约束力，牢固树立依法合规经营理念。

4.7.5 主要生息资产类别、日均规模及平均利率

(单位：千元)

项目	平均规模	利息收入	平均利率
贷款及垫款	126,684,246.03	6,547,601.93	5.1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691,900.07	182,257.45	1.88%
同业往来	34,613,939.32	994,261.58	2.87%
金融投资	71,705,238.66	2,562,630.00	3.57%
生息资产合计	242,695,324.09	10,286,750.97	4.24%

4.7.6 主要付息负债类别、日均规模及平均利率

(单位：千元)

项目	平均规模	利息支出	平均利率
客户存款	158,484,861.35	4,610,779.69	2.91%
同业往来	18,132,257.30	445,397.62	2.46%
应付债券	37,155,217.88	1,185,249.38	3.19%
向中央银行借款	4,048,275.70	92,048.29	2.27%
付息负债合计	217,820,612.24	6,333,474.99	2.91%

4.7.7 期末所持金融债券

一、报告期末，本行持有金融债券按类别分布情况

(单位：千元)

债券类别	账面价值
政策性金融债券	17,652,409.33
商业银行金融债券	4,271,277.19
其他	0
合计	21,923,686.52

二、报告期末，本行持有国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持有国债的账面价值 36.61 亿元。

三、报告期末，本行持有金额前十大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千元)

债券名称	账面价值	年利率(%)	到期日
22 农发 06	1,219,221.64	2.46	2025/7/27
16 国开 13	1,201,309.97	3.05	2026/8/25
19 农发 01	1,201,094.67	3.75	2029/1/25
22 国开 08	1,113,789.63	2.69	2027/6/16
19 进出 10	1,026,935.79	3.86	2029/5/20
16 进出 10	1,012,591.95	3.18	2026/9/5
15 进出 14	750,803.56	3.87	2025/9/14
16 国开 10	744,683.48	3.18	2026/4/5
22 农发 05	607,706.35	3.06	2032/6/6
15 进出 08	519,901.25	4.29	2025/4/7

4.7.8 应收利息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一、报告期末，本公司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年	本期变动	2021年
应收利息	76,944.88	34,597.73	42,347.15
减值准备	33,327.82	10,999.88	22,327.94
应收利息净额	43,617.06	23,597.85	20,019.21

二、报告期末，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年	本期变动	2021年
其他应收款	1,122,852.81	1,073,651.98	49,200.83
减值准备	521,455.39	512,086.55	9,368.84
其他应收款净额	601,397.42	561,565.43	39,831.99

4.7.9 抵债资产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抵债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年	本期变动	2021年
抵债资产原值	407,057.75	335,319.60	71,738.15
减值准备	2,409.37	484.43	1,924.94
抵债资产净值	404,648.38	334,835.17	69,813.21

4.7.10 报告期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开展情况

本行作为发起机构于报告期内开展了兴渝 2022 年第一期微小企业贷款资产证券化业务，以本行合法所有的 19.87 亿元小微企业贷款作为入池资产，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资产支持证券，其中：优先 A 档资产支持证券 12.5 亿元，债券简称“22 兴渝 1A”，代码 2289168，发行票面利率 2.60%；优先 B 档资产支持证券 2.30 亿元，债券简称“22 兴渝 1B”，代码 2289169，发行利率 2.84%。本行自持了所有的劣后档资产支持证券。所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在报告期内均正常付息兑付。

4.7.11 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余额

(单位：千元)

表外业务项目	2022年	2021年
信用承诺	22,101,998.62	16,344,495.84
开出信用证	3,225,722.98	2,712,851.50
开出保函	1,106,428.03	1,165,785.69
银行承兑汇票	16,009,377.32	9,809,904.46
贷款及其他信用承诺	1,760,470.30	2,655,954.20
经营租赁承诺	-	-
资本性支出承诺	67,152.15	60,992.98

表外业务项目	2022年	2021年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67,152.15	60,992.98

4.8 逾期未偿债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存在逾期未偿债务情况。

4.9 面临的主要风险及相应对策

本行持续完善全面、全员、全流程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通过实施风险管理策略，强化风险偏好及限额管理，持续优化风险管理流程，并运用风险管理方法、技术和工具，不断推进风险管理数字化建设，夯实风险管理三道防线。

4.9.1 信用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报告期内，本行信用风险监管核心指标均达到监管要求，风险评估结果为可控。

一、**强化政策偏好和统筹管理。**全面落实监管意见、细化风险限额指标、两会一层积极管控、牵头部门强化统筹。

二、**调整业务策略和准入政策。**突出主责聚焦主业、调整业务营销指引、加强重点领域风险管理、加强评审政策指导、积极做好延期纾困。

三、**做实贷款“三查”和履职管理。**重视制度流程建设、加强贷前尽调质量控制、审批环节质量控制、合同面签风险控制、放款环节风险控制、贷后环节履职管理。

四、**增强风险缓释和抵补能力。**强化押品风险管理、增强风险抵

御能力、按季开展压力测试。

五、完善风险预警与处置机制。推进智能风险预警、优化风险监测措施、做好逾期贷款催收、持续改进风险分类、落实质量管控机制。

六、加强监督检查与问责管理。做实全流程责任清单、加强专项排查检查、强化履职问责处罚、强化内部审计监督。

4.9.2 流动性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本行已建立董事会及其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相关部门组成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报告期内，本行高度重视流动性风险管理，持续优化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制定了 2022 年流动性风险偏好和限额指标管理方案；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审慎评估未来流动性需求；不断完善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针对特定事件制定具体的解决方案；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加强部门之间的沟通和协同配合，提高流动性风险应急能力；借助流动性风险管理系统，提升流动性风险管理精细化水平。

本行对流动性风险进行充分识别、准确计量、持续监测和有效控制，运用现金流测算和分析、限额管理、资金来源管理、优质流动性资产管理等方法持续监控流动性风险。本行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合理控制资产负债期限错配；不断优化流动性应急管理体系，加强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流动性的分析，提高流动性应急管理的前瞻性和主动性，有效应对流动性风险。报告期内，本行流动性状况良好，各项

流动性指标均达到监管要求，流动性风险整体可控。

4.9.3 操作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以“有效控制、高效运行”为原则，全面、客观、审慎地开展操作风险管理各项工作，风险评估结果为可控。

一、推进运用新的管理工具。落实操作风险管理三年提升规划，推进建立实施标准问题库以及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关键风险指标、损失数据收集等操作风险管理三大工具，不断完善与本行业务复杂程度相匹配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以全面提升本行操作风险管理水平，助推业务高质量发展。

二、开展各类风险排查。整合全行监督检查资源，制定全行监督检查工作方案，整合制定监督检查计划，强化对重要业务、高风险领域的监督检查，确保及时全面掌握管理漏洞和不足，坚持问题即查即改，加大操作风险防控力度。

三、强化员工行为管理。科技赋能员工行为管控，聚焦监管重点、管控难点，持续优化员工行为预警系统，通过采集互联网贷款、司法诉讼和失信人名单等外部数据，结合行内交易流水，常态化开展员工异常行为排查，抓好“关键少数”，及时堵截风险隐患。

四、做实案件防控。落实案件防控重点工作，定期组织开展全行性内控合规、案件防控暨反洗钱工作会议，规范案防工作标准，认真查找差距不足，积极推动案件和案件风险的调查、处置，开展案件反思整改，举一反三，以案促改、以案促治。

4.9.4 信息技术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导致重大影响的信息科技风险事件，风险评估结果为可控。

一、持续做好信息技术风险监测。采取非现场监测和现场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实时、动态监测，加大现场检查力度，及时发现和识别风险。做好客户金融信息保护工作，开展客户金融信息专项评估和排查等专项检查，切实落实监管规定和内部管理要求。

二、夯实信息技术风险评估工作。开展信息科技整体风险评估及各专项风险评估，做好重要信息科技项目建设过程中的风险控制，加强科技外包风险控制，保障新一代核心系统顺利投产。

三、深化业务连续性管理。开展业务影响分析，制定全行业务连续性计划和资源建设规划，加强重要业务连续性的基础保障，不断优化业务连续性应急预案，切实开展系统真实切换背景下的业务连续性应急演练，充分验证灾备资源的有效性，做到“真切”“真演”。

4.9.5 合规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党建引领，认真执行法律法规、监管政策，扎实开展“内控合规管理提升年、强化年”活动，全面推进合规管理网格化，建立“三级”网格化管理主体架构，完善合规管理体系，进一步提升合规风险管理的有效性，风险评估结果为可控。

一、持续完善合规管理机制。加强党的领导，将合规管理贯穿于公司决策、执行、监督各个环节，切实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突出顶层方案设计，积极构建合规管理网格化体系，促进“党建+合规+发展”

有效融合。

二、多措并举丰富合规管理工具。认真开展“内控合规管理提升年、强化年”活动，聚焦重点领域、关键环节、重要人员，坚持科技赋能，加大员工异常行为监测，推动制度体系、操作流程、合规文化建设等领域取得进步。

三、从严问责和精准问责并举。坚持“尽职免责、失职问责”，持续完善问责体系。三道防线形成监督合力，对有章不循、违规操作、屡查屡犯的违纪违规行为严肃问责处理。

四、着力打造内控合规文化。结合“八五”普法规划，确定每年7月为集中宣传月，以上率下，牢固树立“内控优先、合规为本”合规理念，持续提升全员底线思维和规矩意识，塑造良好合规生态。

4.9.6 洗钱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报告期内，本行遵照“风险为本”原则，持续完善洗钱风险管理内控机制体系，深入开展自查问题整改，扎实履行反洗钱基本义务，不断强化洗钱风险管理文化建设，全面筑牢洗钱风险防线，全年未发生重大洗钱风险事件，洗钱风险管理有效。

一、完善洗钱风险管理体系。全面评价洗钱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的合规性、规范性和实用性，统筹外规内化，强化制度建设，形成多层次洗钱风险管理内控体系。

二、加强洗钱风险管控能力。定期召开工作会议，落实统一风险管控策略；合规开展客户尽职调查，妥善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高效开展交易监测报告，切实做好业务风险管理；严格实施考核，

通过现场和非现场检查引导合规履职；多层次开展培训，全方位开展宣传，营造良好工作氛围。

三、提升洗钱风险防范水平。完成反洗钱工作平台和名单监控系统优化升级，新建模型实验室、机构风险评估等创新功能，提升洗钱风险识别、评估效率。

4.9.7 市场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报告期内，本行秉持稳健的市场风险偏好，密切关注市场波动，跟踪市场变化趋势，积极防控利率、汇率风险，风险评估结果为可控。

一、防控利率风险。加强每日盯市和市场预判，将市场风险的防范与本行的整体资产配置结合起来，合理控制资金交易头寸整体规模；同时根据市场走势灵活配置资产组合及调整组合久期，适当平滑利率波动对本行市场风险估值带来的不利影响。

二、防范汇率风险。加强外汇汇率市场研判，提升汇率风险控制能力，根据外汇市场走势，适时动态调整外汇敞口规模、外汇资产规模等，最大程度上避免汇率波动可能造成的损失。

4.9.8 声誉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报告期内，本行高标准开展各项工作，声誉风险管理的规范化水平不断提升，应急处置能力不断增强，全行声誉风险整体可控。

一、完善制度体系。及时制定、修订相关制度，声誉风险管理的制度基础进一步夯实。

二、强化预警能力。采取自主监测和第三方专业监测相结合的方

式，加大舆情监测密度、广度，及时掌握网络舆情。时刻关注社会各界反映和评价，及时掌握社会舆情。

三、加强风险评估。组成风险评估小组，对声誉风险开展科学准确评估，并精准分级分类，制定可行性应对措施。

四、加强沟通汇报。严格做好声誉风险日常报告和重大事项报告，加强与主管监管部门沟通汇报。

五、抓好应对处置。针对突发事件，制定专项应急方案，成立应急领导小组，高效开展应对处置工作。

六、扩大形象宣传。强化品牌建设，唱响“三峡好声音”，积极展示本行服务实体经济、履行社会责任的正面形象。

七、夯实基础管理。做好声誉风险培训、应急演练、保密意识培养等基础工作，为提升声誉风险管理质效提供强有力保障。

4.9.9 战略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本行坚持强化战略管理，持续做好战略风险防控，战略风险可控。

一、强化战略风险常态化管理。切实履行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对本行战略目标和年度经营目标执行的督查职责，充分运用经营情况报告机制，畅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沟通渠道，有效识别和防控战略风险。

二、完善战略评估管理。做实战略执行评估工作，提炼亮点、发现不足、剖析原因、确定策略，力求做到提振发展信心、增强发展动力、优化发展路径，保障战略目标有效落实。

三、坚持稳健经营战略。以国家战略导向，以服务重庆经济发

展为己任，坚持稳健经营战略，完善治理机制，提升经营质量。

4.10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4.10.1 未来经营环境分析

当前，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国际环境不稳定、不确定将成为常态，我国仍然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

虽然面临诸多挑战，但我们也清楚的看到，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我国经济韧性强、潜力大、活力足，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2023年经济运行将整体好转。重庆市委六届二次全会确定了“新时代新征程新重庆”的美好蓝图，聚焦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一号工程”、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等重点领域，全力推动重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随着经济环境持续优化，在新时代新征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重庆的奋进道路上，本行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4.10.2 公司发展举措

2023年，本行将立足“新金融”，全力推动价值创造、市场竞争、风险管控、资本约束的平衡协调可持续发展。重点实施七大“强基行动”：

一是实施铸魂强基行动，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狠下功夫，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在三峡银行落实落地。深化基层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进一步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以严的基调强化

正风肃纪反腐，全面推进清廉金融文化建设，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二是实施科技强基行动，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优化完善新核心系统，加强数字化支撑能力建设；强化新技术应用，加强数字化运营能力建设；大力发展场景金融，加强数字化营销能力建设；注重管理提升，加强数字化服务能力建设。

三是实施拓客强基行动，深入服务实体经济。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紧紧围绕支持实体经济、支持制造业、支持普惠小微，科学锚定未来发展方向，大力发展绿色低碳金融、普惠金融，积极推动个人碳账户试运行，着力培育新的基础客户群，抢抓新的优质资产，夯实新的发展基础，不断优化业务结构、资产结构、负债结构、利润结构。

四是实施合规强基行动，深化合规内控管理。加强合规文化建设，持续营造浓厚合规氛围；深入推进合规管理“网格化”，推进线下网格化管理，探索线上智能化管控，完善合规管理体系；扎实抓好案件防控处置，推动形成“预警、调查、处置、问责、整改”闭环。

五是实施除险强基行动，深入开展全面风险管理。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确保流动性安全平稳；前瞻性做好信用风险管理；全方位提高系统质量，确保信息科技安全；加强声誉风险管理，维护良好形象；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维护安全稳定经营环境。

六是实施改革强基行动，深入推进体制机制创新。深入落实国有企业改革要求；深化薪酬分配与员工职位体系改革；配套开展绩效考

核体系改革；深化授信评审体系改革。

七是实施内生强基行动，深入推进自身建设。抓执行重质效，聚焦关键环节，分解目标任务，实行项目化、清单化管理，加强跟踪问效，确保落地落实；讲团结聚合力，深入构建总行围绕基层转、基层围绕客户转的工作格局，凝聚共促高质量发展强大合力。强队伍筑根基，加强学习提能、人才引进、员工综合能力素质培养、青年成长成才工作。

4.10.3 2023年度经营计划

2023年，根据本行战略发展规划，科学设定经营计划，层层落实目标任务，大力推进各项业务稳定增长，确保核心业绩指标持续向好，力争全面完成董事会下达的年度经营计划。

5.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报告期内股本变动情况

5.1.1 报告期内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

(单位：万股)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股份总数			557,397	0	557,397	
财政股	股份		7,522	0	7,522	
	占比(%)		1.35	0	1.35	
法人股	股份		549,500	0	549,500	
	占比(%)		98.58	0	98.58	
	其中	国有	股份	35,838	0	35,838
		控股	占比(%)	6.43	0	6.43
	中	国有	股份	189,328	0	189,328
		参股	占比(%)	33.97	0	33.97
个人股	股份		375	0	375	
	占比(%)		0.07	0	0.07	

注：本报告期将国有股份细分为国有控股和国有参股。

5.1.2 报告期末前三年历次股份变动情况

2020年、2021年及报告期内，本行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

5.2 报告期内股东情况

5.2.1 报告期内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东共 442 户，其中法人股东 39 户，财政股东 1 户，个人股东 401 户，未确权账户 1 户¹。

¹本行股东重庆市万州区旅游侨汇商品供应公司、重庆市万州区第二五金交电化工公司于2021年12月在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结注销登记手续，现将其纳入未确权账户管理。

5.2.2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报告期内 增减(股)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参股	1,616,214,600	28.996	0
精工控股集团(浙江)投资有限公司	民营	554,130,720	9.941	0
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	民营	346,331,700	6.213	0
重庆东华翰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民营	277,065,360	4.971	0
重庆慧德投资有限公司	民营	277,065,360	4.971	0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参股	277,065,360	4.971	0
重庆国投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民营	266,131,092	4.775	0
重庆涌瑞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民营	257,537,808	4.620	0
绍兴远东热电有限公司	民营	213,127,200	3.824	0
重庆景诚实业有限公司	民营	207,416,484	3.721	0

注：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 18,532,800 股，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行股份 295,598,160 股，占本行总股本的 5.303%。

5.2.3 本行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5.2.4 报告期末本行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

一、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84年10月22日	注册资本(万元)	1,500,000
法定代表人	翁振杰	注册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嘉州路88号33层、34层、3501-3511室
一致行动人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最终受益人	-		
关联方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翁振杰、刘勤勤、雷万亚、谢维宪、窦仁政等关联方		

二、精工控股集团（浙江）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年12月18日	注册资本（万元）	50,000
法定代表人	孙国君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B 区 N0360
一致行动人	-	实际控制人	方朝阳
控股股东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受益人	方朝阳		
关联方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佳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方朝阳、孙卫江、孙关富等关联方		

三、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87年3月12日	注册资本（万元）	10,037
法定代表人	王晓岩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49 号
一致行动人	-	实际控制人	王晓岩
控股股东	-		
最终受益人	王晓岩		
关联方	北京希格玛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东方太阳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希格玛置业有限公司、重庆希格玛海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王晓岩、余刚、陈军、刘仁军等关联方		

四、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6年9月2日	注册资本（万元）	347,450.5339
法定代表人	林军	注册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永平门街 6 号
一致行动人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最终受益人	-		
关联方	重庆鈰渝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兴义万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马上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林军、冉海陵等关联方		

注：根据相关监管规定，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计算持股比例，但不纳入本行主要股东的管理范畴。

五、绍兴远东热电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3年10月27日	注册资本（万元）	19,500
法定代表人	夏杏娟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滨海工业区
一致行动人	-	实际控制人	余彩英

控股股东	绍兴英洁投资有限公司
最终受益人	余彩英
关联方	绍兴英洁投资有限公司、余彩英、徐洁、夏杏娟、李燕芳等关联方

5.3 本行主要股东股份质押及冻结情况

主要股东	股份状态 (质押/冻结)	质押股份 数量(股)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	—
精工控股集团(浙江)投资有限公司	质押	261,460,000
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	质押	70,000,000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绍兴远东热电有限公司	—	—

注：质押状态及质押股份均以在本行办理时间为准。

5.4 股权转让情况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数量占 本行股份总 数的比例	转让日期	备注
自然人杨*	自然人杨*	0.00016%	2022年6月16日	继承
重庆万润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重庆新娇杨商贸有限公司	0.050%	未办理变更手续	判决 转让
中迪禾邦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紫钧投资有限公司	0.897%	报告期内未办理 变更手续	判决 转让

注：1. 转让日期指在本行办理股权过户手续的日期；

2. 2021年4月29日，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2020）渝0108执2993号之二），裁定将被执行人重庆万润建材销售有限公司持有的本行2,779,920股股份作价7,273,938.67元，交付申请执行人重庆新娇杨商贸有限公司抵偿债务，本行正在审核重庆新娇杨商贸有限公司的股东资格，尚未办理股权变更；

3. 2021年8月11日，湛江国际仲裁院出具《裁决书》（（2021）湛仲字第870号），裁定将被申请人中迪禾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行50,000,000股股权变更登记至申请人重庆紫钧投资有限公司名下。报告期内，本行正在审核重庆紫钧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资格，尚未办理股权变更；2023年3月，本行为重庆紫钧投资有限公司办理了股权变更手续。

5.5 持有本行股份 10%以上的股东情况

企业名称	法人代表	成立日期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翁振杰	1984.10.22	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上述经营范围包括本外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50 亿元

5.6 本行大股东股权质押情况

出质股东名称	质权人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 (股)	质押股份占其持股 数量的比例 (%)	解押时间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	-	-	-
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70,000,000	20.21%	未解押

注：1. 本表中的解押时间为在本行办理解押手续的时间；

2. 在报告期内，本行股东精工控股集团（浙江）投资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到 10%，仅提名一名董事，不再列入大股东范畴。

5.7 本行股东权利限制情况

5.7.1 本行股东表决权限制情况

股东名称	表决权限制情况	限制事由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重庆东华翰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表决权限制 100%	质押率超过 50%
重庆景诚实业有限公司	表决权限制 100%	质押率超过 50%
重庆市中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表决权限制 100%	质押率超过 50%
重庆大世界酒店有限公司	表决权限制 100%	未确权
重庆市万州区旅游侨汇商品供应公司（已注销，划入未确权账户管理）	表决权限制 100%	未确权
重庆万润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表决权限制 100%	经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裁定，该公司所持的本行股份将用于抵偿债务，尚未办理股权变更
重庆市万州区第二五金交电化工公司（已注销，划入未确权账户管理）	表决权限制 100%	未确权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重庆东华翰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表决权限制 100%	质押率超过 50%
重庆景诚实业有限公司	表决权限制 100%	质押率超过 50%
重庆市中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表决权限制 100%	质押率超过 50%
重庆大世界酒店有限公司	表决权限制 100%	未确权
重庆市万州区旅游侨汇商品供应公司（已注销，划入未确权账户管理）	表决权限制 100%	未确权
重庆万润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表决权限制 100%	经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裁定，该公司所持的本行股份将用于抵偿债务，尚未办理股权变更
重庆市万州区第二五金交电化工公司（已注销，划入未确权账户管理）	表决权限制 100%	未确权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重庆东华翰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表决权限制 100%	质押率超过 50%
重庆景诚实业有限公司	表决权限制 100%	质押率超过 50%
重庆市中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表决权限制 100%	质押率超过 50%
重庆大世界酒店有限公司	表决权限制 100%	未确权
重庆市万州区旅游侨汇商品供应公司（已注销，划入未确权账户管理）	表决权限制 100%	未确权
重庆万润建材销售有限公司	表决权限制 100%	经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裁定，该公司所持的本行股份将用于抵

股东名称	表决权限制情况	限制事由
		偿债务，尚未办理股权变更
重庆市万州区第二五金交电化工公司（已注销，划入未确权账户管理）	表决权限制 100%	未确权

5.7.2 本行股东的其他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份不存在冻结情况。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6.1.1 董事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由 12 名董事组成。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职务	任期	是否持有股份	任职状态	履职评价	报告期内是否在本行股东及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江桥	男	1970	董事长 执行董事	2022.06至 任职期满	否	现任	称职	否
吕益民	男	1962	独立董事	2021.04至 任职期满	否	现任	称职	否
许年行	男	1978	独立董事	2021.04至 任职期满	否	现任	称职	否
李杰	女	1958	独立董事	2021.08至 任职期满	否	现任	称职	否
王珠林	男	1965	独立董事	2021.08至 任职期满	否	现任	称职	否
翁振杰	男	1962	董事	2021.04至 任职期满	否	现任	称职	是
刘勤勤	男	1956	董事	2021.04至 任职期满	否	现任	称职	是
窦仁政	男	1969	董事	2021.04至 任职期满	否	现任	称职	是
孙国君	男	1976	董事	2021.04至 任职期满	否	现任	称职	是
王晓岩	男	1960	董事	2021.04至 任职期满	否	现任	称职	是
崔进才	男	1968	董事	2021.08至 任职期满	否	现任	称职	是
刘松涛	男	1979	董事	2021.08至 任职期满	否	现任	称职	是

注：1.刘江桥先生于 2022 年 6 月 2 日获得重庆银保监局的任职资格批复。

2.刘松涛先生不在本行领取报酬、津贴。

报告期内，实际领取报酬的非执行董事 10 人，共领取税前报酬

291.65 万元，人均税前报酬 29.16 万元。其中，独立董事 4 人，人均税前报酬 45.01 万元。

6.1.2 监事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第三届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职务	任期	是否持有股份	任职状态	履职评价	报告期内是否在本行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涓	女	1966	职工监事、监事长	2021.4 至任职期满	否	现任	称职	否
徐炜	男	1973	外部监事	2021.4 至任职期满	否	现任	称职	否
王綦	男	1963	职工监事	2021.4 至任职期满	否	现任	称职	否
王晓艳	女	1963	外部监事	2021.4 至任职期满	否	现任	称职	否
王磊	女	1961	股东监事	2021.4 至任职期满	否	现任	称职	否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共 5 人，实际领取津贴的监事 3 人，共领取税前报酬 51.6 万元，人均税前报酬 17.2 万元。

6.1.3 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高级管理层由以下人员组成：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职务	任期	是否持有股份	任职状态	报告期内是否在本行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良平	男	1963	行长	2021.04 至任职期满	否	现任	否
万福建	男	1963	副行长	2021.04 至任职期满	是	现任	否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职务	任期	是否持有股份	任职状态	报告期内是否在本行关联方获取报酬
胥玲	女	1969	副行长	2021.04 至 任职期满	否	现任	否
姚姜军	男	1971	董事会秘书	2021.04 至 任职期满	否	现任	否
但晓敏	女	1975	业务总监兼 财务负责人	2021.04 至 任职期满	否	现任	否
周宏波	男	1972	业务总监	2021.04 至 任职期满	否	现任	否
王永强	男	1971	首席信息官	2021.04 至 任职期满	否	现任	否

报告期内，董事长、监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共计 9 人，核定税前薪酬总额 1031 万元，人均税前薪酬 114.55 万元。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和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建立完善银行保险机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指导意见的通知》相关要求，本行始终坚持延期支付与风险释放相匹配的原则进行绩效薪酬管理，2022 年度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总额 5628.05 万元，其中高级管理人员 214.55 万元、中层管理人员 3153.65 万元、一般员工 2259.85 万元；根据风险责任认定结果，返还以往年度延期支付的绩效薪酬总额 5297.85 万元，其中高级管理人员 319.98 万元、中层管理人员 2522.42 万元、一般员工 2455.45 万元，扣发以往年度延期支付的绩效薪酬总额 525.71 万元。

6.1.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刘江桥先生，董事，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薪酬提名委员会委员、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1992年7月获得江西财经学院经济学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刘江桥先生现任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四川省万县市分行龙宝区支行科员、副科长，中国建设银行重庆万县市分行龙宝区支行行长助理兼业务科科长、副行长，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万州分行和平广场支行副行长、会计结算部经理，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分行巴南支行行长助理，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万州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农业及个人业务部副总经理、小企业贷款中心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个人信贷部总经理兼零售渠道部总经理、个人业务部总经理兼三农业务管理部总经理，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兼董事会秘书，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翁振杰先生，董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提名委员会委员、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1986年8月获得中国人民解放军通信工程学院工学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全国劳动模范。

翁振杰先生现任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等职务；历任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首席执行官（CEO）等职务。

吕益民先生，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1988年6月获得西北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

吕益民先生现任中国海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北京华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等职务；历任山西师范大学政教系教师，联想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经理，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干部，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金融资产管理部主任（兼任国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现已注销）总经理）、金融投资部副总经理、战略发展部副主任兼研究中心主任，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总裁、副董事长，中国海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总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许年行先生，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2007年6月获得厦门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教授，博士生导师。

许年行先生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财务与金融系教授和主任，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汉迪移动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财务与金融系讲师、副教授，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立得空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李杰女士，独立董事，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薪酬提名委员会委员。1986年7月毕业于山东广播电视大学金融专业。

李杰女士现任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槐荫办事处会计科会计，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济南分公司槐荫办事处计财科科长，交通银行济南分行计划处处长、财务处处长、营业部主任、副行长，交通银行珠海分行副行长、行长，中国光大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总行副行长、执行董事，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光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大云缴费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光控融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金融国际投资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等职务。

王珠林先生，独立董事，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2006年6月获得西安交通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

王珠林先生现任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银华长安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董事、珠海银华聚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太和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历任甘肃省职工财经学院讲师, 甘肃省证券公司经理, 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刘勤勤先生, 董事, 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1998年11月获得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投资管理专业硕士学位, 讲师、编辑。

刘勤勤先生现任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历任36123部队特务连战士、司令部文书、管理排长、后勤助理员, 军事经济学院教官, 《军队财务》杂志编辑部记者、编辑、副主编, 军事经济学院军队财务理论教研室主任, 总后勤部财务结算中心副主任等职务。

窦仁政先生, 董事, 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1997年7月获得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 会计师、高级经济师。

窦仁政先生现任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总裁),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历任中国人民银行银行监管一司监管二处副处长, 中国银监会财务会计部财务管理处副处长、财务会计部副主任、人事部副主任、组织部副部长,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等职务。

孙国君先生，董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2008年7月获得清华大学高级管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孙国君先生现任精工控股集团（浙江）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及总裁、中建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及总裁、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²、浙江精工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裁等职务；历任浙江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浙江精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浙江佳宝新纤维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

王晓岩先生，董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薪酬提名委员会委员、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1987年6月取得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金融研究所经济学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王晓岩先生现任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东方太阳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重庆希格玛海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历任国营东北光学仪器厂助理工程师，中国人民银行资金司经济师，中国科技财务公司总经济师。

崔进才先生，董事，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1992年7月获得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金融研究所研究所经济学硕士学位。

崔进才先生现任北京市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理事长；历任中信银行总行信贷部外汇信贷科副科长、管理处副经理、信贷管理部副总经

² 孙国君先生自2023年3月起任浙江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理、信贷管理部总经理、公司业务管理部总经理、零售银行总部副总经理，中信资产管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刘松涛先生，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2015年6月获得重庆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刘松涛先生现任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历任中国人民银行重庆营业管理部货币信贷管理处副主任科员、货币信贷管理处资金管理科副科长（正科级，主持工作）及科长、市场管理科科长、货币信贷管理处副处长，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等职务。

张涓女士，监事长，监事会监督及提名委员会委员。2012年12月获得重庆大学高级管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张涓女士现任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历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南岸支行储蓄员、会计员、信贷员、副主任科员、南岸区办事处弹子石分理处副主任，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路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行长（兼任中山路支行行长、营业部副总经理），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助理兼营业部总经理、副行长，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

徐炜先生，外部监事，监事会监督及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1997年7月获得复旦大学法学学士学位。

徐炜先生现任上海市震旦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高级合伙人、副主任，上海市法治研究会会员，上海市律师协会虹口律师委员会委员；

历任上海市萧信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

王綦先生，监事。1998年12月获得中央党校函授学院涉外经济专业大学学历，经济师。

王綦先生现任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办公室资深经理；历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中支行信贷员、长江路分理处副主任、信贷科副科长、火车站分理处副主任、解放碑分理处副主任及主任、鹅岭分理处主任，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信托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兼万州管理部副总经理、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及总经理、渝北支行行长、监事会办公室主任。

王晓艳女士，外部监事。1985年7月获得东北财经大学（原辽宁财经学院）财务与信用专业学士学位，教授。

王晓艳女士现任中国传媒大学专业学位教育中心副主任；历任北京煤炭管理干部学院财务管理系财会教研室主任，中国矿业大学经济系财会教研室主任，中国传媒大学工商管理系主任，中国传媒大学创新创业中心副主任。

王磊女士，监事，监事会监督及提名委员会委员。2001年2月获得华东师范大学世界经济专业研究生学历，经济师。

王磊女士现任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监事；历任新疆商业学校讲师，交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信贷部科长，民生银行上海分行稽核部副科长，民生银行上海分行虹桥支行、黄浦支行行长助理，民生银行上海分行风险部总经理，民生银行上海分行市西支行行长，民

民生银行授信评审部专员，民生银行华东授信评审中心信贷评审官，民生银行监事会监事。

王良平先生，行长。2010年6月获得重庆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

王良平先生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57317部队司令部战士，中国人民解放军57318部队助理员、助理会计师、会计师，解放军总后勤部财务部助理员，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财务总监，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兼财务负责人。

万福建先生，副行长。1994年7月获得厦门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万福建先生历任中国人民银行万县地区中心支行信贷员，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县地区中心支行信贷员、云阳县支行行长助理、万县地区中心支行信贷科副科长兼扶贫办副主任、万县市分行计划信贷部副主任、挂职重庆市渝中区支行行长助理、重庆万州分行副行长，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万州营业部总经理，原万州商业银行行长，重庆三峡股份有限公司万州管理部总经理。

胥玲女士，副行长。1991年8月获得上海外国语大学文学学士学位，翻译。

胥玲女士历任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国际金融部业务员、业务经理、副经理、资金计划部副经理、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资金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资金管理部总经理、合规管理部及信托管理部总经理，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

姚姜军先生，董事会秘书。1992年7月获得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西南政法大学管理学院兼职教授。

姚姜军先生历任中国人民银行重庆市分行合川支行会计科科长，中国人民银行重庆市分行营业部、调统处、统研处科员、副主任科员，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文秘部经理，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兼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

但晓敏女士，业务总监兼财务负责人。2013年12月获得重庆大学会计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

但晓敏女士历任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业务员、业务副经理、业务经理，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经理，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董事，重庆渝涪高速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

周宏波先生，业务总监。2006年6月获得重庆公共管理学院公共管理研究生毕业证书，中级经济师。

周宏波先生历任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龙坎支行、中华路支行行长助理，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新北路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行长，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川支行负责人、行长，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展研究部总经理，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企业金融总部负责人，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金融总部负责人兼科教文金融事业部总经理。

王永强先生，首席信息官。1996年5月获得中国人民解放军通信工程学院通信与电子系统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

王永强先生历任总参通信网络技术管理中心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室主任、高级工程师、大校，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部高级资深技术经理。

6.2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刘江桥先生于 2022 年 4 月当选本行董事和董事长，并于 2022 年 6 月获得重庆银保监局任职资格核准批复。

6.3 股东对董事和监事的提名情况

股东	提名董事	提名监事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翁振杰、刘勤勤、窦仁政	-
精工控股集团（浙江）投资有限公司	孙国君	-
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	王晓岩、崔进才	-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刘松涛	-
绍兴远东热电有限公司	-	王磊

6.4 报告期内员工情况及薪酬制度

6.4.1 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共有在职员工 2193 人。其中，男员工 976 人，女员工 1217 人，男女员工人数比约为 1:1.25；本科及以上学历员工 2075 人，占比为 95%；员工平均年龄 35.91 岁。另有劳务派遣人员 55 人。

截止报告期末，本行在职员工的构成情况如下表列示：

项目类别	人数	占比
专业构成		
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	244	11.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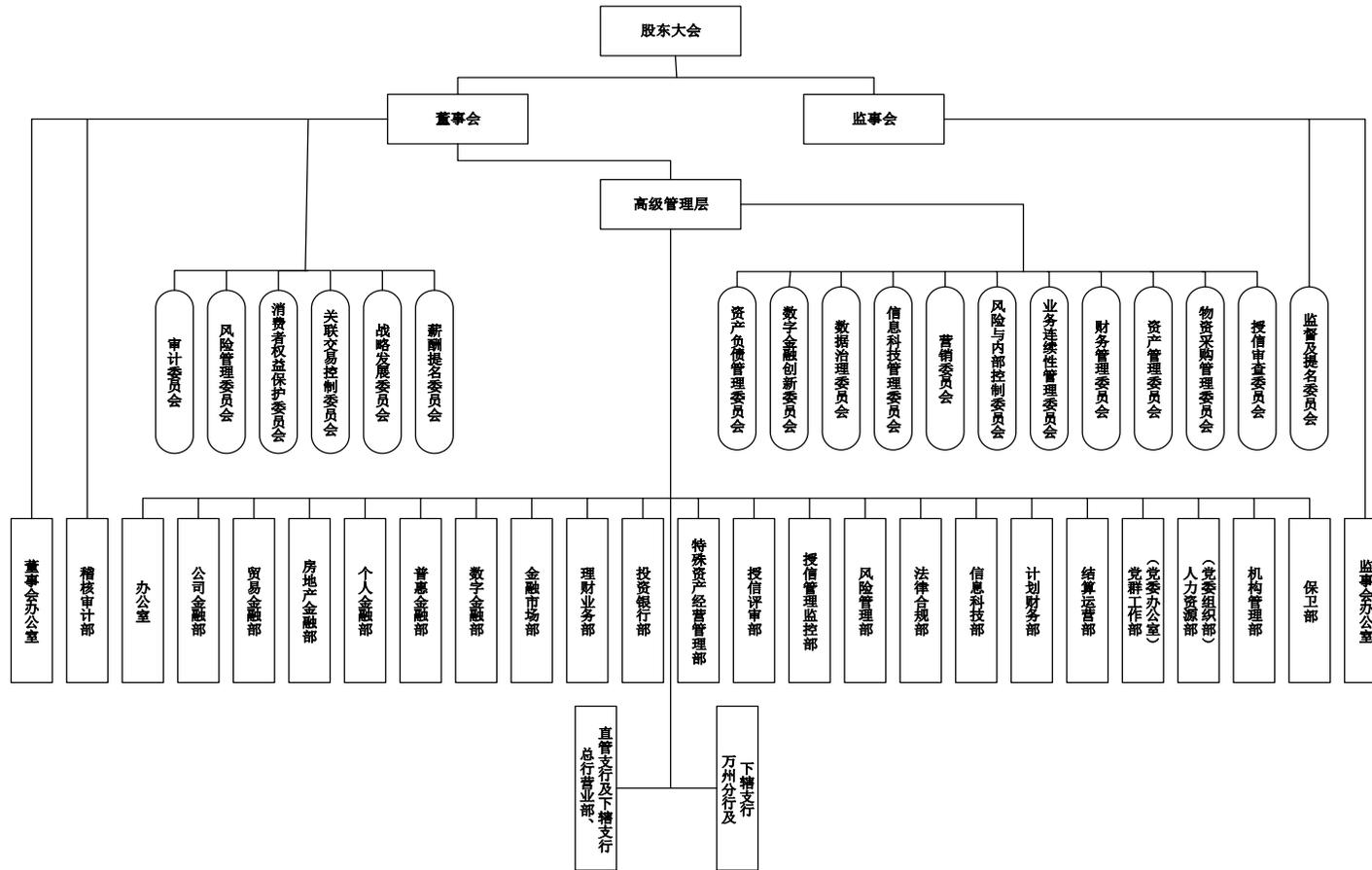
项目类别	人数	占比
总行部门业务管理人员	495	22.57%
分支行一线人员	1454	66.30%
合计	2193	100%
学历构成		
博士研究生	2	0.09%
硕士研究生	369	16.83%
大学本科	1,704	77.70%
大专及以下	118	5.38%
合计	2193	100%
年龄构成		
30岁及以下	491	22.39%
31至40岁	1243	56.68%
41至50岁	289	13.18%
51岁及以上	170	7.75%
合计	2193	100%

6.4.2 薪酬制度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本行战略目标和愿景，制定了薪酬管理办法、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管理办法、高管人员绩效考核计划、经营机构绩效管理办法等市场化的薪酬管理政策，通过发挥激励约束作用，有效支撑了全行经营发展战略和人才发展战略。

7. 公司治理

7.1 组织架构图



7.2 股东与股东大会

7.2.1 股东大会的职责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根据本行《章程》，股东大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 决定本行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 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 (3) 选举和更换监事（职工监事除外），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
- (4)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5)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6) 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7) 审议批准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8) 对本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9) 对发行本行债券作出决议；
- (10) 对本行股份（股票）上市作出决议；
- (11) 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变更公司组织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
- (12) 修改本行《章程》；
- (13) 审议监事会提案；
- (14) 对本行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5) 审议对外提供的重大担保事项包括：本行及本行控股子公

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本行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16) 审议本行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17) 审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18) 听取银行业监管机构对本行经营管理工作的监管意见及本行按照其监管意见开展整改情况的通报;

(19) 听取董事会对董事的评价及独立董事的相互评价的报告;

(20) 听取监事会对监事的评价及外部监事的相互评价的报告;

(21) 审议本行的股权激励计划;

(22) 审议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7.2.1 股东大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了 2021 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规定。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选举执行董事、2019-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有关专项报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 年度利润分配、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

要、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等 10 项议案。听取了 2021 年度关联交易制度执行及管理情况，202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考评人员履职考核评价情况，监事会关于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履职评价等报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核销不良资产等 3 项议案。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发行不超过 60 亿元二级资本债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两项议案。

上海中联（重庆）律师事务所对本行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本行股东大会的召开确保了全体股东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股东大会决议见本年报附录。

7.3 董事、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

7.3.1 董事会的职责

根据本行《章程》的规定，本行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大会决议；
- （3）决定本行发展战略；
- （4）决定本行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本行对外投资、对外担保、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及重大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
- （5）制订本行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 制订本行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 制订本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及上市方案；
- (8) 拟定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9) 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
- (10) 聘任和解聘本行行长、董事会秘书；根据行长提名，聘任或解聘本行的副行长、总监、财务负责人等本行高级管理层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11) 制定本行基本管理制度；
- (12) 听取并审议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检查行长的工作；监督本行高级管理层的履职情况，确保高级管理层有效履行管理职责；
- (13) 决定本行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
- (14) 管理本行信息披露事项；
- (15) 负责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公司治理状况；
- (16) 负责制定本行《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17) 向股东大会提请或更换为本行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8) 法律、法规或本行《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7.3.2 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认真工作、勤勉尽职，谨慎行使本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公平对待所有股东，及时了解本行业务经营管理情况，保证本行对外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严格遵循国家法律法规，不

妨碍监事会或监事行使职权，切实维护各方利益。报告期内，本行董事出席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有效发挥决策职能，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整体利益。报告期内，共召开董事会例会 4 次，临时会议 6 次，审议通过了 2022 年经营发展计划、2022 年董事会对本行行长授权、2021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及评估报告、2021 年度资本管理工作报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2022 年机构网点建设规划、2022 年度 IT 系统建设规划、提名执行董事候选人、选举董事长、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等 71 项议案，并定期听取了经营管理情况、绿色金融工作情况、董事会决策落实情况、监管意见及整改进展等报告。

7.3.3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一、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独立董事 姓名	出席董事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次）
	应出席（次）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吕益民	10	10	0	0	3
许年行	10	10	0	0	3
李杰	10	10	0	0	3
王珠林	10	10	0	0	3

二、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在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中，1 名独立董事对《关于周宏波业务总监试用期转正的议案》投出反对票。

在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 8 次临时会议中，1 名独立董事对《关于四川三岔湖重大关联交易涉及授信变更的议案》投出反对票。

在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9次临时会议中，1名独立董事对《关于四川三岔湖公司授信要素调整涉及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投出反对票。

7.3.4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战略发展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发展委员会共召开会议3次，审议了本行2022年财务预算报告、2022年经营发展计划、2021年度利润分配、2022年度IT系统建设规划、2021年度绿色金融工作情况、战略规划2021年执行情况评估报告等9项议案。

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会议7次，审议了2021年度关联交易制度执行和管理情况、更新关联方信息、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修订关联交易管理操作细则、各类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等19项议案。

三、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会议8次，审议了2022年度风险偏好声明、全面风险管理及评估报告、各类单项风险管理报告、2022年度不良资产处置计划、核销不良资产等56项议案。

四、薪酬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会议5次，审议了提名执行董事候选人并审查任职资格、确定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考评人员2021年度薪酬、董事高管及董事会考评人员2021年度履职考核评价情况、

制定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考评人员 2022 年度绩效考核计划、2021 年度薪酬计划执行情况、2022 年度薪酬计划、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任期管理办法、制定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管理办法等 15 项议案。

五、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5 次，审议了 2019-2021 年财务审计报告及有关专项报告、2022 年内审工作计划、2021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等 9 项议案。

六、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2 次，审议了 2021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制订消费者权益保护政策等 3 项议案。

7.4 监事、监事会和专门委员会

7.4.1 监事会的职责

根据本行《章程》的规定，本行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发展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行实际的战略规划；

（二）定期对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规划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

（三）对本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

- (四) 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
- (五) 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
- (六) 对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
- (七) 定期与银行业监管机构沟通情况等;
- (八) 负责检查、监督本行财务管理情况;
- (九)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 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行章程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建议;
- (十)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本行利益时, 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十一)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 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 (十二)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 (十三)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十四) 根据需要对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进行离任审计, 指导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
- (十五) 对董事、董事长及高级管理层成员进行质询;
- (十六) 其他。

7.4.2 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 本行监事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想为指导，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持续贯彻监督前移理念，紧紧围绕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坚守城商行“三个定位”，开展全方位、多层次的监督工作。经过一年的努力，监事会认真履行了各项工作职责，完成了各项工作计划，提升了监督效能，发挥了监督作用，为本行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一、组织召开监事会有关会议

报告期内，共召开监事会会议5次，审议并通过了9项议案，听取了43项重要报告。召开监督及提名委员会1次，审议并通过了2项议案。召开监事会专题监督会11次，就监事会关注的问题组织开展监督会谈并提出相关意见。监事均按规定参加了相关会议。

二、出席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会议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共列席股东大会15人次，列席董事会会议30人次，出席党委会46人次、行办会52人次，并根据工作需要，指派监事、监办工作人员参加全行各类经营管理工作会议。通过参加、列席各类会议和活动，监事会能更及时、全面地获取各类经营管理信息，及时向董事会和经营层提出监督意见、建议或提示，进一步强化了履职监督职责。

三、开展各项监督检查工作

（一）重点监督提质增效

报告期内，监事会通过集中监督检查、专项检查、专项监督的方式，扎实开展了范围全面、重点突出的监督工作。报告期内共开展监

监督检查类项目7次，具体项目包括：2021年度监事会集中监督检查，表内外投资业务专项监督，2021年度审计业务约定书履行情况及审计报告质量评价，业务连续性及网络安全专项监督，普惠业务及涉农贷款专项监督，房地产风险外溢专项监督，2021年度招投标专项检查。对监事会监督检查中揭示问题和工作意见，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高度重视，积极落实整改，取得了一定的整改效果，为本行的稳健经营起到了积极作用。

（二）履职评价更加规范

报告期内，监事会全面落实监管新规，切实改进履职评价。根据最新的监管规定及本行制定的最新办法，开展了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履职评价工作。此次履职评价工作较之往年有较大的提升和改进，一是规范性和计划性更强；二是程序更加完备规范；三是评价内容更加全面；四是更加注重考核结果运用；五是评价档案更为完善；六是更加注重评价结果反馈。

（三）日常监督常抓常新

报告期内，监事会贯彻落实从事后监督向事中控制、事前预防前移的监督理念，在日常监督上抓细抓早，在发现风险点时，迅速召开专题监督会议，发出监事会提示函、建议函，向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提出监事会监督意见。报告期内共发出监事会提示函、建议函9份，提出35条意见建议，内容包含年报审计、操作风险、反洗钱、不动产抵押物核查、应收账款质押、房地产风险外溢、食堂安全、网络安全、政府平台融资。报告期内共召开专题监督会11次，提出54条意见建议，

内容包括反洗钱、2021年度年报审计、信贷资产质量、金融投资收益率数据差异、业务连续性及网络安全、普惠业务及涉农贷款、房地产风险外溢、集中监督检查揭示问题整改情况、问题授信转化合规风险、CRM系统考核、柜面操作风险。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对监事会监督发现的问题和风险，及时开展了治理整改和风险防控工作。

7.4.3 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无。

7.4.4 报告期内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外部监事积极参加监事会各项会议，认真审议议案，对本行邀请或通知参加的重要工作会议，没有发生无故缺席的情况。

本行外部监事善于发挥专业优势，关注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和政策，关心本行长期稳定健康发展，针对全行发展战略及执行，内控及风险管理，财务活动，履职行为等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认真完成监事会有关工作，促进了监事会监督水平的提高。

外部监事在2022年的履职过程中，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和本行章程赋予的职权，认真参加有关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积极参与监事会组织的监督检查工作，勤勉尽职地履行了外部监事职责。

7.5 高管人员职责、考核激励与约束机制

7.5.1 高级管理层的职责

一、行长的职责

本行行长对董事会负责，有权依照法律、法规、规章、本行章程及董事会授权，组织开展本行的经营管理活动，并行使下列职权：

- （一）主持本行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报告；
- （二）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三）拟订本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四）拟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 （五）制订本行的具体规章；
- （六）提名副行长、财务负责人等重要岗位人员，并报董事会聘任或解聘；聘任或解聘董事会职权以外的本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七）决定本行除董事会聘任以外员工的聘任或解聘，决定本行员工的工资、福利、奖惩；
- （八）授权高级管理层成员、内部各职能部门和分支机构负责人开展经营管理活动；
- （九）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 （十）在本行发生挤兑等重大突发事件时，采取紧急措施，并立即向银行业监管机构和董事会、监事会报告；
- （十一）本行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 （一）根据国家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准备和递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出具的报告和文件；
- （二）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并负责会议的记录和会议文件、记录的保管；
- （三）负责本行信息披露事务；
- （四）保证有权人能够及时得到有关文件和记录；

(五) 负责本行股权管理，保管董事会印章以及相关资料；

(六) 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务。

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

(一) 对董事会负责，同时接受监事会监督，按照董事会、监事会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报告本行经营管理情况，提供有关资料。

(二) 根据本行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积极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及董事会决议。

(三) 依法在其职权范围内的经营管理活动不受股东和董事会不当干预。

7.5.2 高管人员考核激励与约束机制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银行监管部门发布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有关规定，按照定量指标为主、定性指标为辅的考核原则，科学确定每位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考核指标，根据考核结果核定年度薪酬，并按照监管要求进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管理。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坚持每年对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层进行履职考核评价，分别形成年度履职考核评价报告，并在董事会、监事会、年度股东大会上予以通报。

7.6 对外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本行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信息披露的相关法规以及本行对外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做好对外信息披露工作，坚持真实、可靠、准确、及时、完整原则，通过多种渠道向社会公开了年度报告，重要事项均通过官网发布公告。

本行认真对待股东的来函、来电和来访，并通过上门走访、电话联系、加强股东信息档案建设等途径，做好与股东的沟通交流，确保所有股东平等获知本行经营发展信息。

7.7 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本行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7.8 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认真执行监管政策，依据《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重庆银保监局办公室关于开展重庆银行业保险业“内控合规管理提升年”活动的通知》等制度文件，深入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进一步明确内部控制职责，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措施，强化内部控制保障，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定并坚持了发展战略，有效管理各类风险，能够真实、准确和及时的记录业务记录、会计信息、财务信息和其他管理信息，确保银行持续审慎经营。总体来看，本行内部控制管理健全有效。

深入推进内控体系建设。认真开展内控合规管理提升年活动，优化重点领域内控长效机制建设，完善《内部控制基本规定》为基准的“1+N”内控管理体系，持续强化“制定、实施、评价、改进”四位一体闭环管理，切实构建“流程有序、授权有度、检查有力、控制有效”的内控机制，不断完善与本行发展相适应的特色化的内控方法，加强培育内控优先、合规为本的内控环境，为实现本行战略发展目标、经

营目标和遵循性目标提供有力支撑。

持续完善内部控制组织架构。本行将党的领导融入内部控制的各个环节，严格执行党的各项决策，把内部控制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主要内容之一，规范“三重一大”制度和党委前置研究讨论；建立完善了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内控管理职能部门、业务部门等组成的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内部控制治理和组织架构，压实内控管理主体责任，逐级签订《内控管理目标责任书》，开展主城支行组织架构改革，优化了贯彻全行、整体高效的内控管理架构。

不断优化内部控制措施。本行针对各项业务活动和管理活动制定全面、规范的业务制度和管理制度，规范制度管理，坚持制度后评估和“立改废”，持续推进完善制度体系；确定各项业务活动和管理活动的风险控制点，执行统一的流程，有效控制了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等九大类风险；不断促进内部控制流程与业务操作系统、管理信息系统的有效结合，切实强化信息系统控制；结合组织架构改革，及时合理确定部门、岗位的职责及权限，规范各项活动报告路线；认真梳理经营管理活动涉及的不相容岗位、重要岗位和重点岗位人员，认真实施不相容岗位和重要岗位控制；持续强化员工行为管理，实现员工行为动态化管控；不断优化授权管理，确保与业务发展、风险状况等相匹配；严格执行会计准则要求，确保财务会计信息真实、可靠、完整；加强专项查库、业务排查和履职检查，提高核对、监控管理有效性；强化对新产品新业务风险评估、合规审查，推进确保产品业务不断优化；持续改进消费投诉管理，及时化解矛盾纠纷，提高客户满

意度。

有力强化内部控制保障和监督评估。完善系统保障，及时、准确的记录经营管理信息；强化信息安全控制和保密管理，提高信息的安全性；优化信息沟通机制，提高信息沟通的有效性；加强业务连续性管理，保证正常、特殊时期业务的连续经营；结合组织机构改革，优化人力资源政策，为本行可持续发展提供人力保障；制定实施科学合理的绩效考评，实现内部控制、风险防控与业务发展的有效制衡；积极培育良好内控文化，引导员工树立合规意识、养成行为自觉；加强内控监督检查，开展内控自查自评，及时发现并整改不足和短板，推进优化内部控制体系。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重庆三峡银行内部控制基本规定》《重庆三峡银行内部控制评价办法》要求，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可持续发展为宗旨，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开展了全行内部控制评价，并将内控评价结果纳入绩效考评。

报告期内，本行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建立健全了与本行经营管理活动相适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本行经营活动的正常运作，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管理风险，并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及相关规定于2022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7.9 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在主管监管部门指导支持下，积极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认真履行社会责任，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重庆贡献金融力量。

一、履行经济责任 支持实体经济

（一）支持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主动对接，服务重点区域。与川渝高竹新区等8个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区县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推动金融服务与各区县战略规划深度融合。

同频共振，强化同业合作。与农行重庆分行等重庆同业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与成都地区金融机构深度合作，共同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实体经济，报告期内新增投资四川地区债券12笔，合计金额超10亿元；新增四川地区金融机构同业授信准入6家，授信额度76亿元。

靶向发力，服务重点项目。制定专项工作方案，聚焦重大项目，为国际物流枢纽园区、大足石刻文创园等提供了优质金融服务。截至报告期末，投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贷款余额853.68亿元，较上年增长23.07%。

（二）支持库区经济社会发展

提升金融服务水平。在库区区县设立经营机构44家，实现网点全覆盖。

扩大银政合作力度。与万州区等库区区县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围绕长江经济带建设、三峡库区绿色发展等领域加强合作，共同助推库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积极履行纳税义务。报告期内，在库区区县纳税9.72亿元，超全行纳税总额80%。

（三）支持重点行业企业发展

系统推动金融服务。主动入园区、进企业，清单式服务重点行业企业，截至报告期末，制造业贷款余额88.48亿元、较上年增长6.41%；中长期制造业贷款余额69.23亿元、较上年增长17.40%。

持续加强行业研究。与重庆现代产业发展研究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加强对新能源汽车、新一代信息技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研究。

不断创新金融产品。推出“阳光快贷”“银政合作产业贷”“惠企贷”等金融产品，服务制造业等企业产品更加丰富。

（四）支持民营、小微企业发展

信贷投放有力度。截至报告期末，民营企业贷款余额332.26亿元；服务小微企业1.43万户，普惠贷款余额178.98亿元、较上年增长19.32%。

信贷审批有速度。推出多款线上信贷产品，审批时间较传统线下审批缩短5—7个工作日。民营企业、小微企业信贷业务，实行“即报即审”机制。向万州分行下放风险敞口小于500万元部分授信业务审批权限，进一步提升审批效能。

金融服务有精度。加大对重点产业集群民营企业支持，2022年6

月与小康集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向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民营企业提供有力信贷支持。

助企纾困有温度。报告期内为435户小微企业办理普惠小微贷款延期，延期本金合计8.18亿元；累计向7万余商户补贴手续费和收款设备费用约8000万元，助力降低商户经营成本。

合作交流有深度。深化与区县政府合作，发挥地方财政风险补偿机制，建立风险共担机制。

服务载体有宽度。打造“1+5+N 民营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金融服务港湾”，截至报告期末，45家经营机构获得“金融服务港湾”授牌，并通过该载体为超2700户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发放贷款86.72亿元。

二、履行社会责任 服务社会发展

（一）支持乡村振兴战略

强化信贷投放。截至报告期末，涉农贷款余额236.52亿元，较上年增长29.27%，高于全行各项贷款增速15.78个百分点；普惠型涉农贷款余额29.64亿元，较上年增长45.79%，高于全行各项贷款增速27.75个百分点。

服务重点领域。聚焦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农业特色支柱产业、农业领域制造业产业，向忠县农旅融合示范项目、南川区蓝莓产业等提供信贷支持。服务农村物流配送企业，与重庆供销集团及下属分子公司建立合作。

加强产品创新。在全市率先落地全线上“活体抵押贷”业务，报告期内发放贷款3100余万元、带动9个区县200余户农户增产增收。推出

面向已脱贫人员的小额信贷线上产品“志 e 贷”，截至报告期末贷款余额近3000万元，为已脱贫人员、边缘易致贫户提供了优质金融服务。

深化合作交流。报告期内，与市农业农村委、市乡村振兴局、市供销社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强化乡村振兴金融服务。深化与市属担保公司合作，进一步拓宽涉农等企业服务范围。

延伸服务半径。新建46个“1+2+N 普惠金融服务到村”基地，总数达到124个，架起银行与村民沟通桥梁。

推进驻村工作。向万州、巫溪、巫山等地选派11名驻村队员，2人担任驻村第一书记。

丰富帮扶举措。倡议员工购买乡村振兴定点帮扶的万州区恒合土家族乡农副产品14万元。继续推进总行10个党支部与城口县沿河乡10名困难学子“一对一结对帮扶”行动，鼓励学子专心求学。捐赠100余万元，助力相关地区推进乡村振兴工作。

（二）支持民生事业发展

做好个人消费金融服务。在全市率先推出新市民专属贷款产品“新渝贷”，助力新市民安居乐业。结合各类消费场景，联合商家开展金卡“加油送积分”、一分钱轨道出行享优惠等优惠活动。在10个区县，开展“夏日送清凉 服务进景区”活动，助推消费需求有效释放。

做好居民社保金融服务。39家经营机构与各区县社保中心签订代发协议，向市民提供一站式社保卡金融服务，报告期内发放第三代社保卡近6.7万张，覆盖重庆全域。

做好灵活就业人员公积金缴存金融服务。报告期内灵活就业人员

公积金新开户实缴人数近8000人，被重庆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评选为“2021年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试点贡献单位。”

做好“保交楼”金融服务。2022年11月，成功落地重庆市首笔“保交楼”专项借款配套融资贷款，推动某出险地产项目建设交付。

（三）关爱员工健康成长

注重员工权益保障。严格执行劳动法律法规，规范劳务派遣、劳务外包等用工形式。全面足额缴纳法定保障，第一时间完成2022年度基数调整后员工社保、公积金补缴工作。认真开展员工人事档案审核工作，及时完善修正相关信息。

注重员工职业成长。坚持精准引才，组织各类招聘面试14场、招录130余人。坚持多维育才，开展新员工集中培训1期、中干专题培训4期，各条线业务培训75期，参加外部培训23期，共4.4万余人次参训。坚持科学用才，用好“六能”机制，促进人岗匹配；制定《荣誉表彰管理办法》，形成“比学赶超”氛围；常态化开展光荣退休仪式，增强员工归属感、荣誉感、幸福感。

注重优化健康服务。定期开展年度体检，增加专场体检场次。继续为全行员工购买“渝快保”，参加中国职工保险互助会，增强保障力度；及时做好员工补充医疗理赔、生育津贴申领等保险服务。

注重丰富员工活动。组织文体活动，开展文艺作品征集等各类活动，展示员工个人才艺。组建兴趣小组，建立多个兴趣小组，不定期与同业机构等开展联谊赛，丰富员工业余生活。

注重清廉金融文化建设。成功创建“清风三峡”廉洁文化品牌，营

造“清风涵养行风，廉洁护航金融”浓厚氛围。加强廉洁文化教育，丰富廉洁文化活动，引导员工在人生道路上守底线、走正道、不偏航。

（四）参与社会公益活动

通过捐资、捐物等举措积极助力慈善事业，鼓励经营机构主动开展公益活动，倡导员工用爱心回报社会，用真诚感动客户，展现地方法人银行责任担当。

（五）助力疫情精准防控

强化应急值守，保障基础金融服务“不打烊”。报告期内重庆中心城区因疫情加强社会面管控后，迅速启动《业务连续性专项应急预案》，关键部门员工自觉闭环管理，吃住在岗位，保证基础金融服务“不打烊”。

服务客户需求，确保信贷支持“不断档”。对防疫保供项目开辟“随报随审、一事一议”绿色信贷通道。及时摸排客户受疫情影响情况，确保有续贷需求的应续尽续，对暂时还款困难的客户做好纾困工作。

发出抗“疫”倡议，支援抗“疫”一线“不退缩”。发出《倡议书》，鼓励员工投身抗“疫”一线，居家封控的356名党员同志积极响应号召，服务社区310个。此外，积极捐资捐物，助力结对共建社区开展疫情防控。

四、履行环境责任 保护生态环境

（一）聚焦绿色金融

向绿而行，下好绿色金融“先手棋”。建立“1+N”绿色金融制度体系，制定《绿色金融战略发展规划》指导总体工作，印发《加快绿色

金融发展实施意见》等制度推动具体工作。**组建协同高效服务体系**，成立绿色金融工作领导小组，调动“总—分—支”力量做好绿色金融服务；打造绿色金融专业服务团队，被确定为重庆首批绿色金融事业部。**强化考核激励机制**，将绿色信贷完成情况作为各经营机构重要考核内容。

点绿成金，金融“活水”润泽绿色产业。加强信贷投放，截至报告期末，绿色信贷余额124.74亿元，较年初增长30.41%。报告期内，成功发行50亿元绿色金融债，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投放绿色项目贷款。**加强平台支撑**，依托重庆绿色金融大数据平台——长江绿融通，对接绿色项目100余个，发放贷款超20亿元。**加强行业研究**，深入分析行业发展趋势，加大对转型企业金融支持力度。**加强合作交流**，组织业务骨干学习先进经验，参加绿色金融专题培训，提升精准识“绿”能力。

增绿添彩，丰富绿色金融产品供给。创新信贷产品，先后推出绿化长江贷、林权抵押贷等绿色金融产品。落地多个国家和市级“首个”“首贷”，报告期内落地重庆市首笔林业碳汇预期收益权质押融资贷款，入选“2022年度重庆社会责任典型项目”。**开展“个人碳账户”试点**，开发多个低碳金融场景，通过积分激励引导居民自觉减碳减排、低碳生活。

（二）倡导绿色办公

加强日常能耗管理。做好用电、用水、用油、用纸管理，方面，避免耗电设备空载运行，防止“跑冒滴漏”，做好车辆定期维护，倡导无纸化办公，引导员工节约资源。

培育绿色办公理念。严格执行《绿色办公管理办法》，对能耗较高的经营机构，及时提醒督导，在行内形成“低碳办公 人人有责”的良好氛围。

（三）发展金融科技

夯实科技基础。2022年7月，本行历时14个月开发的新一代核心系统成功投产上线。该系统广泛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实现了技术架构重构、现业务流程重构、实现服务模式重构、风控能力提升、管理质效提升5方面突破，业务处理能力提升45倍，系统敏捷性大幅提升、可靠性大幅增强。此外，还投产人力资源管理系统，完成7套重要信息系统同城灾备演练、5套系统本地高可用切换演练、4套系统同城系统级灾备部署，金融科技基础进一步夯实。

聚焦场景拓展。服务商户场景，推出“全景支付平台”，截至报告期末，服务商户7万余户。服务教培场景，在全市率先上线全国校外教育培训监管与服务综合平台，助力22个区县提升校外教育培训管理质效。

着力服务创新。加强产品创新，自主打造“三峡帆帆贷”数字化零售消费贷款产品体系；自主研发阵地服务平台，获2022年度城市金融服务“营销创新优秀案例奖”。打造企业级数据平台，获 DAMA 中国2022年度“数据治理最佳实践奖”。提升线上服务便捷度，5月，在手机银行上线“数字人民币”业务，成为本地率先实现开立、绑卡等数字人民币个人钱包全功能上线的地方法人银行。

7.10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

本行牢牢把握“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积极践行“一切为你着想”的服务理念，把维护消费者各项合法权益作为出发点，将消费者权益保护主体责任落到实处，持续完善工作措施，为广大消费者提供更加优质的金融服务。

深化战略布局，进一步明确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发展方向，将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理念厚植于企业文化之中。董事会层面将消费者权益保护纳入经营发展战略并专门制订《消费者权益保护政策》，进一步明确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战略、政策及目标，同时定期召开会议，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重大问题和重要政策研究。高管层具体落实董事会工作部署，推动消费者权益保护各项工作落地见效。监事会列席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会议，听取高管层相关报告，对董事会、高管层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履职情况开展监督。通过系列措施，强化消保公司治理，统一思想认识，保障决策顺畅执行。

真心实意为老年群体着想，推出专属服务，助力老年人跨越“数字鸿沟”。打造关怀版手机银行，提供大字体、简洁化等无障碍适老化服务，易于老年客户掌握使用。升级智能客服系统，精准识别60岁以上老年客户来电，将“人工服务”功能前置，减少老年客户等待时间。设立“银发港湾”，将万州分行营业部、白岩路支行建设为服务老年客户特色网点，语速缓一点、微笑多一点等九个“一点”服务要求落实到位，广受老年客户好评。建立延伸服务机制，为无法前往网点办理业务的老年客户提供上门服务。在智能机具、自助机具上保

留存折、存单等传统业务，方便老年客户使用。

优化厅堂服务举措，打造“零距离”便民金融服务，让消费者享受更便捷的服务。在青羊宫支行建设“新市民港湾”，让银行惠民利民政策触达更多新市民群体。在江津支行建设“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为户外劳动者提供暖心服务，该站点入选全国总工会2022年“最美工会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名单。同时，各营业网点配备爱心座椅、老花镜等便利服务设施，营造舒适、温馨的服务环境；推进智能化建设，智能柜员机布放实现全覆盖，上线业务迁移率超92%，消费者办理业务等待时间大幅缩短。

搭建“线上+线下”双重宣传格局，将金融知识送入千家万户，帮助消费者了解金融常识和金融风险。线上方面，依托官网、官微开设“消保微课堂”专栏，以吉祥物“帆帆”为载体，推出“帆帆历险记漫画”“帆帆讲消保视频”等趣味宣教素材，以生动活泼的形式使金融知识“入眼、入耳、入脑、入心”，切实帮助百姓提高反诈防骗能力，守好“钱袋子”。全年通过主流新闻媒体和自媒体推送金融知识125次，阅读量近160万人次。线下方面，以营业网点为中心，深入社区、学校、商圈等重点区域，在面向社会公众广泛宣传的同时，聚焦老年人、青少年以及新市民等重点人群，量身打造“银发关怀课堂”“青少年关爱课堂”“新市民暖心课堂”等“金融课堂”，满足不同群体对金融知识的需求。全年累计开展相关宣传活动近千次，触及消费者达27万余人次。

及时妥善处置消费投诉纠纷，重视溯源整改，杜绝矛盾激化升级。

在营业网点、官网、移动客户端等公布本行消费投诉方式，畅通投诉渠道，并第一时间响应消费投诉诉求，耐心、细致与消费者沟通，依法、合规做出处理决定，积极化解不满情绪，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把消费投诉视为银行经营发展的“财富”，强化溯源管理，按期研判、深入剖析，真正做到“变诉为金”，提高金融服务水平。2022年，本行共受理消费投诉232笔，处于同业较低水平。从消费投诉业务类别看，主要涉及贷款、支付结算、银行卡等。从消费投诉地区分布看，发生在重庆市渝中区、江北区、南岸区、九龙坡区、沙坪坝区、大渡口区、北碚区、渝北区、巴南区、两江新区和高新区的投诉占65.95%、其他区域的投诉占34.05%。所有消费投诉均得到妥善处置，全年未发生重大消费投诉或因消费投诉引发的负面舆情等情况。

踊跃参与行业活动，督促员工提升消保意识，锤炼业务技能，更好为消费者服务。参加“重庆金融系统银行理财业务技能竞赛”，4人荣获“个人赛优秀奖”及“团体赛三等奖”，总行荣获“最佳组织奖”。参加“重庆市第五届金融行业劳动和技能竞赛”，2人荣获“先进个人”“个人优胜奖”及“团体三等奖”，总行荣获“先进集体”。撰写的消保及服务调研文章，荣获重庆市银行业协会消费者权益保护专业委员会、文明规范服务专业委员会优秀课题二等奖、三等奖等10个奖项。此外，本行3名员工担任行业调解组织调解员，因工作出色受到重庆市银行业协会书面表彰。

7.11 对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本行坚持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建立健全“四会”决策机

制，构建了具有中国特色的现代化公司治理架构，明确了职责边界和权责义务，真正做到党委会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股东大会合法行权，董事会科学决策，监事会监督有力，管理层执行有效，打造了战略目标明确、总体风险可控、经营业绩向好、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得到充分保障的稳健治理格局。

8. 重要事项

8.1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2022 年 4 月，本行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可分配利润总计为 4,632,319,773.84 元。本行以 2021 年末股份总额 5,573,974,960 股为基数，每 10 股以现金方式派发红利 0.4 元（含个人所得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22,958,998.40 元。本次派发现金红利后，本行未分配利润 4,409,360,775.44 元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8.2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行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一、以 2022 年净利润 10% 比例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119,305,272.14 元。

二、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以及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有关规定，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413,799,331.39 元。

三、以 2022 年末股份总额 5,573,974,96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67,219,248.80 元。

经上述分配后，剩余的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8.3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行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的法律诉讼，大部分是为收回不良贷款而主动提起的，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存在未决应诉案件（含本行作为第三人、被告）共 14 宗，涉及金额约 54562.32 万元，本行认为不会对本行财务或经营结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8.4 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无。

8.5 收购资产及吸收合并事项

无。

8.6 关联交易事项

本公司已按照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修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操作细则，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重大关联交易审批，独立董事独立表决并书面发表独立意见，关联交易管理基础不断夯实。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定价公允、公开透明、符合市场、成本可算、风险可控的原则，全部关联交易均遵循了一般商业交易规则，属于正常业务范围，并且定价公允，交易条件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切

实维护了本行及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 40.17 亿元、提供服务类关联交易年发生额 0.43 亿元和其他类关联交易余额 8.55 亿元；监管指标全部达标，对单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占 2022 年 4 季末资本净额 4.31%，对单个关联法人所在集团的授信余额占 2022 年 4 季末资本净额 5.46%，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占 2022 年 4 季末资本净额 17.33%。

8.7 重大担保情况

本行重视担保业务风险管理，严格执行有关操作和审批流程。报告期内，本行除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情况。

8.8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由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本行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已达到最长连续聘用年限，本行按程序进行了重新选聘，于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庆三峡银行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改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本行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8.9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成员有无受监管部门处罚情况发生

无。

9. 财务报告

详见附件。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略

10.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

略

10.3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022 年 4 月 20 日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 年 4 月 20 日 14 时，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总行 27 楼会议室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听取了上市工作进展情况、2021 年度关联交易制度执行和管理情况的报告；审议了 10 项议案；通报了《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2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考评人员履职考核评价情况，以及监事会关于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

上海中联（重庆）律师事务所（原重庆索通律师事务所）参加会议，现场向各位股东通报了律师见证情况，并出具了《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共 44 户，所持股份 5,124,757,367 股；实际有效表决股份 4,383,952,195 股，占本行全部股份的 78.65%，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召开股东大会的有关规定。本行全体董事、监事、高管列席会议。

一、审议通过了《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4,383,952,195 股，占参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二、审议通过了《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4,068,813,473 股，占参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92.81%；反对 315,138,722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三、审议通过了《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刘江桥先生为执行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4,383,952,195 股，占参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四、审议通过了《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有关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4,383,952,195 股，占参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五、审议通过了《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4,383,952,195 股，占参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六、审议通过了《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4,212,419,748 股，占全体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股份的 96.09%；反对 171,532,447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七、审议通过了《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4,383,952,195 股，占参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八、审议通过了《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3,879,776,049 股，占全体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股份的 88.50%；反对 428,960,273 股，弃权 75,215,873 股，回避 0 股。

九、审议通过了《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并上市方案延期 12 个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4,383,952,195 股，占参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十、审议通过了《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不良资产处置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3,879,666,067 股，占全体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股份的 88.50%；反对 420,366,989 股，弃权 83,919,139 股，回避 0 股。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22年9月26日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年9月26日14时30分，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总行27楼会议室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审议了3项议案。

上海中联（重庆）律师事务所（原重庆索通律师事务所）参加会议，现场向各位股东通报了律师见证情况，并出具了《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46户，所持股份5,214,226,003股；实际有效表决股份4,473,420,831股，占本行全部股份的80.26%，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召开股东大会的有关规定。本行全体董事、监事、高管列席会议。

一、审议通过了《重庆三峡银行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上市相关事宜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4,473,420,831股，占参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100.00%；反对0股，弃权0股，回避0股。

二、审议通过了《重庆三峡银行关于喜地山国际实业有限公司（西南证券互利通1号定向资管计划）案部分抵押物以物抵债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4,018,940,167股，占参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

股份的 89.84%；反对 0 股，弃权 454,480,664 股，回避 0 股。

三、审议通过了《重庆三峡银行关于核销四川信托有限公司不良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4,007,857,553 股，占参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的 89.59%；反对 162,829,181 股，弃权 302,734,097 股，回避 0 股。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22年12月28日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年12月28日14时30分，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总行27楼多功能厅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审议了两项议案。

上海中联（重庆）律师事务所参加会议，现场向各位股东通报了律师见证情况，并出具了《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47名，所持股份5,006,853,921股；实际有效表决股份4,473,465,233股，占本行全部股份的80.26%，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召开股东大会的有关规定。本行全体董事、监事、高管列席会议。

一、审议通过了《重庆三峡银行发行不超过60亿元二级资本债券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4,473,465,233股，占全体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股份的100.00%；反对0股，弃权0股，回避0股。

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庆三峡银行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4,473,465,233股，占全体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股份的100.00%；反对0股，弃权0股，回避0股。

附件



重慶三峽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審 計 報 告

(2022 年度)



大信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CertifiedPublicAccountants.LLP
Room220622/F,XueyuanInternationalTower
No.1ZhichunRoad,HaidianDist,Beijing,China,10
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23]第8-00049号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
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CertifiedPublicAccountants.LLP
Room220622/F,XueyuanInternationalTower
No.1ZhichunRoad,HaidianDist.Beijing,China,10
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行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贵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七日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五（十七）	3,722,939,346.59	4,814,353,450.6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五（十八）	4,639,846,173.88	5,973,432,093.99
拆入资金	五（十九）	4,404,108,960.46	3,899,365,953.0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二十）	17,548,699,040.41	16,247,250,198.86
吸收存款	五（二十一）	175,846,931,861.15	149,344,188,943.08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二）	259,019,109.22	377,612,515.04
应交税费	五（二十三）	248,743,835.90	384,835,758.61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五（二十四）	28,272,192.89	35,487,130.53
应付债券	五（二十五）	34,341,253,926.50	37,488,725,531.7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六）	181,963,153.33	216,849,309.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四）	30,677,854.62	
其他负债	五（二十七）	477,101,137.68	1,158,115,271.91
负债合计		241,729,556,592.63	219,940,216,156.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八）	5,573,974,960.00	5,573,974,960.00
其他权益工具	五（二十九）	2,700,000,000.00	2,7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五（二十九）	2,700,000,000.00	2,700,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三十）	2,969,026,526.26	2,969,026,526.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三十一）	-164,581,812.20	-80,048,267.23
盈余公积	五（三十二）	1,516,167,026.29	1,396,861,754.15
一般风险准备	五（三十三）	3,646,951,581.28	3,233,152,249.89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四）	4,942,708,893.27	4,632,319,773.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184,247,174.90	20,425,286,996.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2,913,803,767.53	240,365,503,153.59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财会机构负责人：

孙江桥

王平

傅晓



利润表

编制单位：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606,176,711.55	5,246,815,781.04
利息净收入		3,953,275,981.13	4,233,250,486.06
利息收入	五（三十五）	10,286,750,971.29	10,501,233,466.74
利息支出	五（三十五）	6,333,474,990.16	6,267,982,980.6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65,373,709.37	460,049,518.0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五（三十六）	353,112,185.38	526,994,733.6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五（三十六）	87,738,476.01	66,945,215.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七）	122,177,391.42	683,102,062.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八）	196,451,465.54	-139,729,250.0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九）	23,563,116.57	-708,582.20
其他业务收入	五（四十）	8,405,306.84	10,045,987.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一）	35,873,186.23	10,826.42
其他收益	五（四十二）	1,056,554.45	794,732.07
二、营业总支出		3,187,754,438.12	3,381,045,688.49
税金及附加	五（四十三）	69,515,815.42	63,193,597.26
业务及管理费	五（四十四）	1,355,294,170.48	1,397,010,008.76
信用减值损失	五（四十五）	1,761,704,893.73	1,919,571,793.3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五（四十六）	484,432.40	
其他业务成本	五（四十）	755,126.09	1,270,289.1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18,422,273.43	1,865,770,092.55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七）	1,195,322.12	1,077,646.89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八）	5,731,322.15	3,980,026.35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413,886,273.40	1,862,867,713.09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九）	220,833,552.04	365,518,685.39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3,052,721.36	1,497,349,027.7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193,052,721.36	1,497,349,027.7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4,533,544.97	84,251,299.5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440,098.24	46,920,170.56
1. 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440,098.24	46,920,170.56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093,446.73	37,331,128.9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8,904,727.04	35,463,294.35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88,719.69	1,867,834.60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08,519,176.39	1,581,600,327.2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	0.25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财会机构负责人：

刘洪桥

王平

印晓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1,931,576,212.26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2,046,726,711.52	9,523,093,880.7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3,965,299,270.95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7,839,153.42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2,450,000,0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04,397,180.00	1,195,602,82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302,285,963.14	5,406,393,219.4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748,359,838.71	11,031,711,543.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00,628.96	11,918,366.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26,669,593.28	29,118,135,196.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655,462,331.74	17,619,589,257.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1,674,076,983.3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825,851,956.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1,091,414,104.05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7,054,411,177.04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033,349,315.20	4,836,660,781.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9,670,242.86	832,955,609.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7,552,460.70	1,079,578,909.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4,178,366.55	546,111,155.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57,478,777.10	33,643,383,874.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9,190,816.18	-4,525,248,677.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805,115,456.30	39,783,183,258.0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3,652,817.37	345,517,679.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71,773.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28,768,273.67	40,129,572,710.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871,535,681.77	36,611,387,697.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4,088,249.95	227,107,880.7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35,623,931.72	36,838,495,578.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6,855,658.05	3,291,077,132.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9,131,545,930.00	41,007,970,069.4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31,545,930.00	41,007,970,069.47
偿还债务本金支付的现金		43,039,302,000.00	44,755,187,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2,080,688.67	774,150,941.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194,507.31	91,288,350.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865,577,195.98	45,620,626,292.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4,031,265.98	-4,612,656,222.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503,718.52	-15,390,488.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08,800,173.63	-5,862,218,255.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02,850,817.47	29,765,069,073.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811,650,991.10	23,902,850,817.47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财会机构负责人：

刘桥

张平

印晓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本 期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73,974,960.00		2,700,000,000.00		2,969,026,526.26		20,425,286,996.91	4,632,319,773.84	1,396,861,754.15	3,233,152,249.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5,573,974,960.00		2,700,000,000.00		2,969,026,526.2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573,974,960.00		2,700,000,000.00		2,969,026,526.26		20,425,286,996.91	4,632,319,773.84	1,396,861,754.15	3,233,152,249.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 其他													
（五）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73,974,960.00		2,700,000,000.00		2,969,026,526.26		21,184,247,174.90	4,942,708,893.27	1,516,167,026.29	3,646,951,581.28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红刘桥

行长：

张平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财会机构负责人：

任晓敏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上期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73,974,960.00	2,700,000,000.00		2,969,026,526.26		-165,876,816.74	1,247,208,069.85	3,045,616,825.51	3,812,812,695.95	19,182,762,260.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573,974,960.00	2,700,000,000.00		2,969,026,526.26		-165,876,816.74	1,247,208,069.85	3,045,616,825.51	3,812,812,695.95	19,182,762,260.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828,549.51	149,653,684.30	187,535,424.38	819,507,077.89	1,242,524,736.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4,251,299.51			1,497,349,027.70	1,581,600,327.2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49,653,684.30	187,535,424.38	-677,029,765.06	-339,840,656.3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49,653,684.30	187,535,424.38	-149,653,684.3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7,535,424.38	
4. 其他									-256,402,848.16	-256,402,848.16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577,250.00			-83,437,808.22	-83,437,808.2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 其他						1,577,250.00			-1,577,250.00	765,065.25
（五）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573,974,960.00	2,700,000,000.00		2,969,026,526.26		-80,048,267.23	1,396,861,754.15	3,233,152,249.89	4,632,319,773.84	20,425,286,996.91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江刘桥

行长：

袁平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财会机构负责人：

任晓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银行基本情况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银行”、“本行”)前身系万县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县市商业银行”),由万县市十三家信用社、万县市棉纺织厂等二十四家企业、万县市财政局于1998年2月16日共同投资组建,取得万县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20793004-5-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50,074.17元。1999年4月,经中国人民银行下发的《关于万县市商业银行更改行名的批复》(银复〔1999〕83号),万县市商业银行更名为“万州商业银行”。2008年2月,经中国银监会下发的《中国银监会关于万州商业银行更名的批复》(银监复〔2008〕71号),更名为“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573,974,960.00元。本行持有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颁发的B0205H250000001号《金融许可证》,持有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万州区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91500101711693974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重庆市万州区白岩路3号。

本行主要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承兑及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自营及代客外汇买卖(自营外汇买卖仅限于办理即期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和国家外汇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以上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行在重庆市辖内拥有分支机构共87家。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行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行拥有近期持续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因此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行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行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四）记账本位币

本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行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行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行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行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判断主体的控制方时，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没有被作为设计主体架构时的决定性因素（例如表决权仅与行政管理事务相关），而主导该主体相关活动的依据是合同或相应安排。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行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行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行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行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行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行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行合并报表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

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5.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行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行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行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行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行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

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交易

根据协议承诺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项内。

相反，购买时按照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之成本，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项内。

(十)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本行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行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行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行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行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行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行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行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不属于前两种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第一种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行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行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

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行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财务担保合同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行发行或订立的财务担保合同包括信用证、保证凭信及承兑汇票。当被担保的一方违反债务工具、贷款或其他义务的原始条款或修订条款时，这些财务担保合同为合同持有人遭受的损失提供特定金额的补偿。贷款承诺是本行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

本行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后续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本行将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减值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但如果一项工具同时包含贷款和未使用的承诺，且本行不能把贷款部分与未使用的承诺部分产生的预期信用损失区分开，那么两者的损失准备一并列报在贷款的损失准备中，除非两者的损失准备合计超过了贷款账面余额，则将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本行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行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有序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如不能满足上述条件，则被视为非活跃市场。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期权定价模型及其他市场参与者常用的估值技术等。在估值时，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这些估值技术包括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和/或不可观察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

本行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行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针对本行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行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行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贷款合同修改

本行与客户修改或重新议定贷款合同，导致合同现金流发生变化时，本行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1）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行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2）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合同修改未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行重新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在重新计算新的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时，本行根据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或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本行在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已经显著增加时，将基于变更后的合同条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基于原合同条款在初始确认时发生违约的风险进行比较。

6. 资产证券化

作为经营活动的一部分，本行将部分信贷资产进行证券化，一般是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结构化主体，然后再由其向投资者发行证券。对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证券化基础资产，本行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将在转让中获得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确认为新的金融资产。对于未能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证券化，保留原金融资产，从第三方投资者募集的资金以融资款处理。对于符合部分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证券化的基础资产，如果本行放弃了对该基础资产控制权，本行对其实现终止确认；否则应当按照本行继续涉入所转让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 附回购条件的金融资产转让

附回购条件的金融资产转让，根据交易的经济实质确定是否终止确认。对于将予回购的

资产与转让的金融资产相同或实质上相同，回购价格固定或是原转让价格加上合理回报的，本行不终止确认所转让的金融资产。对于在金融资产转让后只保留了优先按照公允价值回购该金融资产权利的（在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情况下），本行终止确认所转让的金融资产。

（十一）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行做出的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行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行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行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行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的显著变化、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的显著变化、预期将导致借款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外部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借款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的显著变化、同一借款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逾期信息等。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行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

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模型和假设详见附注“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一）2”。

（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行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行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35年	5%	4.75%、2.71%
机器设备	5年	5%	19.00%
运输设备	8年	5%	11.875%
其他设备	5年	5%	19.00%

（十三）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十四)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行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行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行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本行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六) 抵债资产

在收回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时，本行可通过法律程序收回抵押品的所有权或由借款人自愿交付所有权。如果本行有意按规定对资产进行变现并且不再要求借款人偿还贷款，将确认抵债资产。金融类抵债资产以公允价值入账，对于取得抵债资产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垫付诉讼费用和为取得抵债资产所支付的欠缴税费等相关交易费用，根据金融资产的类别，分别计入当期损益或初始入账价值。非金融类抵债资产初始确认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作为成本入账，取得抵债资产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垫付诉讼费用和为取得抵债资产支付的欠缴税费等相

等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入账价值。

(十七) 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八)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行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行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本行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行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本行属于设定提存计划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及失业保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的离职后福利主要为补充退休福利。

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行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 基本养老保险

本行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行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上述缴纳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职工退休后，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向已退休职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

(2) 补充退休福利

本行为退休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类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本行就补充退休福利所承担的义务以精算方式估计本行对职工承诺支付其退休后的福利的金额计算。这项福利以参考到期日与本行所承担义务的期间相似的中国国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收益率作为折现率确定其折现现值。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和净利息收支于其发生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而重新计量补充退休福利负债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资产负债表内确认的补充退休福利负债为补充退休福利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

3. 辞退福利

本行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本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行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行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九)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行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划分

本行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例如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认股权、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按照以下原则划分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通过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结算的情况。如果本行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2）通过自身权益工具结算的情况。如果发行的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行自身权益工具结算，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该工具是本行的金融负债；如果为了使该工具持有人享有在本行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则该工具是本行的权益工具。

（3）对于将来须用或可用本行自身权益工具结算的金融工具的分类，应当区分衍生工

具还是非衍生工具。对于非衍生工具，如果本行作为发行方未来没有义务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则该非衍生工具是权益工具；否则，该非衍生工具是金融负债。对于衍生工具，如果本行作为发行方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则该衍生工具是权益工具；如果本行以固定数量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可变金额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或以可变数量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或在转换价格不固定的情况下以可变数量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可变金额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则该衍生工具应当确认为金融负债或金融资产。

2. 优先股、永续债的会计处理

本行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在“应付债券”科目核算，在该工具存续期间，计提利息并对账面的利息调整进行调整等的会计处理，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中有关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行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在“其他权益工具”科目核算，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二十一) 受托业务

本行以托管人或代理人等受托身份进行业务活动时，相应产生的资产以及将该资产偿还客户的责任均未被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

资产托管业务是指本行经有关监管部门批准作为托管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与委托人签订资产托管协议，履行托管人相关职责的业务。由于本行仅根据托管协议履行托管职责并收取相应费用，并不承担托管资产投资所产生的风险和报酬，因此托管资产记录为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

本行代表委托人发放委托贷款，记录在表外。本行以受托人身份按照提供资金的委托人的指令发放委托贷款给借款人。本行与这些委托人签订合同，代表他们管理和回收贷款。委托贷款发放的标准以及所有条件包括贷款目的、金额、利率和还款安排等，均由委托人决定。本行对与这些委托贷款有关的管理活动收取手续费，并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平均确认收入。委托贷款的损失风险由委托人承担。

(二十二) 收入及支出确认原则和方法

收入是本行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

益的总流入。

1.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本行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为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的以摊余成本计量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支出。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1）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2）对于购入或源生发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 and 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行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持续向客户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相应期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其他手续费及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收入。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行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行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四) 租赁

1. 租入资产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

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行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行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行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行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行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

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出租资产的会计处理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本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行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本行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行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二十五) 政府补助

本行从政府取得的政府补助一般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中与本行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本行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行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时，与本行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税基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税营业收入	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注 1：应税营业收入包括贷款利息收入、金融商品转让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部分金融机构往来收入以及其他经营收入等。

注 2：本行新开业小微支行在尚未登记成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之前，按照小规模纳税人 3%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二) 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

(1) 国债、地方债、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规定：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其中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同时规定：国债、地方债、同业拆借、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转贴现业务等金融机构往来收入免征增值税；金融企业发放贷款后，自结息日起 90 天内发生的应收未收利息按现行规定缴纳增值税，自结息日起 90 天后发生的应收未收利息暂不缴纳增值税，待实际收到利息时按规定缴纳增值税。本行对自结息日起 90 天后发生的应收未收利息从表内转入表外核算，暂不缴纳增值税，待实际收到利息时再按规定缴纳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规定：本行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作为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年 70 号）规定：本行同业存款、同业借款、同业代付、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持有金融债券、同业存单免征增值税；购买央行票据、与央行开展货币掉期和货币互存等与人民银行所发生的资金往来业务免征增值税；银行联行往来业务等作为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2) 金融商品持有期间（含到期）取得的非保本收益，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规定：本行金融商品持有期间（含到期）取得的非保本收益，不属于利息或利息性质的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3）资管产品投资人，不缴纳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56号）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为资管产品运营业务增值税纳税义务人，按照3%征税率缴纳增值税。本行作为资管产品投资人，不缴纳增值税。

（4）金融机构向小微企业、微型企业、个体工商户发放的小额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号）规定：自2017年12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向小微企业、微型企业、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其中，小额贷款是指单户授信小于100万元（含本数）的小微企业、微型企业或者个体工商户贷款；没有授信额度的，是指单户贷款合同金额且贷款余额在100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91号）规定：自2018年9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通过监管部门上一年度“两增两控”考核金融机构向小微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其中，小额贷款是指单户授信小于1000万元（含本数）的小微企业、微型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贷款；没有授信额度的，是指单户贷款合同金额且贷款余额在1000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金融机构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适用免税：

①对金融机构向小微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的，利率水平不高于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150%（含本数）的单笔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高于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150%的单笔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按照现行政策规定缴纳增值税。

②对金融机构向小微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单笔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中，不高于该笔贷款按照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150%（含本数）计算的利息收入部分，免征增值税；超过部分按照现行政策规定缴纳增值税。

本行选择上述第二种方法，并从2019年起申报小微企业、微型企业、个体工商户贷款免

税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规定：《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 号）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91 号）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 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国债及地方债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2007〕63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512 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相关规定：本行国债利息收入、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等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76 号、财税〔2013〕5 号）规定：对本行取得的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2）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规定：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贷款损失准备金允许税前扣除的税收优惠

根据《关于金融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9 号）规定：本行准予当年税前扣除的贷款损失准备金为本年末准予提取贷款损失准备金的贷款资产余额×1%—截至上年末已在税前扣除的贷款损失准备金的余额。

财税〔2015〕9 号通知文件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执行。财税〔2019〕86 号公告文件内容与上述文件基本一致，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缴纳的存款保险保费允许税前扣除的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银行业金融机构存款保险保费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

关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106号）规定：自2015年5月1日起，本行按照不超过万分之一点六的存款保险费率，计算缴纳的存款保险保费，准予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5）职工教育经费支出允许税前扣除的税收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职工教育经费税前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1号）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起，本行发生的职工教育经费支出，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8%的部分，准予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超过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

五、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91,679,051.56	180,535,179.04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8,925,818,988.49	8,665,716,470.0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5,990,094,589.30	6,218,386,520.09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280,000.00	31,307,000.00
小计	15,107,872,629.35	15,095,945,169.15
应计利息	4,639,916.59	4,489,922.94
合计	15,112,512,545.94	15,100,435,092.09

1. 2022年12月31日，本行按人民币存款的5.25%（外币存款的6%）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存款准备金，此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缴存存款准备金的范围包括机关团体存款、财政预算外存款、个人存款、单位存款、委托业务负债项目轧减资产项目后的贷方余额、人民币保证金存款、外币保证金存款及其他各项存款。

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本行为保证存款的正常提取及业务的正常开展而存入中央银行的各项资金，不含法定存款准备金等有特殊用途的资金。

3.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为缴存中央银行的财政性存款及外汇风险准备金等，中国人民银行对缴存的财政性存款及外汇风险准备金不计付利息。

（二）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放境内银行	630,592,024.74	1,160,153,159.77
存放境外银行	32,649,938.47	111,425,669.69
小计	663,241,963.21	1,271,578,829.46
应计利息	1,165,087.53	873,926.63
减：减值准备		
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价值	664,407,050.74	1,272,452,756.09

（三）拆出资金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拆放境内银行	160,185,800.00	300,000,000.00
拆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20,200,000,000.00	18,712,000,000.00
小计	20,360,185,800.00	19,012,000,000.00
应计利息	239,668,687.88	262,619,888.85
减：减值准备	11,331,865.38	17,799,859.45
拆出资金账面价值	20,588,522,622.50	19,256,820,029.40

(四)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标的物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15,311,144,745.72	12,508,077,999.15
—政府债券	8,358,723,612.08	10,337,377,096.69
—金融债券	6,952,421,133.64	2,170,700,902.46
商业汇票	1,995,304,841.31	862,272,289.73
小计	17,306,449,587.03	13,370,350,288.88
应计利息	10,231,785.19	9,379,524.89
减：减值准备		
合计	17,316,681,372.22	13,379,729,813.77

(五)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按计量分类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公司贷款和垫款	86,361,764,689.25	63,881,888,186.40
其中：普通贷款	86,361,764,689.25	63,839,537,460.21
垫款		42,350,726.19
个人贷款和垫款	32,392,474,778.57	36,719,329,213.17
应计利息	795,484,445.68	413,507,895.85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客户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3,729,927,841.53	3,263,062,902.14
小计	115,819,796,071.97	97,751,662,393.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公司贷款和垫款（贴现）	17,623,416,187.32	19,416,093,034.74
小计	17,623,416,187.32	19,416,093,034.74
合计	133,443,212,259.29	117,167,755,428.02

注：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3,273,194.79 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贷款分类情况

(1) 公司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未含应计利息），按行业分布分类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农、林、牧、渔业	1,134,013,736.93	296,153,780.82
采矿业	774,693,333.35	517,198,257.00
制造业	8,251,864,554.96	7,243,610,654.62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3,108,016,564.08	3,098,684,294.31
建筑业	9,437,970,380.26	7,545,521,523.9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660,367,729.00	2,293,540,349.71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595,374,321.70	485,688,072.28
批发和零售业	11,285,666,615.81	8,615,011,801.14
住宿和餐饮业	425,178,545.01	305,765,279.11
金融业	225,000,000.00	259,841,726.02
房地产业	10,287,510,112.97	11,708,916,107.4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0,964,137,823.66	10,302,868,830.56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187,489,999.99	19,160,000.0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4,721,689,261.08	9,758,636,834.85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05,830,000.00	63,320,000.00
教育	737,538,125.38	552,368,044.04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341,643,585.07	311,202,630.51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117,780,000.00	504,400,000.00
贴现	17,623,416,187.32	19,416,093,034.74
公司贷款和垫款总额	103,985,180,876.57	83,297,981,221.14

(2) 个人贷款（未含应计利息）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个人经营	10,224,718,631.15	31.57	11,088,438,309.29	30.20
个人住房、二手房、商用房	19,819,555,163.68	61.19	21,608,207,034.61	58.85
消费	2,348,200,983.74	7.24	4,022,683,869.27	10.95
合计	32,392,474,778.57	100.00	36,719,329,213.17	100.00

(3) 贴现（未含应计利息）按票据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7,612,806,595.82	19,416,093,034.74
商业承兑汇票	10,609,591.50	
合计	17,623,416,187.32	19,416,093,034.74

3.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未含应计利息），按担保方式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信用贷款	4,779,187,883.91	3,332,008,962.70
保证担保贷款	39,819,978,149.45	30,019,919,887.84
抵押贷款	62,497,194,604.49	62,041,481,158.31
质押贷款	11,657,878,829.97	5,207,807,390.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贴现	17,623,416,187.32	19,416,093,034.74
贷款和垫款总额	136,377,655,655.14	120,017,310,434.31

4. 逾期贷款情况（未含应计利息）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1至30天（不含30天）	逾期30至90天（不含90天）	逾期90至360天（含360天）	逾期360天至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以摊余成本计量：						
信用贷款	3,882,578.20	1,091,779.57	1,456,811.73	1,591,776.74	2,593,557.06	10,616,503.30
保证担保贷款	105,350,000.00	137,350,988.51	30,160,488.78	31,484,155.18	15,164,180.20	319,509,812.67
抵押贷款	1,004,106,069.14	1,007,059,940.45	1,559,764,038.68	204,811,107.23	22,898,726.79	3,798,639,882.29
质押贷款		72,000,000.00	40,093,229.56		243,950.00	112,337,179.56
逾期贷款合计	1,113,338,647.34	1,217,502,708.53	1,631,474,568.75	237,887,039.15	40,900,414.05	4,241,103,377.82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1至30天（不含30天）	逾期30至90天（不含90天）	逾期90至360天（含360天）	逾期360天至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以摊余成本计量：						
信用贷款	9,262,327.05	245,820.69	1,237,867.19	2,395,858.91	2,219,813.40	15,361,687.24
保证担保贷款	72,439,746.46	269,300,843.84	344,251,648.37	204,849,931.69	743,808.88	891,585,979.24
抵押贷款	1,034,612,503.49	620,861,156.47	245,420,790.72	340,683,440.92	11,378,051.17	2,252,955,942.77
质押贷款	7,456,396.00	39,994,148.60	44,274,330.19		243,950.00	91,968,824.79
逾期贷款合计	1,123,770,973.00	930,401,969.60	635,184,636.47	547,929,231.52	14,585,623.45	3,251,872,434.04

5. 贷款损失准备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1,045,428,312.46	1,058,085,979.66	1,626,413,549.41	3,729,927,841.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3,273,194.79			3,273,194.79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827,330,045.64	815,712,849.93	1,620,020,006.57	3,263,062,902.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3,813,772.01			3,813,772.01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项目	2022年年度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期初余额	827,330,045.64	815,712,849.93	1,620,020,006.57	3,263,062,902.14
本年转移:	-51,823,598.71	-188,682,259.09	240,505,857.80	
从第1阶段转移至第2阶段	-50,383,265.66	50,383,265.66		
从第1阶段转移至第3阶段	-11,997,298.14		11,997,298.14	
从第2阶段转移至第1阶段	8,788,277.31	-8,788,277.31		
从第2阶段转移至第3阶段		-234,835,759.96	234,835,759.96	
从第3阶段转移至第1阶段	1,768,687.79		-1,768,687.79	
从第3阶段转移至第2阶段		4,558,512.52	-4,558,512.52	
本年计提	269,921,865.53	431,055,388.82	1,388,618,276.54	2,089,595,530.89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75,579,079.52	75,579,079.52
本年转出			-585,341,655.66	-585,341,655.66
本年核销			-1,101,291,280.76	-1,101,291,280.76
贷款和垫款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回			-11,676,734.60	-11,676,734.60
期末余额	1,045,428,312.46	1,058,085,979.66	1,626,413,549.41	3,729,927,841.53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期初余额	795,401,290.80	725,561,362.66	809,079,315.91	2,330,041,969.37
本年转移:	17,118,091.65	-140,897,952.50	123,779,860.85	
从第1阶段转移至第2阶段	-26,610,806.85	26,610,806.85		
从第1阶段转移至第3阶段	-4,804,984.26		4,804,984.26	
从第2阶段转移至第1阶段	47,012,323.38	-47,012,323.38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从第2阶段转移至第3阶段		-122,487,080.85	122,487,080.85	
从第3阶段转移至第1阶段	1,521,559.38		-1,521,559.38	
从第3阶段转移至第2阶段		1,990,644.88	-1,990,644.88	
本年计提	14,810,663.19	231,049,439.77	1,298,479,626.77	1,544,339,729.73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196,364,407.91	196,364,407.91
本年转出			-125,610,409.95	-125,610,409.95
本年核销			-644,996,882.17	-644,996,882.17
贷款和垫款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回			-37,075,912.75	-37,075,912.75
期末余额	827,330,045.64	815,712,849.93	1,620,020,006.57	3,263,062,902.14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期初余额	3,813,772.01			3,813,772.01
本年(转回)/计提	-540,577.22			-540,577.22
期末余额	3,273,194.79			3,273,194.79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期初余额	2,214,164.44			2,214,164.44
本年(转回)/计提	1,599,607.57			1,599,607.57
期末余额	3,813,772.01			3,813,772.01

(六)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金融债券	911,789,442.46	1,345,414,637.67
企业债券	1,168,641,762.21	643,946,928.50
同业存单	4,012,782,226.25	1,195,489,799.55
货币基金		3,412,570,000.00
债券基金	1,445,028,919.29	1,702,621,816.85
股票	272,008,659.98	
理财产品	1,378,971,700.00	1,702,808,062.22
资管产品		1,344,302,019.86
信托计划	1,074,633,397.20	1,164,659,864.12
合计	10,263,856,107.39	12,511,813,128.77

(七) 债权投资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政府债券	13,380,718,127.99	12,904,505,304.63
企业债券	18,709,440,425.48	15,906,217,258.27
金融债券	12,391,063,643.32	10,989,343,565.53
私募债		781,821,677.70
定向融资	4,127,320,000.00	8,581,920,000.00
资管产品		523,984,290.21
信托计划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小计	48,988,542,196.79	50,067,792,096.34
应计利息	869,079,263.49	889,313,460.40
减：减值准备	401,107,080.77	1,054,368,499.96
账面价值	49,456,514,379.51	49,902,737,056.78

(八) 其他债权投资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债券投资（按发行人分类）		
其中：政府债券	694,155,245.00	1,296,834,354.00
企业债券	1,784,478,562.00	1,689,127,339.00
金融债券	8,257,034,320.00	4,775,460,930.00
应计利息	168,158,208.60	149,389,437.64
合计	10,903,826,335.60	7,910,822,060.64

(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按项目披露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初始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确认的股利收入	初始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确认的股利收入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股票						
重庆钢铁	380,649,558.40	163,431,060.40		380,649,558.40	216,184,124.20	
金贵银业	35,640,729.74	42,260,956.85		33,993,357.50	43,647,471.03	
海航控股	40,516,724.10	40,516,724.10				
小计	456,807,012.24	246,208,741.35		414,642,915.90	259,831,595.23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股权						
建信信托-彩蝶5号财产权信托计划信托受益权	35,461,371.31	30,847,169.30		35,461,371.31	22,313,683.40	
城市商业银行资金清算中心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小计	35,711,371.31	31,097,169.30		35,711,371.31	22,563,683.40	
合计	492,518,383.55	277,305,910.65		450,354,287.21	282,395,278.63	

(十) 固定资产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固定资产	1,725,590,360.68	563,641,127.02
固定资产清理		
减：减值准备	7,431,294.07	7,431,294.07
合计	1,718,159,066.61	556,209,832.95

(1)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1年12月31日余额	671,528,391.85	230,777,400.41	3,486,766.54	52,645,704.36	958,438,263.16
2.2022年度增加金额	1,278,108,242.91	30,158,900.16	271,592.92	3,522,319.84	1,312,061,055.83
(1) 购置	122,342,555.88	30,158,900.16	271,592.92	3,522,319.84	156,295,368.80
(2) 在建工程转入	1,155,765,687.03				1,155,765,687.03
3.2022年度减少金额	96,222,469.26	3,330,626.01	-	4,746,670.79	104,299,766.06
(1) 处置或报废	96,222,469.26	3,330,626.01		4,746,670.79	104,299,766.06
4.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853,414,165.50	257,605,674.56	3,758,359.46	51,421,353.41	2,166,199,552.93
二、累计折旧					
1.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75,739,588.32	171,126,605.79	3,179,704.93	44,751,237.10	394,797,136.14
2.2022年度增加金额	33,346,868.77	19,771,724.59	93,435.84	2,104,868.61	55,316,897.81
(1) 计提	33,346,868.77	19,771,724.59	93,435.84	2,104,868.61	55,316,897.81
3.2022年度减少金额	1,831,409.85	3,164,094.62	-	4,509,337.23	9,504,841.70
(1) 处置或报废	1,831,409.85	3,164,094.62		4,509,337.23	9,504,841.70
4.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7,255,047.24	187,734,235.76	3,273,140.77	42,346,768.48	440,609,192.25
三、减值准备					
1.2021年12月31日余额	7,381,259.86			50,034.21	7,431,294.07
2.2022年12月31日余额	7,381,259.86	-	-	50,034.21	7,431,294.07
四、账面价值					
1.2022年账面价值	1,638,777,858.40	69,871,438.80	485,218.69	9,024,550.72	1,718,159,066.61
2.2021年账面价值	488,407,543.67	59,650,794.62	307,061.61	7,844,433.05	556,209,832.95

(2)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28,887,496.98	25,952,815.98	994,689.66	1,939,991.34	万州闲置房产正在处置中
合计	28,887,496.98	25,952,815.98	994,689.66	1,939,991.34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实际占有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的房产共计 2 处，建筑面积合计 130 平方米，且尚未入账，账面价值为 0。该房屋因历史原因未取得产权证明，如因房产瑕疵导致本行无法继续使用而必须搬迁时，该等搬迁对本行的业务经营和财务状况影响较小。

(十一) 在建工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嘉州路办公大楼		1,155,765,687.03
合计		1,155,765,687.03

(十二)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租租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1.2021年12月31日余额	343,053,269.90	343,053,269.90
2.本年增加金额	36,350,857.12	36,350,857.12
(1) 租入	36,350,857.12	36,350,857.12
3.本年减少金额	47,632,143.50	47,632,143.50
(1) 处置	47,632,143.50	47,632,143.50
4.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31,771,983.52	331,771,983.52
二、累计折旧		-
1.2021年12月31日余额	92,565,697.97	92,565,697.97
2.本年增加金额	82,389,211.12	82,389,211.12
(1) 计提	82,389,211.12	82,389,211.12
3.本年减少金额	47,348,445.29	47,348,445.29
(1) 处置	47,348,445.29	47,348,445.29
4.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27,606,463.80	127,606,463.80
三、减值准备		-
1.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2022年12月31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
1.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04,165,519.72	204,165,519.72
2.2021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50,487,571.93	250,487,571.93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1年12月31日余额	326,687,024.34	326,687,024.34
2.2022年度增加金额	62,516,616.52	62,516,616.52
(1) 购置	62,516,616.52	62,516,616.52
3.2022年度减少金额		
4.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89,203,640.86	389,203,640.86
二、累计摊销		
1.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13,276,003.71	113,276,003.71
2.2022年度增加金额	34,265,968.32	34,265,968.32
(1) 计提	34,265,968.32	34,265,968.32
3.2022年度减少金额		
4.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47,541,972.03	147,541,972.03
三、减值准备		
1.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2022年12月31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2年账面价值	241,661,668.83	241,661,668.83
2.2021年账面价值	213,411,020.63	213,411,020.63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损失准备、核销的尚未满足所得税扣除条件的资产损失	1,174,947,896.41	4,699,791,585.62	818,397,662.14	3,273,590,648.54
存放和拆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	2,832,966.35	11,331,865.38	4,449,964.86	17,799,859.45
其他资产-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30,363,847.68	521,455,390.71	2,342,210.00	9,368,840.01
其他资产-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756,732.25	7,026,929.02	1,743,887.27	6,975,549.07
其他资产-应收利息坏账准备	8,331,954.92	33,327,819.68	5,581,985.84	22,327,943.35
其他资产-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602,342.43	2,409,369.70	481,234.33	1,924,937.30
应付职工薪酬	48,068,057.99	192,272,231.95	46,710,220.06	186,840,880.23
其中：辞退福利	60,804.95	243,219.78	56,949.30	227,797.20
风险责任金	36,721,339.87	146,885,359.49	36,875,264.72	147,501,058.87
设定受益计划	11,285,913.17	45,143,652.68	9,778,006.04	39,112,024.1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857,823.52	7,431,294.07	1,857,823.52	7,431,294.07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00,276,770.19	401,107,080.77	263,592,124.99	1,054,368,499.96
表外信贷资产减值准备（预计负债）	7,068,048.22	28,272,192.89	8,871,782.63	35,487,130.53
其他债权投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3,803,118.23	215,212,472.90	21,982,342.62	87,929,370.45
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万州房产）	13,238,615.72	52,954,462.86	13,238,615.72	52,954,462.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8,722,638.25	114,890,553.01
贷款及垫款-贴现公允价值变动	6,537,402.79	26,149,611.16	5,990,515.32	23,962,061.27
小计	1,549,685,576.70	6,198,742,306.72	1,223,963,007.55	4,895,852,030.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6,425,133.29	105,700,533.1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252,721.33	17,010,885.31		
小计	30,677,854.62	122,711,418.45	-	-

(十五) 其他资产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其他应收款	601,397,418.47	39,831,992.97
长期应收款	16,396,167.71	16,447,547.66
应收利息	43,617,064.42	20,019,206.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687,808.77	12,720,044.56
代理兑付证券		62.78
待摊费用	13,117,026.22	6,346,127.98
长期待摊费用	13,846,776.06	15,527,197.55
抵债资产	404,648,381.07	69,813,208.27
清算资金往来	43,582,709.11	1.04
合计	1,173,293,351.83	180,705,389.31

1. 应收利息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贷款及垫款应收利息	65,391,870.18	30,785,024.85
债权投资应收利息	11,553,013.92	11,562,125.00
小计	76,944,884.10	42,347,149.85
减：资产减值准备	33,327,819.68	22,327,943.35
合计	43,617,064.42	20,019,206.50

2. 其他应收款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代垫法律服务及诉讼费	15,251,840.19	13,051,894.84
住房及维修基金	6,967,219.20	6,931,732.56
非保本理财产品应收手续费	6,473,887.13	8,491,740.92
备用金、保证金	1,479,658.00	1,479,658.00
待处理结算款项	26,613,457.08	13,753,043.20
能投集团重组债权	1,032,246,750.63	
其他	33,819,996.95	5,492,763.46
其他应收款合计	1,122,852,809.18	49,200,832.98
减：资产减值准备	521,455,390.71	9,368,840.01
其中：单项评估	521,445,410.52	9,339,161.18
组合评估	9,980.19	29,678.83
其他应收款净额	601,397,418.47	39,831,992.97

注：2022年12月23日，重庆第五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16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计划。三峡银行将对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纳入重整范围的子公司贷款本金及利息1,032,246,750.63元和已计提的拨备512,000,000.00元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截止报告报出日，三峡银行已根据重整方案收到部分抵债资产，详见“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3. 待摊费用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租赁费	706,010.32	1,002,222.78	1,404,602.19		303,630.91
其他	5,640,117.66	28,252,144.54	21,078,866.89		12,813,395.31
合计	6,346,127.98	29,254,367.32	22,483,469.08		13,117,026.22

4. 长期待摊费用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装修费等	15,423,219.01	8,550,655.86	10,148,248.81		13,825,626.06
租赁费	103,978.54	37,800.00	120,628.54		21,150.00
合计	15,527,197.55	8,588,455.86	10,268,877.35		13,846,776.06

5. 抵债资产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抵债资产原值	407,057,750.77	71,738,145.57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2,409,369.70	1,924,937.30
抵债资产账面价值	404,648,381.07	69,813,208.27

(十六) 资产减值准备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原核销贷款 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2022年度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余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3,263,062,902.14	2,089,595,530.89	75,579,079.52	1,101,291,280.76	-597,018,390.26	3,729,927,841.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3,813,772.01	-540,577.22				3,273,194.79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17,799,859.45	5,547,172.60				11,331,865.38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应收利息、）	38,672,332.43	13,822,064.43	3,292,877.59	5,977,135.03	512,000,000.00	561,810,139.4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054,368,499.96	-339,793,310.30	130,000.00	216,679,362.21	-96,918,746.68	401,107,080.77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346,636.74	288,950.97				1,635,587.7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431,294.07					7,431,294.07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抵债资产）	1,924,937.30	484,432.40				2,409,369.70
表外信贷资产减值准备	35,487,130.53	-7,214,937.64				28,272,192.89
合计	4,423,907,364.63	1,762,189,326.13	79,001,957.11	1,335,962,944.67	-181,937,136.94	4,747,198,566.26

连同报告一起使用

(十七)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	3,592,730,000.00	4,331,850,000.00
再贴现	128,113,385.40	479,655,825.64
应计利息	2,095,961.19	2,847,625.00
合计	3,722,939,346.59	4,814,353,450.64

(十八)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境内银行存放款项	1,600,683,029.93	1,700,665,812.80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037,265,357.58	4,251,263,843.49
小计	4,637,948,387.51	5,951,929,656.29
应计利息	1,897,786.37	21,502,437.70
合计	4,639,846,173.88	5,973,432,093.99

(十九) 拆入资金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境内银行拆入资金	4,400,000,000.00	3,895,602,820.00
小计	4,400,000,000.00	3,895,602,820.00
应计利息	4,108,960.46	3,763,133.05
合计	4,404,108,960.46	3,899,365,953.05

(二十)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债券	13,945,000,000.00	13,106,450,000.00
票据	3,596,079,182.62	3,132,343,219.48
小计	17,541,079,182.62	16,238,793,219.48
应计利息	7,619,857.79	8,456,979.38
合计	17,548,699,040.41	16,247,250,198.86

(二十一) 吸收存款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活期存款	49,236,336,525.76	41,509,659,613.20
—单位	39,832,564,355.57	33,798,191,845.95
—个人	9,403,772,170.19	7,711,467,767.25
定期存款	109,184,008,711.60	95,427,968,208.40
—单位	32,803,790,651.71	31,639,390,334.61
—个人	76,380,218,059.89	63,788,577,873.79
保证金存款	12,790,539,053.56	8,192,155,438.55
财政性存款	1,740,000,000.00	2,290,000,000.00
其他存款（含汇出汇款、应解汇款等）	12,625,200.21	264,445,691.25
小计	172,963,509,491.13	147,684,228,951.40
应计利息	2,883,422,370.02	1,659,959,991.68
合计	175,846,931,861.15	149,344,188,943.08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022年度增加额	2022年度减少额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短期薪酬	190,771,634.81	585,616,235.34	709,710,533.72	66,677,336.4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3,006,953.89	72,937,413.05	69,540.84
辞退福利	227,797.20	76,218.73	60,796.15	243,219.78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86,613,083.03	62,377,429.08	56,961,499.94	192,029,012.17
其中：风险准备金	147,501,058.87	54,996,329.05	55,612,028.43	146,885,359.49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	39,112,024.16	7,381,100.03	1,349,471.51	45,143,652.68
合计	377,612,515.04	721,076,837.04	839,670,242.86	259,019,109.2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022年度增加额	2022年度减少额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9,864,496.19	439,017,978.60	562,958,297.20	65,924,177.59
职工福利费	907,138.62	27,722,167.55	27,981,306.17	648,000.00
社会保险费		47,424,063.64	47,379,388.80	44,674.84
其中：医疗保险费		46,096,256.79	46,054,110.68	42,146.11
工伤保险费		1,327,806.85	1,325,278.12	2,528.73
住房公积金		60,988,824.36	60,938,340.36	50,484.00
工会经费		9,573,832.46	9,573,832.46	
职工教育经费		889,368.73	879,368.73	10,000.00
合计	190,771,634.81	585,616,235.34	709,710,533.72	66,677,336.4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022年度增加	2022年度减少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70,828,372.60	70,760,939.16	67,433.44
失业保险费		2,178,581.29	2,176,473.89	2,107.40
合计		73,006,953.89	72,937,413.05	69,540.84

(二十三) 应交税费

税种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增值税	105,725,599.70	52,450,622.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93,400.65	5,076,333.57
教育费及附加	4,156,298.51	1,687,492.13
地方教育附加	3,087,885.58	1,489,348.60
企业所得税	120,528,244.05	321,889,247.96
代扣代缴税款	4,210,474.65	1,928,637.85
印花税	341,932.76	314,076.14
合计	248,743,835.90	384,835,758.61

(二十四) 预计负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表外信贷资产减值准备	28,272,192.89	35,487,130.53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2,717,446.73	28,606,837.36
开出保函	949,484.26	653,349.49
开出信用证	877,820.51	609,600.55
贷款承诺	3,727,441.39	5,617,343.13
合计	28,272,192.89	35,487,130.53

(二十五) 应付债券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同业存单	22,134,227,508.28	27,150,551,407.62
二级资本债券	998,640,808.20	3,994,507,311.16
三农金融债券		999,687,878.53
绿色金融债券	5,999,831,919.69	999,668,737.87
小企业金融债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2,052,011,000.00	1,181,313,000.00
应计利息	156,542,690.33	162,997,196.53
合计	34,341,253,926.50	37,488,725,531.71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1.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发行	折溢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7 三峡银行三农债 03		5年	1,000,000,000.00	5.00%	999,687,878.53		312,121.47	1,000,000,000.00	
17 三峡银行二级 01		5+5年	1,800,000,000.00	5.95%	1,797,764,793.45		2,235,206.55	1,800,000,000.00	
17 三峡银行二级 02		5+5年	1,200,000,000.00	5.15%	1,198,322,123.71		1,677,876.29	1,200,000,000.00	
18 三峡银行二级 01	1,000,000,000.00	5+5年	1,000,000,000.00	6.00%	998,420,394.00		220,414.20		998,640,808.20
18 三峡银行绿色金融 02	1,000,000,000.00	5年	1,000,000,000.00	4.35%	999,668,737.87		163,181.82		999,831,919.69
21 三峡银行小微债 01	3,000,000,000.00	3年	3,000,000,000.00	3.80%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22 三峡银行绿色债 01	3,000,000,000.00	3年	3,000,000,000.00	2.80%	-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22 三峡银行绿色债 02	2,000,000,000.00	3年	2,000,000,000.00	3.15%	-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21 兴渝 1A1	105,100,000.00	2.57年	400,000,000.00	3.60%	243,300,000.00			138,200,000.00	105,100,000.00
21 兴渝 1A2	776,536,000.00	11.75年	1,130,000,000.00	4.20%	938,013,000.00			161,477,000.00	776,536,000.00
22 兴渝 1A1	940,375,000.00	1.30年	1,250,000,000.00	2.60%	-	1,250,000,000.00		309,625,000.00	940,375,000.00
22 兴渝 1A2	230,000,000.00	1.30年	230,000,000.00	2.84%	-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同业存单	22,350,000,000.00				27,150,551,407.62	32,651,545,930.00	762,130,170.66	38,430,000,000.00	22,134,227,508.28
合计	34,402,011,000.00	—	17,010,000,000.00		37,325,728,335.18	39,131,545,930.00	766,738,970.99	43,039,302,000.00	34,184,711,236.17

注：17 三峡银行二级 01 和 17 三峡银行二级 02 期限为 10 年，债券发行人在第 5 年附条件的赎回权。三峡银行已在 2022 年按照规定程序予以赎回。



(二十六) 租赁负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租赁负债	181,963,153.33	216,849,309.26
其中：租赁付款额	203,247,017.18	243,928,520.07
未确认融资费用	-21,283,863.85	-27,079,210.81

(二十七) 其他负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应付股利	81,806,826.87	60,776,743.63
其他应付款	326,934,908.19	864,283,510.84
长期应付款	441,297.61	441,297.61
清算资金往来	1,875,865.85	96,369,979.13
递延收益	66,042,239.16	136,243,740.70
合计	477,101,137.68	1,158,115,271.91

1. 应付股利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应付普通股股利	35,758,059.74	14,727,976.50
应付永续债股利	46,048,767.13	46,048,767.13
应付股利合计	81,806,826.87	60,776,743.63

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待分配理财资金收益	14,097,455.01	632,396,627.10
代收代付款项		3,846,213.05
预提费用	143,715,541.45	70,368,380.50
待结算款项	81,842,293.82	30,255,312.39
其他	87,279,617.91	127,416,977.80
其他应付款合计	326,934,908.19	864,283,510.84

3 递延收益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融资承诺费	34,525,471.13	57,085,568.47
分銷手续费	31,516,768.03	79,122,959.42
其他		35,212.81
递延收益合计	66,042,239.16	136,243,740.70

(二十八) 股本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国家持股	75,215,873.00						75,215,873.00
境内法人股东持股	5,495,004,585.00						5,495,004,585.00
境内自然人股东持股	3,754,502.00						3,754,502.00
合计	5,573,974,960.00						5,573,974,960.00

注：2022年度股转转让事项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数量占本行股份总数的比例	转让日期	备注
杨**	杨**	0.00016%	2022年6月16日	继承

注：2021年4月，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2020）渝0108执2993号之二），裁定将被执行人重庆万润建材销售有限公司持有的本行2,779,920股股份作价7,273,938.67元，交付申请执行人重庆新娇杨商贸有限公司抵偿债务。重庆新娇杨商贸有限公司股东资格正经审查，故尚未在本行办理确权过户。

2021年8月，湛江国际仲裁院出具《裁决书》（（2021）湛仲字第870号），裁定将被申请人中迪禾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行50,000,000股股权变更登记至申请人重庆紫钧投资有限公司名下。报告期内，本行正在审核重庆紫钧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资格，尚未办理股权变更；2023年3月，本行为重庆紫钧投资有限公司办理了股权变更手续。

（二十九）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无固定期限资本债）	2,700,000,000.00	2,700,000,000.00					2,700,000,000.00	2,700,000,000.00
合计	2,700,000,000.00	2,700,000,000.00					2,700,000,000.00	2,700,000,000.00

（三十）资本公积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资本溢价	2,969,026,526.26			2,969,026,526.26
合计	2,969,026,526.26			2,969,026,526.26

(三十一)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022年度发生额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2年度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5,969,256.44	-47,253,464.32			-11,813,366.08	-35,440,098.24	-161,409,354.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5,969,256.44	-47,253,464.32			-11,813,366.08	-35,440,098.24	-161,409,354.68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920,989.21	-88,474,137.64	-23,016,208.68		-16,364,482.23	-49,093,446.73	-3,172,457.52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2,050,682.65	-88,222,511.39	-23,016,208.68		-16,301,575.67	-48,904,727.04	-6,854,044.39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3,870,306.56	-251,626.25			-62,906.56	-188,719.69	3,681,586.87	
合计	-80,048,267.23	-135,727,601.96	-23,016,208.68		-28,177,848.31	-84,533,544.97	-164,581,812.20	

注：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和发放贷款及垫款项下的票据贴现业务。

(三十二) 盈余公积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022年度增加额	2022年度减少额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96,861,754.15	119,305,272.14		1,516,167,026.29
合计	1,396,861,754.15	119,305,272.14		1,516,167,026.29

(三十三)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金	3,521,414,746.63	3,137,715,413.49
理财业务风险准备金	125,536,834.65	95,436,836.40
合计	3,646,951,581.28	3,233,152,249.89

(三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4,632,319,773.84	3,812,812,695.95
调整2021年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2021年未分配利润	4,632,319,773.84	3,812,812,695.95
加: 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93,052,721.36	1,497,349,027.70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9,305,272.14	149,653,684.3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13,799,331.39	187,535,424.38
应付普通股股利	222,958,998.40	256,402,848.1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权益工具应付利息	126,600,000.00	82,672,742.97
其他减少		1,577,250.00
2022年末未分配利润	4,942,708,893.27	4,632,319,773.84

(三十五) 利息净收入

项目	2022年度发生额	2021年度发生额
利息收入		
其中: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7,585,777.56	24,623,402.7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2,257,451.95	180,427,482.69
拆出资金	727,238,357.98	730,151,959.80
发放贷款及垫款	6,547,601,934.70	6,253,275,577.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9,437,446.55	184,062,739.13
金融投资		
- 债权投资	2,281,467,380.29	2,866,563,357.32
- 其他债权投资	281,162,622.26	262,128,947.65
利息收入合计	10,286,750,971.29	10,501,233,466.74
利息支出		
其中: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8,369,290.33	54,517,526.36

项目	2022年度发生额	2021年度发生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	85,428,933.88	90,329,861.12
拆入资金	131,813,837.59	113,384,866.64
吸收存款	4,610,779,694.89	4,443,563,068.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86,211,882.64	169,206,068.53
应付债券	1,185,249,381.95	1,338,746,936.04
再贴现	6,619,358.22	7,759,365.65
其他	59,002,610.66	50,475,287.68
利息支出合计	6,333,474,990.16	6,267,982,980.68
利息净收入	3,953,275,981.13	4,233,250,486.06

(三十六)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2022年度发生额	2021年度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53,112,185.38	526,994,733.61
其中：理财业务	300,999,982.49	439,539,356.13
代理业务	3,704,020.72	26,700,929.02
结算与清算业务	17,408,657.46	23,630,807.76
保函及承诺业务	13,048,513.47	11,733,519.85
债券借贷手续费收入	5,914,641.16	17,835,924.34
其他	12,036,370.08	7,554,196.5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7,738,476.01	66,945,215.53
其中：结算手续费	20,291,336.44	25,246,692.16
银行卡手续费	521,640.12	521,489.57
其他	66,925,499.45	41,177,033.8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65,373,709.37	460,049,518.08

(三十七) 投资收益

类别	2022年度发生额	2021年度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实收）	213,418,927.40	536,387,591.5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124,478,864.79	2,544,846.87
处置债权投资的投资收益	560,754.72	74,680,246.79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的投资收益	20,490,727.54	69,489,377.46
处置交易性金融负债的投资收益	809,058.49	
债务重组利得	11,376,788.06	
合计	122,177,391.42	683,102,062.64

(三十八)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6,451,465.54	-139,729,250.01
合计	196,451,465.54	-139,729,250.01

(三十九) 汇兑收益

产生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外币汇率折算及结算售汇损益	23,563,116.57	-708,582.20
合计	23,563,116.57	-708,582.20

(四十) 其他业务收入/成本

产生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8,405,306.84	10,045,987.98
其中：租金收入	867,211.35	531,512.26
其他	7,538,095.49	9,514,475.72
其他业务成本	755,126.09	1,270,289.12

(四十一)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铜梁支行办公楼处置	35,873,186.23	
其他资产处置损益		10,826.42
合计	35,873,186.23	10,826.42

(四十二) 其他收益

项目	2022年度发生额	2021年度发生额
产业扶持资金	605,792.45	777,358.49
失业稳岗补贴	450,762.00	15,600.00
人行清算总中心百万奖励争夺赛		1,773.58
合计	1,056,554.45	794,732.07

(四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2年度发生额	2021年度发生额
营业税		229.89
城建税	29,640,743.37	29,206,765.02
教育费附加	13,165,870.38	12,896,112.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8,777,246.96	8,569,182.24
房产税	16,112,757.89	10,320,928.12
土地使用税	483,825.56	347,742.65
印花税	1,306,191.40	1,845,557.32
车船使用税	7,020.00	7,080.00
土地增值税	22,159.86	
合计	69,515,815.42	63,193,597.26

(四十四)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721,076,837.04	880,550,686.50
固定资产折旧	55,316,897.81	39,962,767.11
使用权资产折旧	82,389,211.02	92,565,697.97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7,436,575.85	2,833,056.70
无形资产摊销	34,265,968.32	22,220,211.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268,877.35	12,307,279.93
业务运营及管理费用支出	444,539,803.09	346,570,308.95
合计	1,355,294,170.48	1,397,010,008.76

(四十五)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摊余成本计量）	2,089,595,530.89	1,544,339,729.73
发放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计量）	-540,577.22	2,734,889.06
拆出资金	5,547,172.60	13,388,682.41
其他资产（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应收利息）	13,822,064.43	30,930,628.88
债权投资	-339,793,310.30	335,370,353.77
其他债权投资	288,950.97	-244,442.94
表外信贷资产	-7,214,937.64	-6,948,047.56
合计	1,761,704,893.73	1,919,571,793.35

(四十六)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抵债资产	484,432.40	
合计	484,432.40	

(四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2年度发生额	2021年度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68,207.55
罚款收入		47,000.00
其他	1,195,322.12	862,439.34
合计	1,195,322.12	1,077,646.89

(四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78,256.85	860,946.64
对外捐赠	977,780.00	798,000.00
赔偿及罚金损失	4,200,391.42	2,202,643.87
其他	174,893.88	118,435.84
合计	5,731,322.15	3,980,026.35

(四十九)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87,700,418.25	780,838,175.7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6,866,866.21	-415,319,490.35
合计	220,833,552.04	365,518,685.3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13,886,273.4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53,471,568.3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2,153,628.7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515,612.47
所得税费用	220,833,552.04

(五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1.净利润	1,193,052,721.36	1,497,349,027.70
加：信用减值损失	1,761,704,893.73	1,919,571,793.3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84,432.40	-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使用权资产折旧	137,706,108.93	132,528,465.08
租赁负债利息摊销	7,436,575.85	2,833,056.70
无形资产摊销	34,265,968.32	22,220,211.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268,877.35	12,307,279.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5,873,186.23	850,120.2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6,451,465.54	139,729,250.01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少	-18,655,462,331.74	-17,983,099,351.10
吸收存款的增加	25,279,280,539.73	-4,117,868,511.67
同业及央行往来净负债增加	-305,460,014.37	-1,465,601,462.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增加	1,302,285,963.14	5,406,393,219.48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的减少	2,247,957,021.38	9,520,576,100.00
发行债券支付的手续费及利息支出	1,185,249,381.95	1,338,746,936.04
汇率变动影响	-19,503,718.52	15,390,488.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2,177,391.42	-489,687,304.0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5,722,569.15	-392,160,720.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677,854.62	-22,536,158.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0,318,763.71	-114,824,090.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847,609.32	52,032,973.50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9,190,816.18	-4,525,248,677.59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845,015,604.07	7,670,500,528.5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670,500,528.59	8,710,283,351.4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3,966,635,387.03	16,232,350,288.88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6,232,350,288.88	21,054,785,721.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08,800,173.63	-5,862,218,255.65

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一、现金	6,845,015,604.07	7,670,500,528.59
其中：库存现金	191,679,051.56	180,535,179.04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5,990,094,589.30	6,218,386,520.09
原到期日为三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663,241,963.21	1,271,578,829.46
原到期日为三个月以内的拆出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23,966,635,387.03	16,232,350,288.88
其中：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款项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拆出资金款项	6,660,185,800.00	2,862,000,000.00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买入返售证券	17,306,449,587.03	13,370,350,288.8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811,650,991.10	23,902,850,817.47

(五十一) 使用权受限资产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用于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业务质押的资产	15,247,326,955.02	13,733,809,163.78
其中：金融债券-债权投资	7,044,728,018.63	2,475,109,163.78
金融债券-其他债权投资	2,577,598,936.39	
债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625,000,000.00	11,258,700,000.00
用于向中央银行借款业务质押的资产	4,328,393,585.90	5,927,606,439.04
其中：企业债券—其他债权投资		149,787,800.00
政府债券—其他债权投资		55,329,285.00
金融债券—其他债权投资	191,585,093.15	504,846,600.00
企业债券—债权投资	2,718,817,249.30	2,784,467,515.60
金融债券—债权投资	563,240,232.89	490,000,000.00
政府债券-债权投资	266,077,336.99	1,449,999,758.99
金融债券-交易性金融资产	207,260,408.22	493,175,479.45
企业债券-交易性金融资产	335,819,912.61	
政府债券-交易性金融资产	45,593,352.74	
合计	19,575,720,540.92	19,661,415,602.82

本行抵押部分资产用作回购协议、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向中央银行借款、吸收存款的担保物。

2015年5月，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联合印发《2015年采用定向承销方式发行地方政府债券通知》，通知提出地方政府债券纳入中央国库现金管理和试点地区地方国库现金管理的抵押品范围。在质押计价与比例上，中央和地方国库现金管理商业银行定期存款质押品按债券面值计价，国债、地方政府债券分别按存款金额的105%、115%质押。本行吸收存款中的财政性存款，按上述规定向财政部门质押一定比例的政府债券。

本行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该等存款不得用于本行的日常业务运营，参见附注“五（一）1”。

六、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非保本理财产品

根据监管机构对银行理财存量资产在过渡期处置工作安排精神，本行自2020年起将资产端发生违约风险的非保本理财产品纳入表内核算。

2. 信贷资产支持证券

本行管理的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含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由第三方信托公司设立的特定目的信托。特定目的信托从本行购买信贷资产，以信贷资产产生的现金为基础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融资。本行作为该特定目的信托的贷款服务机构，收取相应手续费收入。本行在该等业务中可能会持有部分资产支持证券，从而对所转让信贷资产保留了部分的风险和报酬。本行会按照风险和报酬的保留程度，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

2021年2月，本行作为委托人及发起机构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开展兴渝2021年第一期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资产证券化业务，以本行合法所有的1,999,986,247.68元信贷资产（个人住房抵押贷款）委托给信托公司，信托公司以资产支持证券的形式向投资机构发行受益证券。本行自持了全部的劣后级资产支持证券，本金469,986,247.68元，占发行规模23.50%，本行认为保留了信贷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未终止确认该信贷资产。转让该信贷资产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负债。信托财产对应的信贷资产列报于发放贷款及垫款科目，截止2022年12月31日，信贷资产本金余额为1,372,171,687.10元，负债的账面价值为881,636,000.00元。

2022年7月，本行作为委托人及发起机构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开展兴渝2022年第一期微小企业贷款资产证券化业务，以本行合法所有的1,986,880,871.89元信贷资产（小微企业

贷款)委托给信托公司,信托公司以资产支持证券的形式向投资机构发行受益证券。本行自持了全部的劣后级资产支持证券,本金 506,688,871.89 元,占发行规模 25.51%,本行认为保留了信贷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未终止确认该信贷资产。转让该信贷资产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负债。信托财产对应的信贷资产列报于发放贷款及垫款科目,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信贷资产本金余额 1,561,527,690.08 元,负债的账面价值为 1,170,375,000.00 元。

(二)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行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行发行并管理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销售费或管理费,其资金募集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行将募集到的理财资金根据产品合同的约定投资相关金融市场或投资相关金融产品,在获取投资收益后,根据合同约定分配给投资者。本行认为本行于该等结构化主体相关的可变动回报并不显著,本行未纳入合并范围银行理财产品的最大损失风险敞口均为该等银行理财产品的手续费,金额不重大。

本行发行并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报告期末总规模列示如下: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非保本理财产品	17,737,253,471.35	17,756,955,317.95

(三) 在第三方金融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行投资于其他机构发行或管理的未纳入合并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理财产品、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等。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资金募集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行未对该类结构化主体提供过流动性支持。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因持有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利益所形成的资产的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风险敞口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账面价值合计	最大损失风险敞口
投资理财产品	1,378,971,700.00		1,378,971,700.00	1,378,971,700.00
投资信托产品	1,074,633,397.20	376,867,116.89	1,451,500,514.09	1,451,500,514.09
投资债券基金	1,445,028,919.29		1,445,028,919.29	1,445,028,919.29
合计	3,898,634,016.49	376,867,116.89	4,275,501,133.38	4,275,501,133.38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及风险管理

本行金融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满足监管部门、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对银行稳健经营要求的前提下，在可接受的风险范围内，优化资本配置，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本行通过制定风险管理政策，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控制程序，以及通过相关的信息系统来分析、识别、监控和报告风险情况，本行还定期复核其风险管理政策及相关系统，以反映市场、产品及行业最新变化。

本行面临的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等。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无法履约而带来损失的风险。当所有交易对手集中在单一行业或地区中，信用风险则较大。这是由于原本不同的交易对手会因处于同一地区或行业而受到同样的经济发展影响，最终影响到还款能力。信用风险的集中程度反映了本行业绩对某一特定行业或地理位置的敏感程度。

本行建立了一套信贷质量评价体系，按借款人或交易对手的风险水平设定授信额度并决定所需的抵押物价值或担保的水平。有关的风险评估流程包括客户调查、风险评级、授信额度核定、贷款审查及贷后监控等环节。风险评估会定期进行，确保本行能及时监控可能出现的风险并采取适当的风险规避措施。此外，本行对客户担保，适用同样的风险控制程序及政策来降低风险。

1. 评估合同现金流量修改后的金融资产信用风险

为了实现最大程度的收款，本行有时会因商业谈判或借款人财务困难对贷款的合同条款进行修改，比如重组贷款。重组贷款是指本行因借款人财务状况恶化以至无法按照原贷款条款如期还款而与其酌情重新确定贷款条款的贷款项目。如果条件允许，本行将力求重组贷款而不是取得担保物的所有权。这可能会涉及展期还款和达成新的贷款条件。一旦与借款人重新协商并达成一致，贷款将不再被视为逾期。管理层继续对重组贷款进行审阅，以确保其符合所有条件并且未来付款很可能发生。

上述合同修改包括贷款展期、免付款期，以及提供还款宽限期。当合同修改并未造成实质性变化且不会导致终止确认原有资产时，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修改后资产的违约风险时，仍与原合同条款下初始确认时的违约风险进行对比。本行对修改后资产的后续情况实施监控。本行判断，经过合同修改信用风险已得到显著改善，因此相关资产从第三阶段或第二

阶段转移至第一阶段，同时损失准备的计算基础由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转为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上述资产应当经过至少连续6个月的观察达到特定标准后才能回调。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行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资产减值损失。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资产，本行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第1阶段：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行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第2阶段：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并未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本行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第3阶段：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本行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购入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存在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这些资产的损失准备为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在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时，本行采用的关键判断及假设如下：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当触发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及门槛指标时，本行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本行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及门槛指标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判断标准主要包括：

- ①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重大不利变化；
- ②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重大不利变化；
- ③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行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④其他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例如对于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30天

(不含)至90天(含)。

对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将其划分为阶段2。

(2)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时，本行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一般来讲，金融资产逾期超过90天则被认定为违约。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行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对于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将其划分为阶段3。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本行通过预计未来各期间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行将这三者相乘并根据其存续的可能性进行调整。这种做法可以计算出未来期间的预期信用损失，再将前述计算结果折现至资产负债表日。预期信用损失计算中使用的折现率为初始实际利率或其近似值。

本行已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敞口进行归类，分别估计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敞口等风险参数。本行在持续评估和跟进金融资产的情况的基础上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其中：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行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授信产品的不同，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在违约发生时，本行应被偿付的金额。

(4)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行通过对历史数据进行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如国内生产总值、居民消费价格指数、生产价格指数等。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行在此过程中应用了统计模型和专家判断相结合的方式，在统计模型测算结果的基础上，根据专家判断的结果，并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的影响。

除了提供基准经济情景外，本行结合统计模型及专家判断结果来确定其他可能的情景及其权重。本行以加权的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一)或加权的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二及阶段三)计量相关的减值准备。上述加权信用损失是由各情景下预期信用损失乘以相应情景的权重计算得出。

3.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最能代表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表内资产项目相关的信用风险敞口如下：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15,112,512,545.94	15,100,435,092.0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64,407,050.74	1,272,452,756.09
拆出资金	20,588,522,622.50	19,256,820,029.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316,681,372.22	13,379,729,813.77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3,443,212,259.29	117,167,755,428.02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63,856,107.39	12,511,813,128.77
债权投资	49,456,514,379.51	49,902,737,056.78
其他债权投资	10,903,826,335.60	7,910,822,060.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7,305,910.65	282,395,278.63
其他资产	661,410,650.60	76,298,809.91
表内信用风险敞口小计	258,688,249,234.44	236,861,259,454.10
表外资产项目相关的信用风险敞口如下：		
银承汇票、保函及信用证	20,341,528,323.67	13,688,541,641.96
其他信用承诺	1,760,470,300.00	2,655,954,200.00
表外信用风险敞口小计	22,101,998,623.67	16,344,495,841.96
信用风险敞口合计	280,790,247,858.11	253,205,755,296.06

资产负债表项目的风险敞口余额为账面价值（账面净值）。

4. 金融资产信用质量信息

(1) 各项存在信用风险的资产的信用质量情况

项目	2022/12/31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15,112,512,545.94			15,112,512,545.9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64,407,050.74			664,407,050.74				
拆出资金	20,599,854,487.88			20,599,854,487.88	11,331,865.38			11,331,865.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316,681,372.22			17,316,681,372.22				
其他资产-应收利息	10,201,592.61	10,103,871.71	56,639,419.78	76,944,884.10	112,077.01	1,010,062.06	32,205,680.61	33,327,819.68
其他资产-其他应收款	75,551,637.08	342,817.64	1,046,958,354.46	1,122,852,809.18		10,284.53	521,445,106.18	521,455,390.71
其他资产-长期应收款			23,423,096.73	23,423,096.73			7,026,929.02	7,026,929.0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8,024,832,578.25	9,093,133,968.94	2,431,757,366.30	119,549,723,913.49	1,045,428,312.46	1,642,342,170.10	1,042,157,358.96	3,729,927,841.52
债权投资	48,779,397,039.74	188,604,420.54	889,620,000.00	49,857,621,460.28	144,019,012.17	14,758,088.48	242,329,980.12	401,107,080.77
小计	210,583,438,304.46	9,292,185,078.83	4,448,398,237.27	224,324,021,620.56	1,200,891,267.02	1,658,120,605.17	1,845,165,054.89	4,704,176,927.08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623,416,187.32			17,623,416,187.32	3,273,194.79			3,273,194.79
其他债权投资	10,903,826,335.60			10,903,826,335.60	1,635,587.71			1,635,58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7,305,910.65			277,305,910.65				
小计	28,804,548,433.57			28,804,548,433.57	4,908,782.50			4,908,782.50
合计	239,387,986,738.03	9,292,185,078.83	4,448,398,237.27	253,128,570,054.13	1,205,800,049.52	1,658,120,605.17	1,845,165,054.89	4,709,085,709.58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15,100,435,092.09			15,100,435,092.0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272,452,756.09			1,272,452,756.09						
拆出资金	19,262,604,722.18		12,015,166.67	19,274,619,888.85	10,687,526.39		7,112,333.06		17,799,859.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379,729,813.77			13,379,729,813.77						
其他资产-应收利息	1,404,127.49	20,603,299.51	20,339,722.85	42,347,149.85	7,961.48	7,254,320.87	15,065,661.00		22,327,943.35	
其他资产-长期应收款			23,423,096.73	23,423,096.73			6,975,549.07		6,975,549.07	
发放贷款和垫款	92,624,516,357.30	4,906,623,706.12	3,483,585,232.01	101,014,725,295.42	827,330,045.64	815,712,849.93	1,620,020,006.57		3,263,062,902.14	
债权投资	47,978,071,982.29	972,015,481.54	2,007,018,092.91	50,957,105,556.74	93,883,952.24	242,312,728.90	718,171,818.82		1,054,368,499.96	
小计	189,619,214,851.21	5,899,242,487.17	5,546,381,311.17	201,064,838,649.54	931,909,485.75	1,065,279,899.70	2,367,345,368.52		4,364,534,753.97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416,093,034.74			19,416,093,034.74	3,813,772.01				3,813,772.01	
其他债权投资	7,912,168,697.38			7,912,168,697.38	1,346,636.74				1,346,636.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2,395,278.63			282,395,278.63						
小计	27,610,657,010.75			27,610,657,010.75	5,160,408.75				5,160,408.75	
合计	217,229,871,861.96	5,899,242,487.17	5,546,381,311.17	228,675,495,660.29	937,069,894.50	1,065,279,899.70	2,367,345,368.52		4,369,695,162.72	

(2) 贷款及垫款信用风险

①未逾期尚未发生减值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公司贷款		
其中：正常	93,322,567,925.41	76,733,183,621.13
关注	6,113,015,421.10	3,037,274,687.31
小计	99,435,583,346.51	79,770,458,308.44
个人贷款		
其中：正常	31,572,321,807.58	35,997,312,830.02
关注	206,564,111.48	136,640,788.77
小计	31,778,885,919.06	36,133,953,618.79
合计	131,214,469,265.57	115,904,411,927.23
减：贷款减值准备	1,887,803,141.65	1,647,310,149.72
净额	129,326,666,123.92	114,257,101,777.51

②逾期未减值贷款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	2,178,737,597.66	2,021,080,672.05
合计	2,178,737,597.66	2,021,080,672.05
减：贷款减值准备	215,711,150.47	366,074,483.75
净额	1,963,026,447.19	1,655,006,188.30

③减值贷款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信用贷款	5,704,198.25	6,955,719.08
保证贷款	689,127,862.91	1,150,840,299.80
抵押贷款	3,044,763,996.87	1,295,545,147.85
质押贷款	40,337,179.56	51,984,564.15
合计	3,779,933,237.59	2,505,325,730.88
减：贷款减值准备	1,626,413,549.40	1,249,678,268.68
净额	2,153,519,688.19	1,255,647,462.20

(二) 市场风险 (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

本行承担由于市场价格 (利率、汇率、债权投资) 的不利变动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市场风险。由于市场的一般或特定变化对利率、货币交易敞口头寸造成影响, 所以市场风险可能影响所有市场风险敏感性金融产品, 包括贷款、存款、拆放、债权投资等。

1. 汇率风险管理

本行从完善外汇业务流程、加强外汇交易授权及审批制度、对外汇交易和外币拆放业务限额实施严格的敞口头寸管理等方面，不断完善全行外汇资金业务风险管理，提高管理能力。通过合理安排外币资金的来源和运用以最大限度减少货币错配。

下表汇总了本行在期末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布，各原币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已折合人民币金额。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人民币	美元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合人民币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109,207,987.59	2,817,570.72	486,987.63	15,112,512,545.94
存放同业款项	605,724,849.08	43,715,977.46	14,966,224.20	664,407,050.74
拆出资金	20,428,195,787.40	160,326,835.10		20,588,522,622.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316,681,372.22			17,316,681,372.22
发放贷款及垫款	133,398,291,113.17	44,921,146.12		133,443,212,259.29
金融投资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63,856,107.39			10,263,856,107.39
债权投资	49,456,514,379.51			49,456,514,379.51
其他债权投资	10,903,826,335.60			10,903,826,335.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7,305,910.65			277,305,910.65
其他资产	661,410,650.60			661,410,650.60
资产合计	258,421,014,493.21	251,781,529.40	15,453,211.83	258,688,249,234.44
负债：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3,722,939,346.59			3,722,939,346.5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639,846,173.88			4,639,846,173.88
拆入资金	4,404,108,960.46			4,404,108,960.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548,699,040.41			17,548,699,040.41
吸收存款	175,767,440,202.61	79,447,709.76	43,948.78	175,846,931,861.15
应付债券	34,341,253,926.50			34,341,253,926.50
其他负债	411,058,898.52			411,058,898.52
负债合计	240,835,346,548.97	79,447,709.76	43,948.78	240,914,838,207.51
资产负债敞口净额	17,585,667,944.24	172,333,819.64	15,409,263.05	17,773,411,026.93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人民币	美元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合人民币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094,543,509.39	5,479,633.62	411,949.08	15,100,435,092.09
存放同业款项	1,153,844,316.20	109,404,692.53	9,203,747.36	1,272,452,756.09
拆出资金	19,256,820,029.40			19,256,820,029.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379,729,813.77			13,379,729,813.77
发放贷款及垫款	116,924,550,197.43	239,595,380.59	3,609,850.00	117,167,755,428.02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11,813,128.77			12,511,813,128.77
债权投资	49,902,737,056.78			49,902,737,056.78
其他债权投资	7,910,822,060.64			7,910,822,060.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2,395,278.63			282,395,278.63
其他资产	76,298,809.91			76,298,809.91
资产合计	236,493,554,200.92	354,479,706.74	13,225,546.44	236,861,259,454.10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4,814,353,450.64			4,814,353,450.6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973,432,093.99			5,973,432,093.99
拆入资金	3,703,763,133.05	191,271,000.00	4,331,820.00	3,899,365,953.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247,250,198.86			16,247,250,198.86
吸收存款	149,278,442,946.93	65,672,785.31	73,210.84	149,344,188,943.08
应付债券	37,488,725,531.71			37,488,725,531.71
其他负债	1,021,871,531.21			1,021,871,531.21
负债合计	218,527,838,886.39	256,943,785.31	4,405,030.84	218,789,187,702.54
资产负债敞口净额	17,965,715,314.53	97,535,921.43	8,820,515.60	18,072,071,751.56

2. 利率风险管理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的不利变动使银行财务状况受影响的风险。银行业务利率风险是本行许多业务的内在风险，产生利率风险的因素包括合同到期日的时差，或资产负债重置利率。而持作买卖用途利率风险主要来自资金业务的投资组合。本行的利率风险由总行统一负责控制。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行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截止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3个月内(含3个月)	3个月至1年(含1年)	1年至5年(含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不计息	总额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14,915,913,577.79				196,598,968.15	15,112,512,545.94
存放同业款项	663,241,963.21				1,165,087.53	664,407,050.74
拆出资金	6,658,592,800.00	13,690,388,000.00			239,541,822.50	20,588,522,622.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306,449,587.03				10,231,785.19	17,316,681,372.22
发放贷款和垫款	9,645,349,935.31	35,227,269,719.30	54,039,591,164.12	31,393,278,390.55	3,137,723,060.01	133,443,212,259.29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39,695,847.37	1,749,142,505.57	1,016,003,559.82	2,059,014,194.63		10,263,856,107.39
-债权投资	1,607,825,595.62	4,068,136,483.90	27,496,387,245.13	15,714,940,440.43	569,224,614.43	49,456,514,379.51
-其他债权投资	105,040,350.68	425,648,216.44	8,380,675,208.37	1,992,462,560.11		10,903,826,335.60
-其他权益性工具					277,305,910.65	277,305,910.65
其他资产					661,410,650.60	661,410,650.60
资产合计	56,342,109,657.01	55,160,584,925.21	90,932,657,177.44	51,159,695,585.72	5,093,201,889.06	258,688,249,234.44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970,927,201.53	2,750,000,000.00			2,012,145.06	3,722,939,346.59
同业存放款项	3,837,948,387.51	800,000,000			1,897,786.37	4,639,846,173.88
拆入资金	600,000,000.00	1,792,000,000.00	2,008,000,000.00		4,108,960.46	4,404,108,960.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7,541,079,182.62				7,619,857.79	17,548,699,040.41
吸收存款	67,083,523,026.61	37,512,679,995.69	67,099,268,685.25	776,536,000.00	4,151,460,153.60	175,846,931,861.15
应付债券	11,516,487,862.40	13,891,687,373.77	8,000,000,000.00		156,542,690.33	34,341,253,926.50
其他负债					411,058,898.52	411,058,898.52
负债合计	101,549,965,660.67	56,746,367,369.46	77,107,268,685.25	776,536,000.00	4,734,700,492.13	240,914,838,207.51
利率敏感缺口总计	-45,207,856,003.66	-1,585,782,444.25	13,825,388,492.19	50,383,159,585.72	358,501,396.93	17,773,411,026.93

截止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不计息	总额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14,884,102,990.11				216,332,101.98	15,100,435,092.09
存放同业款项	1,268,206,826.75				4,245,929.34	1,272,452,756.09
拆出资金	10,895,568,500.00	8,093,920,500.00			267,341,029.40	19,256,820,029.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370,350,288.88				9,379,524.89	13,379,729,813.77
发放贷款和垫款	7,564,687,847.28	30,991,541,084.90	47,278,110,917.36	29,151,690,866.07	2,181,724,712.41	117,167,755,428.02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42,122,609.15	5,715,211,053.78	1,038,535,650.74	4,089,819,601.72	126,124,213.38	12,511,813,128.77
-债权投资	1,472,641,218.25	6,595,771,370.58	25,258,863,228.45	14,597,016,789.90	1,978,444,449.60	49,902,737,056.78
-其他债权投资	40,083,400.00	60,250,800.00	4,992,093,289.00	2,668,995,134.00	149,399,437.64	7,910,822,060.64
-其他权益性工具					282,395,278.63	282,395,278.63
其他资产					76,298,809.91	76,298,809.91
资产合计	51,037,763,680.42	51,456,694,809.26	78,567,603,085.55	50,507,522,391.69	5,291,685,487.18	236,861,259,454.10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1,355,087,395.82	3,458,557,957.44			708,097.38	4,814,353,450.64
同业存放款项	5,951,929,656.29				21,502,437.70	5,973,432,093.99
拆入资金	295,602,820.00	900,000,000.00	2,700,000,000.00		3,763,133.05	3,899,365,953.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5,744,875,156.06	493,918,063.42			8,456,979.38	16,247,250,198.86
吸收存款	56,005,187,839.64	25,178,780,633.10	67,703,417,344.05	91,000.00	458,012,126.29	149,344,188,943.08
应付债券	9,993,601,906.25	18,156,637,379.90	4,252,968,737.87	4,932,520,311.16	162,997,196.53	37,488,725,531.71
其他负债					1,021,871,531.21	1,021,871,531.21
负债合计	89,346,284,774.06	48,187,894,033.86	74,945,066,081.92	4,932,611,311.16	1,677,311,501.54	218,789,187,702.54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38,308,531,093.64	3,268,800,775.40	3,922,517,003.63	45,574,911,080.53	3,614,373,985.64	18,072,071,751.56

3、流动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指本行无法满足客户提取到期负债及新增贷款、合理融资等需求，或者无法以正常的成本来满足这些需求的风险。

本行管理流动性风险并旨在：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保持存款稳定，预测现金流量和评估流动资产水平，确保本行的流动性合理充裕。本行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相关剩余合同到期日（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分析情况如下：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即时偿还	3个月内(含三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逾期/无期限	总额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6,181,773,640.86	4,639,916.59				8,926,098,988.49	15,112,512,545.94
存放同业款项	664,407,050.74						664,407,050.74
拆出资金		6,770,994,582.06	14,116,429,291.67				20,887,423,873.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321,912,336.33					17,321,912,336.33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162,966,682.63	32,156,052,971.12	75,124,635,227.22	31,025,285,138.79	4,732,470,498.23	163,201,410,517.99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78,675,069.50	1,784,091,871.47	1,031,901,997.21	2,371,409,865.86	272,008,659.98	10,638,087,464.02
债权投资		1,983,405,774.32	5,820,101,042.97	32,889,129,883.57	18,763,160,050.00	824,745,000.00	60,280,541,750.86
其他债权投资		152,570,100.00	720,336,600.00	9,233,089,300.00	2,039,178,800.00		12,145,174,8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7,305,910.65	277,305,910.65
其他资产		43,617,064.42				617,793,586.19	661,410,650.61
资产合计	6,846,180,691.50	51,618,781,525.85	54,597,011,777.23	118,278,756,408.00	54,199,033,854.65	15,650,422,643.54	301,190,186,900.87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990,563,095.36	2,780,850,000.00				3,771,413,095.36
同业存放款项	3,038,545,146.10	804,704,444.45	812,153,777.78				4,655,403,368.33

项目	即时偿还	3个月内(含三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逾期/无期限	总额
拆入资金		601,382,444.44	1,823,610,856.00	2,106,127,500.00			4,531,120,800.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7,553,865,902.10					17,553,865,902.10
吸收存款	49,657,414,402.13	17,815,678,174.84	39,057,544,530.74	74,992,958,568.93		1,307,368,232.93	182,830,963,909.57
应付债券		11,556,410,958.90	14,413,076,821.09	8,311,736,986.30	800,727,755.77		35,081,952,522.06
其他负债						411,058,898.52	411,058,898.52
负债合计	52,695,959,548.23	49,322,605,020.09	58,887,235,985.61	85,410,823,055.23	800,727,755.77	1,718,427,131.45	248,835,778,496.38
流动性净额	45,849,778,856.63	2,296,176,505.76	-4,290,224,208.38	32,867,933,352.77	53,398,306,098.88	13,931,995,512.09	52,354,408,404.49

截止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逾期/无期限	总额
资产项目: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6,398,921,699.13	4,489,922.94				8,697,023,470.02	15,100,435,092.09
存放同业款项	1,272,452,756.09						1,272,452,756.09
拆出资金		11,252,919,305.51	8,465,536,972.22				19,718,456,277.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395,453,204.50					13,395,453,204.5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533,353,329.09	40,425,422,529.70	59,919,929,789.56	30,807,360,682.93	3,683,178,511.89	145,369,244,843.17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56,322,609.15	5,825,306,610.40	1,301,011,007.01	4,223,548,440.79	126,124,213.38	13,032,312,880.73
债权投资		1,991,335,327.87	8,666,900,360.34	31,623,972,014.88	18,382,344,621.66	1,140,565,292.16	61,805,117,616.91
其他债权投资		106,252,921.92	286,378,610.95	6,028,088,196.18	2,975,123,831.58		9,395,843,560.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2,395,278.63	282,395,278.63
其他资产		24,204,162.14				52,094,647.77	76,298,809.91
资产合计	7,671,374,455.22	38,864,330,783.12	63,669,545,283.62	98,873,001,007.63	56,388,377,576.96	13,981,381,413.85	279,448,010,320.40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逾期/无期限	总额
负债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1,379,374,100.00	3,500,902,202.19				4,880,276,302.19
同业存放款项	4,273,432,093.99	733,176,111.11	1,008,050,000.00				6,014,658,205.10
拆入资金		126,633,069.04	1,184,255,208.89	2,804,964,705.51			4,115,855,983.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5,768,305,574.48	50,681,202.31				16,269,986,776.79
吸收存款	47,429,234,498.07	9,081,539,632.95	27,114,927,705.19	74,036,006,331.96	91,000.00	458,012,126.29	158,119,811,294.46
应付债券		10,345,369,419.83	19,459,637,112.28	5,564,555,284.00	5,452,509,230.50		40,822,071,046.61
其他负债						1,021,871,531.21	1,021,871,531.21
负债合计	51,702,666,592.06	37,434,397,907.41	52,769,456,430.86	82,405,526,321.47	5,452,600,230.50	1,479,883,657.50	231,244,531,139.80
流动性净额	-44,031,252,136.84	1,429,932,875.71	10,900,088,652.76	16,467,474,686.16	50,935,777,346.46	12,501,497,756.35	48,203,479,180.60

八、公允价值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估值方面分为以下三个层级：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的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除第一层级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2022年12月31日，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按上述三个层级列示如下：

2022年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公开市场价格 (第一层级)	估值技术—可观察到的市场变量 (第二层级)	估值技术—不可观察到的市场变量 (第三层级)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2,008,659.98	7,538,242,350.21	2,453,805,097.20	10,263,856,107.39
其他债权投资		10,903,826,335.60		10,903,826,335.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7,623,416,187.32	17,623,416,187.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6,208,741.35		31,097,169.30	277,305,910.65
金融资产合计	518,217,401.33	18,442,068,685.81	20,108,118,453.82	39,068,404,540.96

(续)

2021年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公开市场价格 (第一层级)	估值技术—可观察到的市场变量 (第二层级)	估值技术—不可观察到的市场变量 (第三层级)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9,644,345,202.43	2,867,467,926.34	12,511,813,128.77
其他债权投资		7,910,822,060.64		7,910,822,060.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9,416,093,034.74	19,416,093,034.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9,831,595.23		22,563,683.40	282,395,278.63
金融资产合计	259,831,595.23	17,555,167,263.07	22,306,124,644.48	40,121,123,502.78

注：本行未将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层级从第一层级和第二层级转移到第三层级，亦未有将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层级于第一层级与第二层级之间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行以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本行划分为第二层级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等。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

值结果确定。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的估值技术。

(二)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负债、吸收存款、应付债券。

对未以公允价值反映或披露的债权投资和应付债券，下表列明了其账面价值及公允价值（未列示无法在公开市场获取公允价值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科目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债券	44,926,149,900.67	44,485,779,373.84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债务证券	10,148,920,673.10	10,145,503,000.00
应付债券-同业存单	22,134,227,508.28	22,118,831,950.00

注：截止2022年末，本行无法在公开市场获取公允价值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科目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债券	40,525,230,516.91	41,114,291,728.98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债务证券	10,338,174,124.09	10,409,919,196.53
应付债券-同业存单	27,150,551,407.62	26,850,405,440.00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行关联方

1. 控股股东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可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行直接控股股东：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8.9957	28.9957	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资产；以固有资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上述经营范围包括本外币业务。

(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间接控股股东：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8.9957	28.9957	利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以及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为其关联公司提供与投资有关的市场信息、投资政策等咨询服务；企业重组、并购策划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服务。

截至 2022 年末，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行控股股东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66.99% 的股份，为本行控股股东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通过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制本行 28.9957% 的股份，为本行关联方。

本行直接及间接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本行及本行控股股东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和间接控股股东直接及间接控制的企业且与本行发生关联交易的企业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行的关系	社会信用代码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间接控股股东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9150000075307715XY
重庆未来投资有限公司	受间接控股股东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91500000202820031J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受间接控股股东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9150000020285694X0
重庆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间接控股股东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915001126689382779
重庆国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间接控股股东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915001036710383920
重庆国投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间接控股股东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91500103787488328Y
加信物业管理(重庆)有限责任公司	受间接控股股东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91500112MA61368TX6
北京渝信鑫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间接控股股东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91110111MA01YY532X
重庆三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91500000668947632B

2. 持有本行 5% 以上 (含 5%) 股份的股东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行 5% 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包括：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精工控股集团(浙江)投资有限公司	9.9414	9.9414	实业投资; 化工产品、有色金属、纺织面料的批发、零售。
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	6.2134	6.2134	高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 化工原材料(危险品除外)、建筑材料、计算机软硬件、电子电器设备、有线通讯设备、机械设备、家用电器的开发、生产、销售; 装饰装修工程; 百货的销售; 上述范围的项目承包、技术咨询、信息咨询。

3. 本行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本行无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4.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及上述人员的关联单位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指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至少包括行长、副行长、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 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主要包括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配偶的父母、子女的配偶、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以及其他可能产生利益转移的家庭成员。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的关联单位是指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 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 除本行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2022年,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的关联单位且与本行发生关联交易的企业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行关系	关联人	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重庆华葡投资有限公司	本行相同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	刘勤勤	91500000671048937J	
云南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相同关键管理人员任该公司董事	刘勤勤	91530100292102622P	
红板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相同关键管理人员任该公司董事	王晓岩	91110108067282874H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相同关键管理人员任该公司董事	翁振杰	91110101734161639R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相同关键管理人员任该公司高管	刘松涛	91500000202869177Y	注1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行相同关键管理人员任该公司董事	吕益民	914403007178837879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相同关键管理人员任该公司董事	王珠林	91110108752161931Y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相同关键管理人员任该公司董事	吕益民	91440300192431912U	

注1: 刘松涛自2021年8月起担任本行董事。

5. 其他关联方

本行其他关联方主要包括：

(1) 间接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主要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2) 本行直接及间接控股股东的管理人员。关键管理人员主要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上述关联方的关联单位。关联单位是指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行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4) 其他对本行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具体指在本行有提名董事但持股比例低于 5% 的股东。除在本行任职的董事外，本行其他关联方且与本行发生关联交易的企业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行关系	关联人	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重庆新和天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行直接及间接控股股东的管理人员任该公司董事	同方国信董事高源	9150000068891562XC	注 1
同方全球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本行直接及间接控股股东的管理人员任该公司董事	同方国信董事周立业	91310000749557556M	注 2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直接及间接控股股东的管理人员任该公司董事	同方国信董事周立业	91110000100026793Y	注 2
重庆绿筑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关联单位	方朝阳	9150010158016035X3	
浙江佳宝新纤维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关联单位	方朝阳	913306006995003150	
浙江倍斯特化纤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关联单位	方朝阳	91330600745804257H	
绍兴绿筑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本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关联单位	方朝阳	91330621310580995B	

注 1：本行间接控股股东董事高源自 2021 年 6 月不再担任同方国信董事，高源及其关联单位不再为本行关联方。

注 2：本行间接控股股东董事周立业自 2021 年 5 月不再担任同方国信董事，周立业及其关联单位不再为本行关联方。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定价政策

本行制定了《重庆三峡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22 年修订版）》和《重庆三峡银行关

联交易管理操作细则（2022年修订版）》。本行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定价原则主要有市场价、成本加成定价和协议价三种模式，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在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并根据管理办法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

2. 金融投资的直接或间接关联交易

投资产品类型	报表项目	交易对手 (直接和 间接)	2022/12/31/2022年度		2021/12/31/2021年度	
			交易余额	交易损益	交易余额	交易损益
信托产品	交易性金融资产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注1)				10,953,333.33
	债权投资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注1)	380,899,506.85	27,360,000.00	380,870,356.17	135,562,953.01
优先级信托受益权	债权投资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2)				384,942.63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债权投资	云南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3)	630,332,060.33	34,270,719.28	645,398,970.32	31,885,536.46
企业债券	债权投资	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	138,235,960.40	16,572,595.03	508,830,947.11	37,890,240.00
超短期融资券	交易性金融资产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26,182.47
合计			1,149,467,527.58	78,203,314.31	1,535,100,273.60	218,203,187.90

交易对手系梳理交易结构后涉及的最终关联方。

注 1：上表含本行直接或间接投资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管理的信托产品或信托受益权，均汇总披露于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注 2：本行受让重庆银行持有的优先 A 级信托受益权，底层资产为重庆银行发放的个人住房抵押贷款。

注 3：本行直接投资的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云纺 CMBS”），其基础资产为重庆信托发行的单一资金信托，信托计划底层资产为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作为委托人向云南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放的信托贷款。云纺 CMBS 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去通道化，在交易所直接交易。

3. 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2022年度	2021年度
1、发放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7,228,222.17	43,102,599.98
浙江佳宝新纤维集团有限公司	54,942,181.29	58,424,570.92
自然人关联方小计	202,054.35	231,937.31
发放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合计	102,372,457.81	101,759,108.21
2、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077,000.00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合计	-	1,077,000.00
3、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	2,767,058.24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	105,613.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合计	2,872,671.81	

4. 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2022年度	2021年度
1、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同方全球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330,419.57	2,550,000.00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17,386.24	556,204.06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17,387.98	636,431.15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103.89	3,346,015.35
重庆三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452.55	184,712.63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8,357.10	
其他企业关联方小计	52,485.55	519,690.53
其他自然人关联方小计	198,316.48	68,039.25
合计	4,155,905.36	7,861,092.97
2、同业存放利息支出：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7,215,844.04	8,115,207.58
同业存放利息支出合计	17,215,844.04	8,115,207.58
3、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同业存单		1,618,304.85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级资本债	19,627,619.79	19,840,309.64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合计	19,627,619.79	21,458,614.49

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关联方名称	收入类型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代销信托手续费	1,389,621.90	8,660,800.00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保管费	622,829.1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2,012,451.07	8,660,800.00

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关联方名称	支出类型	2022年	2021年度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三峡银行小微债01”承销费		438,679.2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438,679.25

7. 业务及管理费

(1) 关联租赁

关联方名称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8,160,000.00	8,160,000.00

注：本行渝中支行办公用房系租赁大股东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房屋，办公地点为渝中区民权路107号，租赁面积1,521.80平方米。2021年5月渝中支行续签房屋租赁协议，租赁面积1,531.80平方米及车位2个，租赁期为2021年6月至2022年5月，租金支付方式不变，期限内年化租金8,568,000.00元。2022年5月渝中支行续签房屋租赁协议，租赁面积1,531.80平方米及车位2个，租赁期为2022年6月至2023年5月，租金支付方式不变，期限内年化租金8,560,000.00元。

(2) 其他（物管费、餐费等）

本行渝中支行租赁的办公用房其物业管理机构系重庆国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渝中支行员工用餐费用与重庆国投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结算，每年支付费用金额极小，不会对本行2022年度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6. 购买资产/接受服务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度	2021年度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互联网区域IPv6改造项目-Web区域防火墙购销合同		472,000.00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华为防火墙设备购销与服务合同		35,400.00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渝涪高速广告制作发布	72,000.00	360,000.00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储存设备、服务器		214,830.00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管理系统外包开发合同		195,000.00
加信物业管理（重庆）有限责任公司	国际都会4-4写字楼前期物业服务协议、中渝国际都会4-4写字楼前期物业服务	4,874,667.00	
合计		4,946,667.00	1,277,230.00

7. 关键管理人员关联交易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行于日常业务中与关键管理人员进行正常的银行业务交易。2021年-2022年，本行与关键管理人员的交易及余额单笔均不重大，不会对本行2021年-2022年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8. 其他代理业务

本行将自身合法所有的“信贷资产”，在中国银登中心开展信托受益权流转业务或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开展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委托给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财产权信托，本行再接受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作为特定资产的“贷款管理人”，提供与“信贷资产”及其处置回收有关的管理服务及其它服务，该业务涉及支付的信托手续费及本行收取的贷款管理服务费用均由信托财产承担。具体详见附注“八、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之“信贷资产支持证券”。

本行作为委托人及发起机构和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及发行人开展的“兴渝2021年第一期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资产证券化”、“兴渝2022年第一期微小企业贷款资产证券化”，委托本行关联方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资产支持证券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承销费用由信托财产承担。

本行作为发起机构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的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经采购比选，委托本行关联方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该债券的牵头主承销商，承销费用由本行承担，承销费为其实际销售本期债券规模的0.05%。最终经本行与承销团各家成员共同确认，本行向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含税承销费46.5万元（含主承销商以外承销团成员的承销费），2021年7月已足额支付。

（三）关联方交易未结算金额

1. 贷款及垫款

关联方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40,000,000.00	900,000,000.00
浙江佳宝新纤维集团有限公司	686,800,000.00	734,000,000.00
自然人关联方小计	3,415,895.68	4,285,563.67
合计	1,330,215,895.68	1,638,285,563.67

2. 吸收存款

关联方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0,604,149.90	354,625,184.68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3,210,835.54	55,494,827.68
同方全球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50,000,000.00
重庆三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68,990.38	12,975,158.01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4,520.27	
其他企业关联方小计	5,123,961.85	26,849,111.25
自然人关联方小计	23,251,940.47	12,867,814.47
合计	222,664,398.40	512,812,096.09

3. 同业往来

关联方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同业存放	909,646,976.35	966,608,022.76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0,640.29	
合计	909,727,616.64	966,608,022.76

4. 其他负债

关联方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应付款	56,197.83	339,397.83
浙江精工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其他应付款		3,705.48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应付款	65,000.00	
合计	121,197.83	343,103.31

5. 应付债券

关联方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级资本债	329,533,161.78	329,533,161.78
合计	329,533,161.78	329,533,161.78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资本承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67,152,150.99	60,992,981.66

注：本行资本承诺指已签订合同尚未支付价款事项。购建长期资产主要系房屋、软件及设备购置和装修工程等。

(二) 经营租赁承诺

于2022年12月31日，本行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经营租赁承诺不重大。

(三) 表外承诺事项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保证金及存单质押金额	保证金所占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6,009,377,315.93	14,543,653,633.44	90.84%
开出保函	1,106,428,027.05	972,430,573.65	87.89%
开出信用证	3,225,722,980.69	2,809,031,863.63	87.08%
其他信用承诺	1,760,470,300.00		
合计	22,101,998,623.67	18,325,116,070.72	82.91%

(续)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保证金及存单质押金额	保证金所占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9,809,904,459.28	7,433,743,417.97	75.78%
开出保函	1,165,785,686.13	1,086,621,090.15	93.21%
开出信用证	2,712,851,496.55	2,424,937,194.75	89.39%
其他信用承诺	2,655,954,200.00		
合计	16,344,495,841.96	10,945,301,702.87	66.97%

银行承兑汇票是由收款人或付款人（或承兑申请人）签发，由承兑申请人向本行申请，经本行审查同意承兑商业汇票的信贷业务。

开出保函指本行应申请人或委托人的要求，以出具保函的形式向受益人承诺，当申请人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承诺的事项时，由本行按保函约定履行债务或承担责任的信贷业务。

开出信用证指本行根据申请人的要求和指示，向受益人开立载有一定金额，在一定期限内凭规定的单据在指定地点付款的书面保证文件的信贷业务。

其他信用承诺主要系本行提供的信用增级服务（授信承诺）。

(四) 受托业务

1. 委托贷款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委托存款	1,707,445,917.84	1,424,806,385.19
委托贷款	1,707,445,917.84	1,424,806,385.19

本行的委托贷款是指委托人存于本行的款项，仅用于向委托人指定的第三方发放贷款之用，贷款相关的信贷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行就所提供的服务收取手续费。

2. 委托理财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理财产品	17,737,253,471.35	17,756,955,317.95

委托理财业务是指本行按照与客户事先约定的投资计划和方式，以客户支付的本金进行投资和资产管理，投资相关的风险由客户承担。本行从该业务中收取理财管理费等手续费收入。

（五）债券借贷业务

于报告期内各期末，本行在银行间和交易所债券市场交易平台借入借出债券的类别及业务规模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债券借出-金融债券	2,060,000,000.00	1,560,000,000.00
债券借出-政府债券	516,000,000.00	
合计	2,576,000,000.00	1,560,000,000.00

债券借贷是指债券融入方以一定数量的债券为质物，从债券融出方借入标的债券，同时约定在未来某一日期归还所借入标的债券，并由债券融出方返还相应质物的债券融通行为。

于报告期末，本行为债券借贷业务而融入融出质押券的余额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融入质押券	3,658,700,000.00	2,055,000,000.00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庆能源投资集团资产重组

2022年12月23日，重庆第五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16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计划。三峡银行将对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纳入重整范围的子公司贷款本金及利息1,032,246,750.63元和已计提的拨备512,000,000.00元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截止报告出具日前三峡银行已取得重庆能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部分抵债资产，包括现金50.00万元，重庆燃气股票19,033,695股（其中2023年2月27日完成交割13,807,233股，管理人代管5,226,462股），约定股票抵债价格7.84元/股。三峡银行通过重庆能投润欣一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重庆能源投资集团股权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二) 利润分配情况

经 2023 年 4 月 7 日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批准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为了确保本行经营发展当期可承受、未来可持续，并综合考虑股东投资回报，根据本行《章程》，以现金方式对股东进行利润分配。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可分配利润总计为 4,942,708,893.27 元，以 2022 年末股份总额 5,573,974,960 股为基数，每 10 股以现金方式派发红利 0.30 元（含个人所得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7,219,248.80 元。本次派发现金红利后，本行未分配利润 4,775,489,644.47 元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该股利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 分部信息

项目	公司金融业务	个人金融业务	资金业务	未分配业务
营业收入	2,383,032,072.03	898,189,898.22	1,279,619,693.78	45,335,047.52
利息净收入	2,364,962,531.22	918,840,025.34	669,473,424.57	
其中：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2,922,873,721.91	-984,951,913.95	2,015,354,173.17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557,911,190.69	1,903,791,939.29	-1,345,880,748.6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434,177.71	-20,650,127.12	287,458,014.20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4,161,191.65	5,915,065.69	313,035,928.0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5,595,369.36	26,565,192.81	25,577,913.84	
投资收益			122,177,391.4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6,451,465.54	
汇兑收益	19,503,718.52	-	4,059,398.05	
资产处置收益				35,873,186.23
其他收益				1,056,554.45
其他业务收入				8,405,306.84
营业支出	2,727,111,477.62	424,449,291.65	21,616,478.33	14,577,190.52
业务及管理费	665,425,299.94	301,192,122.28	388,676,748.26	
其中：折旧及摊销	69,591,710.65	26,229,849.04	37,368,747.37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321,896.23	13,690,105.42	19,503,813.77	
其他业务成本				755,126.09
资产减值损失	2,025,364,281.45	109,567,063.95	-386,564,083.70	13,822,064.43
分部营业利润	-344,079,405.59	473,740,606.57	1,258,003,215.45	30,757,857.00
加：营业外收入				1,195,322.12

项目	公司金融业务	个人金融业务	资金业务	未分配业务
减：营业外支出				5,731,322.15
分部利润总额	-344,079,405.59	473,740,606.57	1,258,003,215.45	26,221,856.97
所得税费用	-53,781,796.16	75,120,624.08	196,715,526.19	2,779,197.93
净利润	-290,297,609.43	398,619,982.49	1,061,287,689.26	23,442,659.04
资本性支出	1,137,914,083.24	428,891,808.30	611,027,139.68	
分部资产	103,854,098,992.10	33,104,902,849.70	125,954,801,925.73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897,735,212.53	338,365,861.14	482,057,992.94	
分部负债	89,082,582,866.74	87,656,590,482.32	64,990,383,243.57	
信贷承诺	22,101,998,623.67			

(二) 资产处置

1. 不良资产转让

2022年度本行共转让不良贷款 28 笔，转让贷款本金 28,365,114.97 元，转让价款总额 30,455,276.92 元。

2. 不良资产核销

项目	贷款及垫款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合计
核销本金	1,101,291,280.76	12,000,000.00	308,500,000.00	216,679,362.21	1,638,470,642.97
笔数	80	1	1	3	85

十三、资本充足率

本行资本管理以保障持续稳健经营，满足监管要求以及最大化资本回报为目标。本行定期审查全行资本状况以及相关资本管理策略的执行情况，并通过积极的资本管理保障全行中长期经营目标的实现并且不断提升资本的使用效率。视经济环境的变化及面临的风险特征，本行将及时调整资本结构。本行于每季度给向监管机构提交有关资本充足率的所需信息。

本行依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2 年第 1 号）有关规定计量资本充足率。按照要求，本报告期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

本行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的监管资本状况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		
实收资本	557,397.50	557,397.50
资本公积	296,902.65	296,902.65
其他综合收益	-16,458.18	-8,004.83
盈余公积	151,616.70	139,686.18
一般风险准备	364,695.16	323,315.22
未分配利润	494,270.89	463,231.98
核心一级资本总额	1,848,424.72	1,772,528.70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	24,166.17	21,341.10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824,258.55	1,751,187.60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270,000.00	270,000.00
一级资本净额	2,094,258.55	2,021,187.60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部分	100,000.00	400,000.00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122,089.45	167,247.17
二级资本总额	222,089.45	567,247.17
二级资本扣除项目		
二级资本净额	222,089.45	567,247.17
资本净额	2,316,348.00	2,588,434.77
风险加权资产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6,158,549.60	16,532,900.34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642,244.33	424,586.19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890,435.23	892,628.35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17,691,229.16	16,850,114.88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31%	10.39%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84%	12.00%
资本充足率	13.09%	15.36%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三年四月七日

5001001020302

第 10 页至第 88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财会机构负责人

签名：



签名：



签名：



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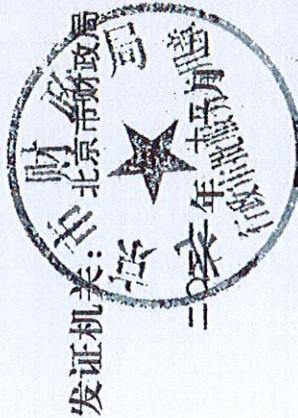
日期：

日期：

证书序号: 00173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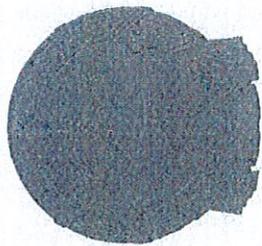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十月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谢泽敏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9月09日

